

醫學叢書

普通治疗法

周仲衡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醫 學 叢 書

普 通 治 療 法

周 仲 衡 編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目次

卷一 證治通論

第一章 對證治法	一
第一節 總敘	一
第二節 痛證	二
一 外治法	三
二 藥治法	四
第三節 發熱	七
第四節 癢	一〇
第五節 不眠	一八

第六節 便祕	一一
第七節 嘔吐	一四
第八節 呃逆	一六
第九節 咳嗽	二六
第十節 喘哮	二八
第十一節 尸厥	二八
第十二節 抽搐	二九
第二章 單所發炎療法	三一
第一節 急性炎	三一
第二節 慢性炎	三八
第三節 皮膚炎	四〇
一 外傷皮膚炎	四〇

二 微蟲皮膚炎.....四三

第四節 泗膜炎.....四三

第五節 粿液膜炎.....四八

第六節 肌肉炎及筋炎.....四九

第七節 骨炎.....五二

卷二 證治各論.....一

第一章 消化器病.....一

第一節 停食.....一

第二節 肝受外感.....二

第三節 腹膨脹.....六

第四節 心燒.....七

第五節 作呃	一二
第六節 消化不良	一三
第七節 裂脣	一八
第八節 火氣顆	一九
第九節 口乾	二一
第十節 舌破	二一
第十一節 牙窩膿炎	二五
第十二節 牙痛	二七
第十三節 肝門裂	二九
第十四節 痘瘡	三〇
第十五節 臟腑鬆動	三一
第二章 皮膚病	三二

第一節	禿頭	三三
第二節	小瘡胞	三六
第三節	偷針眼	三六
第四節	坐癆	三八
第五節	蟲螯	三九
第六節	漆瘡	四〇
第七節	曬瘡	四一
第八節	凍瘡	四一
第九節	手指炎	四五
第十節	癩	四五
第十一節	雞眼及老繭皮	四七
第十二節	趾甲內陷	四九

第十三節 指裂	五〇
第十四節 水泡	五〇
第十五節 皮膚之衛生	五二
第三章 呼吸器病	五四
第一節 喉痛	五四
第二節 喉鬆	五六
第三節 筋骨痛之喉痛	五七
第四節 血毒性喉炎	五八
第五節 咽頭炎	六七
第六節 傷風喉痛	六八
第七節 傷風	六八
第八節 氣管炎	七六

第九節 咳嗽	八〇
第十節 肋間肌痛	八三
第十一節 脊下刺痛	八六
第四章 腦經病	
第一節 失眠	八七
第二節 睡病	九一
第三節 頭痛	九二
第四節 偏頭痛	九八
第五節 昔斯提里耳性頭痛	一〇六
第六節 額頭痛	一〇七
第七節 顏面痛	一〇八
第八節 腦經線痛	
腦經線痛	一〇九

第九節 偶然頭痛	一一九
第十節 晕船	一二三
第五章 循環器病	一二五
第一節 身體不快	一二五
第二節 晕倒	一三二
第三節 心悸亢進	一三三
第四節 鼻衄	一三五
第五節 靜脈脹曲及靜脈炎	一三六
第六節 精系靜脈脹曲	一三八
第七節 癲癇	一三九
第六章 肌肉病	一四〇
第一節 總論	一四〇

第二節 扭傷	一四二
第三節 滑膜炎	一四三
第四節 腱鞘炎	一四四
第五節 瘀傷	一四四
第六節 肌肉炎	一四五
第七節 痢繩	一四七
第七章 各科病症	
第一節 眼科	
一 異物入眼	一四八
二 睑膜炎	一四九
三 淺肝膜炎	一五〇
四 眼瞼緣炎	一五一

五 眼瞼腺袋瘤.....	一五一
六 眼中幻像.....	一五二
第二節 耳科.....	一五三
一 總論.....	一五三
二 耳癆.....	一五四
三 聽驟.....	一四五
四 耳漏.....	一五六
第三節 鼻科.....	一五六
一 鼻.....	一五六
二 脂肪鼻瘤.....	一五七
三 鼻淵.....	一五八
第四節 生殖泌尿器病.....	一六一

一	陰莖頭炎.....	一六一
二	陰戶炎.....	一六二
三	鵝口瘡性陰戶炎.....	一六三
四	遺尿.....	一六四
五	小便頻數.....	一六四
六	尿血.....	一六五
七	月經.....	一六五
	第五節 兒科.....	
一	總論.....	一六六
二	口內炎.....	一六六
三	新生兒之癩病.....	一六八
四	新生兒之紅疹.....	一六九

- | | |
|--------|-----|
| 五 嘔吐 | 一六九 |
| 六 腹瀉 | 一七〇 |
| 七 便祕 | 一七二 |
| 八 腹脹腹痛 | 一七四 |

卷一 證治通論

第一章 對證治法

第一節 總叙

醫者之療病也。欲求有效。必先知病狀與病源之關係。卽如咳之現狀。肺不平也。吐之現狀。胃上逆也。明乎此理。然後設法焉以絕其本根。勿使能殖。卽不然。亦當竭力施救。俾減少病人之苦痛。而後已。所謂絕其本根者。例如吸煙過度。以致傷胃。則勸令勿吸。是也。所謂減其苦痛者。例如毒瘤傷胃。難以奏刀。斷根無望。則專用嗎啡針止痛之法是也。

近世生理學化學藥學等。日漸發明。舉凡藥物之功用及其成分。因研究而得者。往往有之。而藥學家又爲之去其渣滓。採其精華。以供醫者之用。如瀕茄(Belladonna)之精曰阿刀便(Atropin)。阿片之精曰嗎啡(Morphin)。自經提出。則質少而功大。無味而易服。較之昔時以腐草枯木。煎爲

湯藥。其便利殆遠過之。居今日而欲操活人之術。苟舍此明效大驗者。惟沾沾焉述古方。談名劑。亦不智之甚矣。夫藥物甚多。不可以僂指計。然功效最著。爲醫家所常用者。要不過數十種。如卽此而力求甚解。臨症處方。又何難得心而應手哉。

病者身受苦病。迫而求醫。其所深望者。在免除苦痛而已。而醫者亦必以此爲第一當盡之職任。乃青年醫士。恆醉心於理科實驗。遇有病症。往往多方考察。試尿驗。血痰查蟲。徒耗費乎時間。而於病者之苦痛。若淡然忘之焉。夫深求病源。固屬當然之事。而對證發藥。俾及早免其苦痛。亦仁人君子之用心也。本編所述者。卽對證發藥之方法云爾。

第二節 痛證

痛者。乃由腦筋之司覺。系受刺激而生之感覺也。其刺激或由於直接。或由於反應。手指因灼傷致痛。此受直接之激刺者也。脾中生病。痛發於膝。闌尾發炎。痛傳於股。此從反應而來者也。痛之發生。既有直接反應之分。則治法亦因之而各異。要皆在求其本源。從而去其激刺而已。

痛之原因甚多。止其痛與斷其根。不能同時着手。今有三大綱要。均爲止痛而設。至於斷根之法。則

隨症而異。本無一定。所謂三大綱要者。一曰用麻藥使不知痛。二曰用蒙藥使不傳痛。三曰鎮定頭腦使不受痛。止痛之法。固不能出此三者也。

(一) 外治法

熱度治痛法 外治法有數種。而其常用者。則在加熱於痛處。使該處血液盈滿而流通也。最簡便之法。乃用壺或皮袋。注以熱水。置之痛處。如慮熱度易減。可先將皮袋裝滿鈉醋強礬 (Sodium Acetate)。置沸湯中煮十分鐘。則此袋經過一夜。可保法倫氏百五十度至百七十度之熱力。如喉痛眼紅。一部發腫。初起時。可用布或手巾一方。以沸湯絞乾之。置之痛處。上圍油布或油紙。一冷即換。可以止痛。又炒鹽炒沙。乃家常日用之事。人所共知。然因其極為便利。時有大用。電燈一物。熱度平均。無傷及皮膚之虞。且便於應用。亦可以之止痛。其法用平常有圓蓋之電燈。覆罩痛處。外以手巾圍之。如需特製者。向藥房購買可也。

鬱血止痛法 提血使至痛處。其法最古。今德醫畢耳士。又加以改良進步。遂多見於實用。最普通者。乃用真空玻璃杯。覆罩痛處。每三五分鐘一換。經過四十五分鐘。作為一次。每日數次即可。其真

空玻璃杯。由橡皮袋或抽氣機之作用。可以使之真空。

推摩治痛法 凡筋骨痛症。歷年已久。可試用推摩術。惟痛處紅腫破爛者。萬不可用。推摩術著有專書。此區區小冊。不能備載也。

熱汽治痛法 筋骨神經痛證。以熱汽治之甚效。其法用木櫃一。內裝汽水管。熱度高低。以熱度表爲準。此櫃能將人之全體包圍。惟頭頸伸出於外。用時可令病者解去衣服。身圍最大毛手巾三四層。入於櫃中。即開放熱汽至二百五十度。最高可至三百五十度。約半點乃至一點鐘。方可出櫃。最速亦須額上生汗十分鐘後始出。出時全身有汗。當先用溫水洗之。繼用乾布擦之。此法在醫院中用之甚便。居家者未必有此器具。即令有之。使用亦難得法。則無益而反有害矣。

(二) 藥治法

外治法 以上所論熱力推摩諸止痛法。雖多有效。然痛證往往非用藥力不可。藥分內外。其用法各有不同。而其止痛之理。要不出乎以上所列三項。今將常用之外治藥及其用法。分述如下。

設有一瘍(Ulcer)。腦線受物激刺而生痛苦。用銀淡養三水百分之十(10% Silver nitrate)

sol.) 以針點上。針上先裹以棉花。則生白痴。腦線卽麻木而不知痛。多餘藥水。用鹽水拭去。若須重劑。可用加波力酸。(百分之九十五) 依前法點上。俟肉色變白。用棉花潤以酒精。拭去多餘之藥。凡酒膜(俗謂口內皮) 生瘍。未染微蟲。可用銀淡養三水治之。若已傳染微蟲。藥力須大。可用加波力酸。至於皮膚傷損。則不用重劑而用藥粉。其方如下。

英 文 方

R

Phenol

Eucalyptol

Menthol aa

Salicylic acid

Zinc Sulphate

Boricacid

gm. gm.

.5 gm.

12.5 gm.

86.6 gm.

中 文 方

加波力酸
猶加列托

○・一瓦

薄荷冰

○・五瓦

柳酸

○・五瓦

鉢硫養四

四一二瓦半

硼強酸

八六・六瓦

此藥粉可撒在傷處。皮膚有吸收藥力之功。故止痛藥水敷於皮膚痛處。自能定痛。如頭痛筋骨痛。神經痛。用藥外治。常能奏效。而其效力以藥水爲最緩。藥酒爲最速。但藥酒恐傷及皮膚。最妙者莫如水酒混合之劑。

油膏亦可止痛。今列水膏二方於下。但皮破肉傷。均不宜用。頭痛筋骨痛。神經痛以及跌傷者可用之。

英 文 方 水 方

R
Mentholis 2.5 gm.
Alcohol 20.0 gm.
Aquam q.s. 50.0 gm.
Sig. Apply to the painful area

油 膏 方

R
Mentholis 5 gm.
Methyl. Salicylatis 5 gm.
Lanolini 60 gm.
Petrolatin Mollis 30 gm.
M.f. Ung. Apply to the
painful area

方 文 中

(方膏油) (方 水)

軟煤油	羊 毛 脂	柳 蔡	薄 荷 冰	冰	薄 荷 冰	二十瓦
						五十瓦
						三〇瓦

敷於痛處

暫時止痛者。尚有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可卡因水(2-10% Cocain Sol.)。此藥性毒。不可妄用。須審察症之輕重緩急。而適當用之。近時外科割症。往往需用此藥。其用法詳見於外科書中。茲不多贅。

第三節 發熱

發熱者。人身自然之變化。用以抵禦外感。而保衛身體也。凡物之能阻礙身體機能者。皆可使人身發熱。如血毒。微蟲毒之類是也。人身熱度升高。未必即為發熱。發熱必因病而生。譬如運動之後。變化急劇。夏季空氣潮溼。汗難排洩。均能增加人身熱度。但無害於人。不能謂為發熱。若傷寒瘧疾之熱。因病而生。全身不快者。乃為發熱也。

發熱是證而非病。病之不治。證奚以除。故必先求其本源之所在。若僅以止熱退熱為事。非善法也。然本源或一時難索。而熱度之高。過於危險。不得已。則先治其標。治標之法有二。一為退熱。謂低減其熱度。也是即冷水退熱法。二為止熱。謂禁制身內生熱機能。使不發熱。也是即藥物止熱法。

冷水退熱法。冷水退熱。其法最為簡易。用之得當。亦最有效。然往往不效。而反有害者。非法之誤。

乃用法者之誤也。用法時所當注意之事如下。(一)冷水非冰水之意義。有一定度數。大概在法倫氏表六十度上下。必審察人之體氣而定。不可固執。此爲最要。(二)未用此法。必先審察病人體氣之強弱。是否能用。(三)冷水法種類甚多。卽須用之。亦當選擇其最爲穩妥者。體弱之人。尤宜慎重。

(四)屋內宜溫暖適度。浴後卽用毛巾擦身使熱。

常用冷水法。病人在被中。提而浸之於冷水。(六十度)看護者手撲病人胸部。一二分鐘後。卽出水使臥橡片布上。以佛蘭絨被蓋之。全身用毛巾擦乾。此法最劇。能退熱二三度。但非身體極壯者。不可妄用。又一法。取海絨浸以冷水。(六十度至七十度)由首至足。循序洗擦。洗時蓋佛蘭絨被。洗手則露手。洗足則露足。不致以裸體而感冒風寒。但洗一處。卽擦乾一處。全身洗畢。約須一點鐘之久。再退熱者。亦可以冷水帽止之。此帽用橡皮條作成。一端連接於高處之水桶。一端連接於低處之水桶。使冷水流通不斷。桶內時加冰塊。減其熱度。又普通發熱。尚有發汗之一法。至於熱度太高。用發汗退熱者甚少。惟瘟症熱甚。神志昏迷時。亦可用之。發汗宜用針注射披露加便(Pilocarpin)三分之一英釐於皮內。或用熱汽法。此法乃以大被浸溫湯中絞乾之。纏繞病人身體。約三

五分鐘一換。一點鐘後方為有效。蓋出汗少則無益也。然此法究不宜多用。

止熱法 以上所論方法。祇能退熱而不能止熱。夫人身熱度。其所以高低適宜者。由於腦筋中一部分之作用。調節之使不失當。以常保體溫故也。此一部分謂之體溫點。若體溫點失其作用。則人身熱度不能平均。遂至發熱。故凡藥劑之能鎮定此體溫點者。均有止熱之功。止熱藥中首推煤瀝類(Coal-tar)。但此類藥物。有礙心腦。用時務宜注意。心虛腦弱者。尤當慎之。又慎。即如肺炎傷寒白喉等症。均不能用此藥物。以止其熱。最為適用者。感冒及暫時發熱也。

英 方

R Acetanilidi gr.iii
Sodii Bicarbonatis gr.iii
Camphoraæ Monobrom-
atæ gr.iss

中 方

安昔坦辣力得 銳氣
氯強礬 雖
三英釐 一英釐半

以上三藥合作一丸。每三四

點鐘可服一丸。

煤瀝類止熱藥中。以非那昔廷 (Phenacetin) 為最平穩。每次可服五英釐至十英釐。其次為安昔坦辣力得 (Acetanilid)。但性質稍烈。能阻礙腦筋之功用。每次所服不得過七英釐半。且用時宜配以他藥。少殺其害。今試擬一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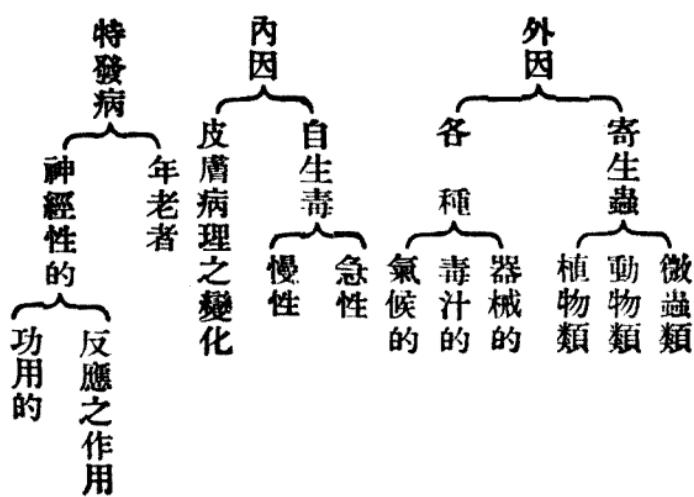
安替派林 (Antipyrin) 功效最速。而其性質則較前二藥尤為猛烈。每次可服三英釐至十五英釐。金雞納 (Quinine) 亦有用以止熱者。總之何症應用何藥。惟在醫者臨時自酌而已。

發熱者之飲食。亦最有關係。不容疏忽。總宜稍餓而勿求飽。食物宜擇其易消化。不發酵。且富有滋養料者。如牛乳。雞卵。土斯之類。最為相宜。每三點鐘須進食一次。俗謂少喫多餐。即此理也。發熱之時。體質消耗最速。全恃飲食中之滋養料以補助之。乃醫者治疾專求之於藥劑。而病人飲食。輒多疏忽。抑何弗思之甚耶。

第四節 癬

癬之原因有二。即內因外因是也。內因如糖尿病。黃疸諸病。皮皆作癬。外因如皮膚寄生蟲及外物激刺。均能害及皮膚。以致生癬。凡遇癬症。雖有治療之法。然亦未可稍涉疏忽。而不求其致病之根源。

蓋病貴求源。乃醫者當然之職。亦研究學問所決不容緩者也。今爲便利計。列表於下。可由此而區別癢症之原因焉。



癢雖微症。而乃如此詳細分析。別其內外之原因者。以治法之各異也。如爲外因。則祇須止癢而已。如爲內因。則必從內症着手。總而言之。治癢不治其本。終難奏效。故探求癢之原因。爲治癢之第一義。

寄生蟲致癢之原因。最居多數。如遇此症。凡藥之能殺蟲潤皮鎮定腦覺線者。均可施用。而其方劑則有兩種。一爲油膏。一爲火酒與蜜混合之劑。前者宜用於皮膚乾燥時。後者宜用於皮膚潮潤時。油膏多以羊毛脂爲底質。至殺蟲之藥。當視蟲之種類而定之。疥蟲主用硫磺 (Sulphur) 水銀 (Mercury) 蠅蟲主用水銀納撲刀而 (Naphthol) 植物類蟲 (鬚瘡蟲) 主用台業暮耳 (Thymol) 怪阿寇 (Guaiacol) 人身之癬。亦植物寄生蟲也。今試擬一方如下。可以治之。其他蟲患之類此者。本方亦能奏效。

英 文 方

R

Acidi Salicylici	5.0 grams
Mentholis	2.0 grams
Lanolini qs.ad.	30.0 grams
M.ft Ung.	
Sig.Rub into eruption and bandage overnight	

中 柳酸
薄荷冰

文 羊毛脂 加足至
方 右藥和爲油膏。敷於癢處。裏
以布帶過夜。
二瓦 五瓦

疥瘡可用萬國藥方配成之硫磺膏醫治。水銀劑亦佳。其方如下。

英 文 方

R

Hydrargyri ammoniaci 10 gm.
 Vaseline 50 gm.
 Lanolin 40 gm.
 M.ft. Ung.
 Sig. apply locally

中 花 士 零 五 十 瓦

高錳鉀鐵鹽

十瓦

文 羊 毛 脂 四 十 瓦

各為油膏。擦在癢處。

殺寄生蟲之藥物，較硫磺水銀性稍平和，而為今日所通用者，尚有二種，即納撲刀而(Naphthol)與利瑣新(Resorcin)是也。此兩藥可互相替代而用之。
 有時病者不喜用油膏，可以火酒劑代之。擬方如下。

英 文 方

R.	Thymolis	5.0 gm.
	Methylis Salicylatis	10.0 gm.
	Phenolis	5.0 gm.
	Alcoholis	40.0 gm.
	Glycerini	<u>aa</u> 40.0 gm.
	Sig. apply every hour until relieved	

中 文 方

台業暮耳	加波力酸	五瓦
株柳礬		
十瓦		
文	酒 精	四十瓦
蜜		

每點鐘敷擦一次。癢止為度。

凡癢之由於器械藥物熱度而生者。多潰敗生水。油膏酒劑。均非所宜。莫妙於治以藥粉。藥粉多用雲母石為底質。或加鉛瘻。以質鎮定與收斂。或加阿多粉、樟腦、硼酸、鉍類。安昔坦。辣力得等以去毒。茲擬一方如下。

英 文 方

R

Zinci Oxidi	20 gm.
Amylis	40 gm.
Talci purificati	40 gm.

中 小 錦 養 方

雲母石粉	四十瓦
和之爲粉	

年老血氣衰弱。及各人特有之癢症。蓋爲難治。蓋斷根無望。祇能治標而不能治本。且治之而又忽效忽不效。以故病者狐疑莫決。俗語云。心急亂投醫。恆爲人情所不免。此等癢症。其治法初無一定。要皆以調攝營養爲主。飲食留意。運動適時。內服補血品如砒霜之類。則血旺皮潤。癢自能除。外用

平穩油膏如鉢養薄荷冰利瑣新等。均可配合。

肛門癢症。其癢最劇。患此者尤爲苦痛。普通之止癢藥。雖亦有效。然最妙莫如加入蘋茄或蘋茄精 (atropin)。則收效更易。凡肛門奇癢之際。可用下方治之。

方

英	文	方
Ung Belladonnæ		15.gms.
Olei gaultheriæ		5.gms.
Glycerini		10.gms.
Olei Olivæ		10.gms.
Sig. apply with finger or cotton only as needed for relief		

蘋茄膏

十五瓦

蘋茄膏

十五瓦

文
蜜

十五瓦

橄欖油

十五瓦

方

奇癢時用棉花塗上。

神經性之癢症。亦甚難治。惟有用藥以止之。而不能斷絕其病根也。此類癢症。若治以藥油藥膏。均無大益。最妙者莫如熱水浴。即推摩術。施之得法。頗爲有效。又須內服安神之藥。如波羅馬葉。得每

日可服三次。每次以十五英釐爲率。

熱水浴之法。其熱度須在百度表一百度至一百十度上下。每日一次。每次十五分鐘。接續洗浴至三四日後。則間日行之可也。浴後用毛巾磨擦乾淨。卽就榻安息一兩點鐘。以資休養。又前篇所述熱汽治痛法。(見第四頁)亦可施用。但出櫃時須用毛巾浸涼水摩擦。後用乾布拭之。此法較熱水浴功效尤著。然往往有不樂用者。

癢因內症而發者。其治法當於各症篇中論之。茲不多贅。總之原因在內。自當以治內爲主。病除則癢退。乃必然之道也。如欲兼治其外。則普通止癢藥劑。均可應用。而以性質平穩者爲最宜。自生毒者。以利大便發汗爲主。和平止癢藥劑。亦可參用。

第五節 不眠(參看二卷四章一節)

不眠之原因。從臨症一方面而論。其故有四。(一)頭腦生病。痛而不能成寐。(二)失眠。(三)心理上之作用。(四)腦經過於激刺。從生理一方面而論。其故有三。(一)腦經反應之功失其均衡。設如由於思慮過度。或譴浪之聲過大。(二)腦中積血。(三)腦受重壓。如生瘤生水之類。總觀以上而分析

之。大概治療之法。不出乎以下三大綱。(一)不使外物擾亂心意。受其激刺。(二)降其腦中之血。

(三)鎮定身體中各機關作用。使之運動適宜。

依治療法大綱第一條。則病人房中宜暗。宜靜。宜無惡味。第二條。則病人飲食宜清淡。宜減少。宜用熱水浸足。第三條。則病人呼吸循環消化。皆須細心保衛。俾免運用之失宜。然此種治法。僅從理科上着手。其效甚緩。夫醫者治不眠之症。如救火然。必迅速撲滅而後可。故第一要義。在使病者立刻安眠。病者之身安。斯醫者之心安。然後可徐徐焉考察其根本。是入手方法。純恃安眠之劑。上述各項。用以補助之可也。

安眠藥中。以克羅綠耳(Chloral Hydrate)為主。蓋其鎮腦之功用最大也。但阻止心力之害。猶未能免。如用此藥。每次可服十五至四十五英釐。須用熱水或沸騰之牛乳沖服。於未睡前兩小時。服之最妙。擬方如下。

英 文 方

R

Chloral Hydrati	5.0 gm.
Ext. ft. Cascara Sag.	1.0 gm.
Tct. gentian comp.	5.0 gm.
Glycerini	25.0 gm.
Aqua	15.0 gm.

中 文 蜜

克羅綠耳 五瓦
 卡斯卡辣流膏 一瓦
 西洋參雜酒 五瓦

二十五瓦
 二十五瓦

方 水

合爲水劑。就寢兩點鐘前用。

水沖服二茶匙。

又特來阿那耳 (Trional) 十五英釐。佛羅那耳 (Veronal) 五英釐。均爲安眠常用之藥。但功效較克羅綠耳稍遜耳。

鉻氯鹽。鈉氯鹽。亦皆能鎮腦安眠。

病者如係思慮過度。以致傷神。或痛劇不能安眠者。用嗎啡治之。亦可有效。

大凡人處患難之時。或當憂慮不寧之際。其病皆發生於內。未易排遣。醫者遇此。宜用和平寬慰之言。慈善喜悅之色。使之心神俱暢。自獲安眠。有時勝於藥劑百倍。蓋醫乃仁術也。其宗旨亦在救人而已。凡術之可以救人者。皆可施用。又何必專恃乎藥物哉。

第六節 便祕

人之患便祕者甚多。而以其病質諸醫家者。亦復不少。對於此常見之症。稍加考究。以區別其各種原因。固當然之道也。大概富貴之家。安逸太過。往往易罹此症。而貧苦者反之。是乃不期其然而然。初無一定之理由。可據之以爲解釋者。然普通便祕一症。其原因約可分爲以下三種。

(一) 痢攣 痢攣者。乃肛門或直腸之神經。受外物激刺。反應而生收縮。以至肛門窄小。大便不利。如直腸或肛門上有傷口。及患腸內泗膜炎與脫肛等症者。其神經皆時時抽縮而不蘇也。

(二) 痻痺 痻痺則與痢攣相反。蓋由神經衰弱。致其腸無推送之力故也。雖有食物汁液之激刺。而神經不生感應。腸不蠕動。大便遂因之停滯。此症惟食多事少者。最易得之。

(三) 衰弱 衰弱者。係腸弱無力。不能運化。與神經初無關係。大凡身體虧虛。或罹痼疾。或營養不

良者。其腸中肌肉柔軟疏鬆。多患此症。

總觀以上便祕之三大原因。則治療之法。不外乎使腸部有力。以增其運動之機能而已。然欲使腸部有力。又不外乎先使腹部及腸中之肌肉發達強健之一法。而肌肉之所由發達者。則一種專門體操術爲之也。其術如何。試述於下。

(一) 平睡榻上。舉足向天。膝蓋不稍彎曲。至成垂直。先舉一足試行之後。乃雙足並舉。

(二) 並足立定。腿直不彎。身向前俯。如作揖式。至手指達地爲止。再兩手叉頭。身向後仰。

(三) 兩手叉腰。身向左右轉。

(四) 以兩椅合並。身立其中。一手按一椅背。使身上升。至手臂正直爲止。

(五) 手攀梁木或橫柱之上。全身下懸。如鞦韆狀。

以上體育之法。雖可以發達肌肉。增進腸部推送之力。以免便祕。然此外尚有食物推摩藥劑諸法。可以採用。食物之中。以蔬菜爲最宜。蓋蔬菜多含有植物絲網質。此質頗難消化。故在腸中特具一種激刺性。促其蠕動。蔬菜中如菜花頭、生菜、玉米、山芋、安豆、白菜。及各種豆類。便祕者食之。尤爲有

益。煮熟水果亦能利腸。以蘋果李實爲最有效。

推摩之法。乃以手平按腹部。用力推摩。自闌尾處起。隨大腸環繞方向而行。此法最宜於清晨爲之。蓋大便每在朝起之後。即以是時先行推摩手術。助其自然之力。如無人代推。可用五六磅鐵球。纏以絨布。自向其腹部輾轉推動。亦尚便易。

藥劑之能暢利大便者。有兩大類。第一曰急性類。爲醫治暫時便祕之用。第二曰慢性類。爲醫治常時便祕之用。第一類中所常用者。爲甘汞(Calomel)、瀉鹽類(Mineral salts)及蓖麻油。第二類中所常用者。爲卡司卡辣(Cascara sagrada)、牛膽汁(Oxgall)、哥羅新(Colocynth)、肥腦兒瀉林(Phenolphthalein)。如腸中發酵。氣多腹脹。可用甘汞。如欲攻克腸之上部。而使通利。可用蓖麻油。至牛膽汁一藥。惟射入大腸。能增蠕動。於小腸則無甚功效。如須洗滌腸胃。令其重瀉。可用瀉鹽類。瀉鹽類中。以鈉硫強礬(Sodium sulphate)爲最效。鎂硫強礬(Mag. sulphate)次之。羅西愛耳果子鹽(Rochelle salt)最遜。但鈉硫強礬氣味甚惡。故醫家不常用之。而多用羅西愛耳果子鹽。凡服瀉鹽類時。無論何種。皆宜溶解於少量沸水中。愈濃則力愈大。空腹服之。其效尤著。

服後略飲糖露或果子汁。可以解其苦味。瀉鹽除小孩外。每次可服半兩。如欲加多。隨其症而自爲斟酌可也。

治長久之便祕。首推卡斯卡辣。蓋此藥爲醫家所常用。無大流弊故也。肥腦兒灑林。亦屬常用之藥。但一藥用之太久。則儼然成癮。而失其本來之功效。故治長久便祕者。以時時更換藥品爲宜。而早起晚睡之時。多飲茶水或礦泉水。法亦可用。

設欲灌洗大腸。而不求其瀉利。則無須瀉劑。惟用射肛筒。注水使入肛門。消化乾糞。灌洗直腸而已。射肛藥水。以性質平和。不致傷及腸內膜爲最要。蓋射肛第藉水力以資洗灌。不甚賴乎藥力耳。尋常之溫熱水、洋皂水、以及淡如血清之鹽水(Normal Salt Solution)。皆可隨意用之。或用蜜一分水八分之混合劑。亦無不可。而要皆以水多爲貴。至少須兩三大玻璃杯。藥物之有無。不必計也。

第七節 嘔吐

醫者之治病也。有時設法以致吐。又有時設法以止吐。致吐與止吐。乃醫術中之常事。今略加討論。或亦不無小補焉。人之所以嘔吐者。蓋由於腹部肌肉及膈膜之收縮。而胃體之收縮與否。則無一

定其收縮原因。或由腸部受有激刺。或由心理之作用。或由神經反應之作用。不能執一例以概之。亦各求其本而已矣。

常人多用手指伸入喉中。或服芥末。以使其嘔吐。此法雖粗。然醫者救急之時。不及覓取吐藥。亦未嘗不可採用之。吐藥爲醫家所常用者。首曰阿甫馬啡 (Apomorphin)。以十分之二英釐。注射皮內。數分鐘後。即致嘔吐。其次曰乙畢格客 (Ipecacuanha)。亦有致吐之功效。惟不若阿甫馬啡一藥。尤便於救急之用。故爲醫家之隨身藥品所最不可缺少者也。

止吐頗不易易。以水洗胃。間能奏效。此法可試行之。所需者清水而已。不必用藥。由於大便燥結。則用蓖麻油通利之可也。如婦人因有娠而吐。則用氯鹽類藥 (Bromide) 或阿刀便 (Atropin)。自能止之。氯鹽宜調爲水劑。若胃中發炎或有瘍癰。此藥即不可用。阿刀便須用針注射。每次約五十分之一英釐。不用阿刀便時。可以蘋茄酒爲代。每次在十滴左右。如胃部生瘍。以致嘔吐。則用阿刀便鉍劑 (Bismuth)。使之收斂。而鉍劑寧用鉍鈷下礮 (Bismuth subnitrate) 和水服之。較丸藥爲妥善焉。

第八節 呃逆

呃逆有時不醫而自愈。亦有時治法雖精。而收效甚緩。致使病人受非常之痛苦。夫欲求治法。不可不先知病源。呃逆之原因甚多。有由腹內膜之受激刺而生者。最為棘手。有由交感腦經部反應而生者。又有並非病症。不過為瘋狂之現象者。

此症之治法。可用氯鹽類藥、阿刀便、或可卡印、鉍類藥。亦隨其病源所在。以為決定而已。例如欲鎮靜反應之作用。則用氯鹽類藥可也。如察其病在胃部。則用鉍類藥或可卡印可也。但可卡印性頗劇烈。他藥無效。或不得已而一用之。

第九節 咳嗽（參看二卷三章九節）

人之患咳嗽也。其求醫之時。不過期望止咳而已。殊不知咳有可止者。有不可止者。醫者當了然於胸中。斷不宜聽病人之要求。以遺後患。夫咳乃氣管受有激刺而發生者也。其激刺或起於氣管內膜。或由他部分之腦線。傳達腦部。致生反應。凡氣管發炎。因患咳嗽者。是直接之激刺也。外耳或腸胃部生病。因患咳嗽者。是反應之作用也。

咳嗽既有各種原因。又有可止不可止之別。醫者安得不悉心以審察之。設如氣管發炎。分泌黏液。停滯而欠活潑。往往非藥力所能去此礙物。而咳嗽則痰反自出。非特無害。又有益焉。若醫者不察。用劑止之。豈非大誤。至於胃中生瘍。反應而成咳嗽。咳嗽不止。瘍終不愈。故非速止不可。由此以觀。是治咳必先求其病源。可止與不可止。既經明晰。自不患無着手之方法矣。

止咳之法。不外乎鎮定。被激刺之泗膜。或腦部之咳嗽點。鎮定泗膜。以熱汽爲最宜。其法之極便者。乃用沸水注入盆中。對之呼吸。布蒙其首。以免熱汽四散。有時水內加以藥物。如松節油之類。亦無不可。此法之外。又有用藥油噴霧。而呼吸其氣者。並能收效。凡鎮定泗膜之油。可採用美國白客戴費士藥房 (Park, Davis & Co.) 所造一種哥利吞吸藥 (Chloracetone Inhalant)。最爲相宜。但此藥係屬油質。若用於普通之手壓噴汽瓶。究嫌壓力太小。惟氣壓瓶乃能合用。每次須吸十五分鐘。藥力始到。此鎮定泗膜之第二法也。至若鎮定腦中咳嗽點。則用赫羅印 (Heroin) 二十分之一或六分之一英釐。自有功效。惟用時宜於靜睡。不可不知。如無赫羅印。不妨用嗎啡以代替之。

第十節 喘哮

喘哮者。乃肺中之小氣管（氣管脣）抽搐。而呼吸不靈故也。究其病源。則有心喘、肺喘、腎喘、鼻喘、瘋狂喘等症。喘同而其所以喘者不同。然則喘哮不過爲病之現象。如欲治喘。亦與治咳無異。不可不求其致喘之原也。

治喘以從其病源入手爲主。病不除。喘不治也。然喘發之時。急用藥以止之。則不外乎阿刀便（Atropin）或氯弱礮類（Nitrite）。阿刀便可用空心針注射之。又有那亦特羅格力實林（Nitroglycerin）一藥。其効力較阿刀便爲速。有時可以先用。或與阿刀便相合。至病情太劇者。則以用嗎啡爲宜。而究之治喘之法。除藉藥力以外。其平日之飲食起居。及戶外運動。尤不可不注意以講求之也。

第十一節 尸厥

尸厥一症。其治法之大綱。以保持體溫。收縮血管。爲第一要義。保持體溫。可用沸水壺圍繞病人身體。使常溫暖。但不可傷及皮膚。如口猶能飲。則多飲熱湯。亦可助其體溫之增高。至於收縮血管。宜

用一葛藥精類 (Aseptic Ergot) 或厄德藍林 (Adrenalin)。注入靜脈。以其無激刺性也。而了葛藥精之注射。尤簡便而易行。治尸厥者。可以知所擇矣。

第十一節 抽搐

病象之現抽搐者。其原因不一。而其抽搐之狀。亦大有區別。一曰硬抽。即四肢拘攣而不伸也。二曰軟抽。即不拘攣之抽搐也。至論其病。則有妊娠癟 (Eclampsia gravidarum)、尿毒症 (Uræmia)、瘋狂 (Hysteria)、腐毒 (Putomaine)、士的年藥毒 (Strychnin)、癲癇 (Epilepsia)、腦衣炎 (Meningitis) 及小兒發熱太重 (Hyperpyrexia of children) 等症。

治抽之法。不能拘於一格。當從病狀與病源之兩方面觀之。如爲硬抽。則治以鎮抽之藥。使歸平靜。如爲軟抽。手足無力。而不見有拘攣之狀。則用提神之藥。以興奮其腦筋。此因病狀而區別治法者也。若就病源而論。首當辨其病之生於有形。抑生於無形。生於有形者。例如因受士的年之毒。致患抽搐。自與感情上或精神上有病所生之抽搐。全在無形者。其治法迥乎不同也。

治硬抽之藥。可用氯鹽類 (Bromide) 及克羅綠耳 (Chloral) 兩種。以鉛氯鹽十五英釐。克羅綠

耳十五英釐。和水一兩服之。或射入肛門之內。自能奏效。如病者不能飲食。則使之喫吸哥羅方 (Chloroform)。亦可暫止其抽搐。

治軟抽以提神爲主。可用冷水激刺法。或先熱後冷法。或以亞母尼亞 (Ammonia)。使病人喫吸之。如竟不效。則取士的年或丫葛精 (Ergotin)。厄德藍林 (Adrenalin) 等藥。注入靜脈。有時尚須試用阿甫嗎啡 (Apomorphin)。無論何種抽搐。病者之衣服。均以寬鬆爲要。領衣領扣。宜卽解開。使平臥於新鮮空氣之地。或清靜室內。總之空氣貴能流通。人多則適足以阻止之。非所宜也。察出病源之後。則隨症而施其治法。如爲妊娠症。可用氯弱礬類 (Nitrite)。此類以鈉氯弱礬 (Sodium nitrite) 二英釐或那亦特羅格力實林 (Nitroglycerin) 百分之一英釐。最爲適當。此外有綠藜蘆流膏 (Veratrum viride) 亦可用之。但以二滴至五滴爲止。病急之時。或竟放血。或墮其胎。未爲不可。要在臨時斟酌而已。

尿毒症當先用嗎啡。後用發汗水瀉之劑。不可遲疑。如心力非甚虛弱者。則以拔路加便 (Pilocarpin') 六分之一英釐。注入皮內。亦無所不可也。

瘋狂可用阿甫嗎啡(Amorphin)注入皮內。以先止其抽搐。至於此症之治法。當別論之。

士的年(Strychnin)毒亦宜先用阿甫嗎啡。注入皮內。然後以水洗滌其胃。所需藥物。以氯鹽類及克羅綠耳兩種。爲最有效。每次可用三四十英釐之多。又氯弱礬類。亦頗與此症相合。腐毒之治法。常用瀉藥及發汗劑。其後亦可以用加非精或士的年。補益其力。或用或否。隨症而異。不能預定也。

癲癇發時。無藥可治。惟盡力看護而已。衣帶寬鬆。空氣鮮潔。平心靜臥。休養精神。其後牙根以布塞之。以免嚼破脣舌。

腦衣炎症。宜用熱湯灌足。或冰水浸頭。以引其血使之下降。至於手足痙攣。則阿刀便可以治之。小兒發熱抽搐。可用洋皂水灌注肛門。以通利其大便。然後取熱水瓶圍繞身體。使之發汗。

第二章 單所發炎療法

第一節 急性炎

單所發炎之所當注意者有三。一細胞。二發炎處血行之狀。三神經之反應。細胞初受發炎時影響。功力驟增。孳生盛旺。若發炎過久。或其勢太劇。則一變而爲衰弱。以至枯死。此細胞之不可不注意者也。發炎之所。其微細血管。始而頓形收縮。血行甚速。至其後愈展愈開。血之流行亦愈緩。漸且壅塞不通。白血輪及血汁。遂滲出於管外。若血汁過多久。則四圍之體網。變爲絲網。而此處之組織本體。終致枯死。此發炎處血行之狀。不可不注意者也。神經反應之敏捷。隨人而異。然發炎處既經腫脹。不論何人。其神經必因受壓而生痛。是腫之大小。自與痛極有關係。此神經之反應。不可不注意者也。

急性發炎之狀態。一曰紅。患處發炎。其血盈滿。故現紅色。二曰熱。患處發炎。其血大至。而體網之作用甚速。故較未發炎時。熱度稍增。三曰腫。血汁滲出。故有墳起之勢。四曰痛。神經爲血汁強壓。故感痛苦。至於發炎處之失其功用。則由於腫痛者半。由於體網不靈者亦半也。

欲治炎症。則細胞與血行之狀。及神經反應。三者皆當注意。既如上所述矣。而尤以血行之狀。最爲重要。蓋血液循環。新陳代謝。可恃以養其體網。或疏通滯塞之血管。使細胞臻於靈活。又血管收縮。

血液流迺。則腫脹消而其痛若失。誠如是。彼炎症將應手而愈。收效不難矣。茲故就關於血行者。論述如下。

一部分之血液。欲用法以進退之。可依以下數種。一曰地位。舉足向上。則腿部之血自虛。俯首向下。則頭部之血自盛。二曰壓力。以布帶緊繩大腿。則小腿血液淤積而不易流行。三曰冷熱。熱能增血。冷能退血。四曰手術。就靜脈開刀放血。則血管收縮。血液減少。用真空筒提血。則其所罩覆之處。血必增多。五曰藥物。以提炎藥用於發炎之處。則其處之血液乃增。用於他處。則發炎處之血液乃減。此外如厄得藍林 (Adrenalin) 一藥。外用之性能收斂而止血。阿刀便 (Atropin) 一藥。內服之亦有同等之功效。

如其血管破裂。血液滲出。則雖有以上諸法。仍難奏效。蓋血行不能通利故也。故治炎症者。於保存血管之道。尙須注意。

鬱血療法。此法見之太古。由來已久。自經畢耳醫士之研究。而面目爲之一新焉。考鬱血之理。不過增添炎處血液。以供體網之新鮮養料。其法或用火筒。或用真空筒。或用帶裹。皆所以聚血於一

處。或提血而使之外行也。鬱血之法。用途甚廣。炎症特其一耳。

冷熱水療法 此法之利於炎症者。由於熱能增血。涼能減血之理。例如臟腑發炎症。用熱水以治之。則血液提至皮膚。而臟腑之血液減少。炎症自見輕微。但冷熱水療法。其時間不宜過短。因初治之時。熱水能使血管收縮。冷水反足以促進血行。抵禦寒烈。迨歷時稍久。始得真正冷熱之作用也。敷藥療法 此法並無特別功效。不過藉熱力以鬱血而已。敷藥之種類甚多。如欲用之。當擇其清潔而利便者。凡物能吸收潮熱。皆可用爲敷藥。如胡麻子、麪包、小粉漿、泥粉、芥末等。皆其常用者也。茲將此數藥之配法及用法。分舉於下。

(一) 胡麻子 以胡麻子粉一杯。沸水兩杯半。混合成糊。隨時攤於布上。黏貼患處。用油紙或厚布蓋之。以免熱汽之易於消散。此藥隨冷隨換。換時不可使患處受風。又藥內宜加小蘇打少許。庶不致傷及皮膚。

(二) 麵包 切厚麪包一塊。以沸水泡之。換水數次。使至稀爛。然後攤放布上。其用法與胡麻子同。

(三) 小粉漿 先以小粉與水調勻。然後用沸湯冲成漿糊。如前法敷之。

(四) 泥粉 泥粉三分之二。洋蜜三分之一。再加硼酸千分之五。並香油數滴。注入杯中而調和之。隔水蒸熱。用法同前。大凡敷藥。往往難得純淨。用之不慎。則破傷之處。最易傳染。此不可不注意者也。

(五) 芥末 芥末一物。用途甚廣。非但能爲敷藥。抑且能爲提炎藥。其配法與用法。大概如下。以黑芥末一份。麵粉五份或十份。與溫水混和。攤於布上而用之。約十五分鐘乃至三十分鐘。即行取下。或於皮膚紅痛時取下。又有用芥末紙者。以芥末加諸胡麻子製成之敷藥上。又或取絨布一片。浸入十分之一或五分之一之芥末油酒中。(火酒百分之五十) 絞乾後罩覆患處。凡此諸法。均可施用。而小兒之以芥末洗浴也。則用芥末一大湯匙。傾於浴湯中。手探其湯。如已刺手。即可爲洗兒之用。惟芥末之爲敷藥。久貼患處。能生水泡。設令病人覺其激刺性大。皮膚致痛。即可取去。再以溫水洗淨。倘水泡已見。速用棉花護之。近時醫士之治炎症。用芥末者甚少。然苟一時無他藥可代。不得已而偶用之。又何不可之有哉。

上述治炎之法。多在血行上注意。雖以理科爲治炎之根本。然欲止其痛楚及復其功用。所謂急則治標者。亦不可以不論也。

止痛須先退炎。炎退則腫消。腫消則痛止。但有時痛劇不能久待。當設法以立止之。此種隨症止痛之法。其屬於外治者。如休息靜養法、冷熱法、潤皮藥法、滋潤藥法、單所止痛藥法、反對刺激藥法是也。其屬於內治者。如嗎啡、煤油類、及安眠藥是也。

休息靜養。乃天然療病之理。非特止痛。且助生機。譬如胃發炎而不食。則胃自休息而得靜養。目受傷而不視。則目自休息而得靜養。此其大概也。

冷熱止痛。已於治痛節中說明之。茲更就其用法而一述焉。凡初炎時。以用冷治法爲宜。因其有退炎之功效也。久炎時。以用熱治法爲宜。因其能補助生機也。冷治法有一種。如冷水、潤溼冷布、冰袋、橡皮圈等。均可隨機選用。熱治法亦有數種。如熱汽法、熱水法、電熱法、熱水壺法、敷藥法皆是。

潤皮藥以其能護衛炎處。不便與空氣相接觸。且可免衣服之摩擦。所用者爲豬油、橄欖油、洋蜜、小粉漿、及可可油等。

滋潤藥多爲膠質。稍含補性。胃腸炎症。可用之以護衛其潤膜。並略有止痛之功。其藥如阿卡昔阿(Acacia)、胡麻子(Flaxseed)、小粉漿(Starch)、膠(Gelatin)等。皆甚適用。反對激刺法之止痛。純係由經驗而來。毫無理科思想。例如背脊骨痛。則使背上生一水泡以止之。大腿神經痛。則用紅鐵灼腿以止之。此皆由於心理之作用。非其法真能止痛。特以痛易痛耳。近時之心理學治療法。日見進步。功用甚多。又何必泥於粗淺之技術哉。

內服之藥。可以止痛者。首推阿片劑或嗎啡。以其能鎮定腦筋。使不生痛之感覺故也。其次如煤瀨類。亦有止痛之效。已詳見於治痛篇。茲不贅述。然嗎啡等重劑。有時不宜遽用。則以安眠藥代之。隨症發藥。醫者貴乎自酌。不可拘於一定之成例。總而言之。過劇過重之劑。要以少用爲貴耳。

一部分有急性發炎。而失其功用者。若欲回復原狀。則無過於休養之一法。例如胃中發炎。不能消化。自宜斷食以休養之。腎經發炎。泌尿不靈。自宜發汗瀉利。以皮膚大腸替代其勞。蓋必如是。而後炎處之體網。乃能增長還原。固自然之理也。

大凡發炎之處。均發生一種毒素。環流身體。使人中毒。雖此毒屬於何等微蟲。今日尙未發明盡致。

無特別藥物可以治之。然去毒究未嘗無法。即如發汗與利大小便。用之均甚有效。故醫者治急炎症時。不但用上述治炎之法。求其退炎而已也。且須以發汗與利大小便之劑。解此毒素。而利大便。則用甘汞(Calomel)。瀉鹽(Saline)。利小便則用體阿不羅明(Theobromine)。發汗則用披露加便(Pilocarpin)及熱水壺。

第一二節 慢性炎

炎症之由急性轉爲慢性者。其故有二。一因病源未除。二因病人身體之抵抗力太弱。至於病理之變化。則患處之連網質。勢漸蔓延。而組織本體。遂日見其消失。惟其發炎狀初不若急性炎之劇。除稍覺腫痛外。絕無紅熱之象。此症治法。固以驅除病源爲要。而尤須注意身體之調養。使多生抵抗物質。以便於消毒。其連網質之已生者。須設法消滅之。愈多愈善。務絕根株。如是而後可以日有起色矣。而治其病源。則主用消毒法。補益其抵抗力。則主用種漿法。消滅其連網質。則主用通物電光。與新藥沸野不羅新(Fibrosin)。此外潰爛藥如加波力酸及銀淡養三。亦有消滅連網質之功效。

(一)消毒法 消毒藥以殺蟲爲主。而要須無害於人之體質。乃稱盡善。但此種藥物。今日尙未有

所發明。其通常所用之消毒藥。均爲水劑之力弱者。不致過傷體質。又自有殺蟲之效。凡炎症無論有毒與否。總以一律消毒爲宜。

消毒藥之常用者。凡有數種。其消毒之功同。而其所以消毒之道。則不能無異。汞綠喜與體質中之蛋白質相化合。加波力酸專損害體質中之滋養料。福馬耳得哈也得 (Formaldehyde) 能收體質中之水液。鉻錳上礬 (Potassium permanganate) 及氫二氯二 (Hydrogen peroxide) 皆有養化之作用。人之體質遇此。即與之養化。

以上各種消毒藥之水劑。其用時或濃或淡。不能一致。蓋病源不同。患處不同。故藥之用法。亦因之而有不同。大概鉻綠水用千分之一。加波力酸水用四十分之一。福馬耳得哈也得水用百分之一。
氫二氯二水之購自市中者。則等半用之可也。

(二) 種漿法 種漿法之治病。古人早已夢想及之。今則夢想竟成事實。而確有明效大驗焉。此法凡分爲兩種。一用血清。一用蟲漿。至論其功效。皆所以使病者多得攻毒素。以加增抵抗之力。所謂一而二。二而一者也。血清本含有攻毒素。注射之後。即直接加增抵抗力。蟲漿雖無攻毒素。但注射

之後能助病者自生攻毒素。而間接加增抵抗力。以血清治白喉。則血清之治法可見。以蟲漿治中耳炎。則蟲漿之治法可見。亦各依其治法而用之可耳。

(三)潰爛藥等 炎症愈後。時留瘢紋。或生有害之連網質。又多有壞肉芽。凡屬此類。均須用法除去。潰爛藥中如加波力酸與銀淡養三。則可用之以去壞肉芽。而通物電光及沸野不羅新(Fibrin)。則可用之以治傷痕并內臟所生之連網質也。

第三節 皮膚炎

皮膚炎之原因。可分爲一。外傷。二。寄生蟲。起於外傷者。如衣服之粗硬而傷皮膚。靴鞋之窄小而傷足趾。以及割傷瘀傷灼傷破皮之類皆是。起於寄生蟲者。如膿瘍疥瘡。與夫各種微生物所傳染之瘡皆是。而皮膚炎之症狀。亦有急性慢性之分焉。

(二)外傷皮膚炎

火傷 火傷治法。先宜止痛。且須預防腸內生瘍及尸厥等症。又當設法以助長傷處之肌肉。止痛之第一著。在保護皮膚。不使與空氣相接觸。如其無效。則用空心嗎啡針可也。煤油類藥。斷不宜用。

而保護皮膚。當以滋潤而兼收斂之油膏為主。如常鉛養油膏 (Ung. Zinc oxide, 20%) 及萬國藥方中之利殼新油膏 (Ung. Resorcin N.P.) 均可採用。此外若花士苔之已經消毒者亦不妨攙雜用之。倘或一時無從得藥。即將紗布浸透棉花油或其他種潔淨之油。覆於傷處。是又救急之一法也。

火傷太重。幾及全身之半。可速置病人於浴盆中。使其全身入水。水之溫度宜常在法倫表一百度上下。且須頻頻流動。如是則不致與空氣相接觸。又可免除污穢。傷勢極重者。雖在水中歷二日之久。亦無不可。身體被燒之處。而積過大。則腸內往往生瘍。其故殊不可曉。但確知為危險而已。故治火傷時。必須設法以預防之。預防之道。在利大便。其藥用鍊硫養四半英兩水四兩或甘汞四分之一英釐。每點鐘服一次。至大便通利而止。飲食宜清淡而易於消化。熱水不妨多飲。使傷者身暖。可免戶厥 (Shock) 之險。如已發生戶厥急症。即用丫葛精或士的年。注入皮內。若無此二藥。則以千分之一之厄德藍林 (Adrenalin) 水十滴。注入靜脈。亦能奏效。

以上所述。皆火傷之急救法。至於尋常療治。則與炎症無異。例如保護傷處。使之潔淨。肉芽太多。用

銀淡養三以消除之。傷處之面積廣大。皮膚不易復生。依種皮術而種植新皮是也。

凍瘡 凍瘡之患可依慢性炎治法中所列各方以爲療治。如須止癢則前篇之止癢法亦可選用。

割傷 無論何種割傷或砍傷其治療也皆以潔淨爲主。受傷之後即用淨水洗滌。如有污垢必須去盡。再用氯二氯二以洗滌之使無纖毫之不潔。然後用消毒布帶包裹完好。止痛莫妙於冷熱法。劇甚者治以嗎啡。自能收效。如傷處過大。則布帶宜日換一次。每次以消毒水洗滌其傷處可也。

傷處多膿或潰爛者須以溼布包裹。否則概用乾布。其傷口非察知爲完全無毒。斷不宜用可羅丁或橡皮膏縫合之。以致膿毒蔓延他處。

瘀傷 瘴傷之治法急宜止痛並使其消散。止痛當先養息傷處。然後外用熱力。則血行而痛自止。至於消散之法可以橄欖油擦之。(油內含有煤柳礬(Methyl salicylate)百分之五十)擦後即用熱水布包裹。冷則更換。

擦傷 治法與割傷相同。但傷處每致瘀腫。故非特消毒當如割傷之治法。且消腫尤必如瘀傷之治法也。

(二)微蟲皮膚炎

皮膚炎之因微蟲傳染而生者。欲去其根。頗不易立時收效。一則由於微蟲深入皮膚。藥力難達。一則由於寄生蟲爲卵生動物。蔓延頗盛。有此兩種原因。故藥力必須深透表皮。而能撲滅蟲卵。以絕根株。此其所以不易也。

藥力之能透入皮膚者。以硫磺爲第一。其功效在能使皮之外層柔軟而易於洗脫。又稍有殺蟲之性。但用硫磺劑時。若不以洋皂洗其患處。未必能收大效。美國藥方中。有百分之二十之硫磺膏。頗爲可採。此外如百分之十之額僻卡林膏(Ung. Epicarne)、百分之十之亞母尼亞錄膏(Ung. Ammoniated mercury)、以及鉢氮膏等。亦不妨隨症而酌用之。(參看前章第四節瘡症門)
除治蟲而外。其炎症治法。與普通炎症無異。則已說明於前。茲故不贅。

第四節 泗膜炎

泗膜大半爲生液腺之內膜。因其溼潤。故微蟲易於孳生。因其有吸收力。故一經發炎。全身即不免受病。是以泗膜炎之治法。首在沖洗患處。使微蟲不能聚積而生毒汁。以致染及全身。有害體質之

功用。惟既具有吸收力。則沖洗之藥水。不宜過強。其濃淡與血清髮鬚可也。用藥亦不能以皮膚爲比例。同一藥物。用之皮膚。斷無全體作用。若用之泗膜。則全體受其影響。可不慎乎。且泗膜炎較皮膚炎尤痛。當多用鎮定之劑。但無取乎太濃耳。

泗膜可分爲二類。一直接可達之泗膜。二直接難達之泗膜。其發炎時之治法。各有不同。茲試分述於下。

(一)直接可達之泗膜。直接可達者。如口內膜及喉鼻之內膜等。可用藥水直接沖洗者也。惟其可直接沖洗。故蟲毒難存。而不致蔓延乎全體。此類之沖洗藥水。宜稍帶鹹性。如多拜耳氏液。及萬國藥方之消毒水。均屬可用。多拜耳氏方如下。

英 文 方

R

Sodii Bicarb.	3.0 gm.
Sodii Biborate	3.0 gm.
Phenolis	1.0 gm.
Glycerin	10.0 gm
aquae q. s. ad.	200.0 gm.
M.D.S.:Dobell,s Sol. Add to a quart of water and use in an atomizer.	

中 文 方

水	蜜	加波力酸	硼砂	鈉氫碳強礬
右藥和爲多拜耳氏液。用時 加水四分之一加倫。配噴藥 瓶用之。	止百西西爲 加足至二	十西西	三瓦	三瓦

若患處痛甚。則前藥沖洗之後。可用藥油噴射之。以止其痛。藥油方如下。

英 文 方

R	Thymoli	gr. x
	Mentholis	gr. xx
	Eucalyptol	gtt. x
	Ol. Cubebae	gtt. xl
	Benzoin	3 vj
	Ol Rosae	gtt. x
	M. Sig Douglass' formula	

中 文 方

薄荷冰	台葉暮耳
猶加利託	十英釐
四十滴	
六英兩	甘英釐
四十滴	

右爲達格辣氏方

(二)直接難達之泗膜。此類泗膜藥物不能直接達到。即不能直接沖洗。如腸內膜炎一症。惟有多進飲料。以期其自然沖洗。膀胱炎一症。雖爲沖洗所可及。但用憂羅特羅平(Urotropin)內服爲宜。

泗膜炎除以上特別治法外。餘則與他處發炎之症。治法無異。皆不出乎治炎之大綱也。茲將治泗

膜炎之藥物。列舉於下。

(1) 利殼新(Resorcin)此藥較加波力酸。稍平和而少毒。然消毒性則頗偉大。用爲噴霧藥。約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用爲油膏。約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三十。內服可用六分之一英釐。

(2) 硝酸鉍弱礮(Bismuth Subnitrate)此藥以治腸胃炎爲最宜。因服後能散布患處。成一蓋面。以保護其痛楚之部分也。稍有消毒性。

(3) 阿多芬母(Orthoform)此藥能消毒止痛。不易消化。亦不易吸收。可用之以作粉劑油膏或水劑等。

(4) 銀淡養川(Silver nitrate)此藥內服。可治胃炎。每次服六分之一英釐。若用爲水劑以塗泗膜炎。則約用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水。能撲滅微蟲。

(5) 台葉暮耳(Thymol)此藥微有激刺性。能消毒。亦能麻醉神經線。類似加波力酸。其在水中酒中。頗易消化。如用爲百分之五之酒劑。則可治皮膚病。用爲千分之五之酒劑。則可治泗膜炎。

(6) 猶加列託(Eucalyptol)此藥性較台葉暮耳稍弱。

(7) 潘(Tar)此藥乃幾阿蘇松節油及醋酸各質融和所成之劑。性質時有不同。

第五節 漿液膜炎

漿液膜多爲身體之內膜。如腹內膜胸內膜是也。或包蓋臟腑。如心包膜肺包膜是。凡此皆所謂漿液膜也。若一旦發炎。則無法可以外治。惟在內服藥劑。賴血液流行之功用。傳達其藥性以至患處而已。

治漿膜炎之法。以休養爲第一義。有時病者須身臥榻上。不許動搖。如患胸膜炎。則胸部須纏繞布帶。以保其寧謐。如患心膜炎。則心部須安置冰袋。冷而鎮其跳盪。蓋必若是。而後可稍休息。俾收靜養之功也。

患處之血液循環。欲增減之。雖可外用冷熱治法。但效力究不如他種炎症之易見。消毒之法。亦較之他種炎症。收效頗難。蓋內膜炎惟恃內服消毒藥劑。由血液流行。以傳達於患處。而無直接之消毒法。故其效力既微且緩也。常用之內服消毒藥劑。能治漿液膜炎者。爲憂羅特羅平(Urotropin)。及斯康勞耳。至於使受炎之處。復其功用。身體如常。則以徐徐調理。務臻強健爲主。調理之藥。如胸

膜炎症。可用馬前子(*Nuxvomica*)甘汞鍊碘等。以助養其身體。此類藥物。本無治炎之能力。但病軀常因之而壯健。卽炎症亦常因之而消除。此所以治療其全身。而非僅治療其一部者也。醫者不可因此而涉誤會。致以爲凡屬膜膜炎症。皆須內服藥劑。施行全身治療之法。要知內膜炎之發於一小部分者。惟在安心休養。而外用冷熱治法而已。又何必如以上所述之繁難哉。

第六節 肌肉炎及筋炎

肌肉及筋之發炎。或爲他病所牽累。或由直接觸受外傷而致。其起於微蟲之傳染者。殊不多見。就症狀論。雖名爲炎。然並無炎症之特別徵象。大半與普通慢性炎相似。故其治法。僅須止痛。并回復本來之功用而已。至於消毒退炎等事。固無庸計及也。此症凡有數種。今約略論之如下。

(一)瘀傷(卽瘀血)(*Bruise*)筋肉受傷。血液停滯。治法以養息其傷處爲主。又外用熱力與按摩術。以散瘀血。至皮破生痛。前已述其治療之法。茲不再贅。炎症退後。則行被動法(卽以人工運動患處)俾早日回復其功用。但須緩緩爲之。勿求速效。

(二)扭傷(*Strain*)筋肉之被扭傷者。反本還原。復其功用。較之折骨者爲尤難。於此而言治法。首

在纏裹傷處。勿令絲毫搖動。再用熱力法。以行血而止痛。如因束縛太甚。或爲時過久。致筋肉漸現消瘦之狀。則繩帶卽宜更換。又須行被動法及推摩法。使其血液流通。總而言之。纏裹在一星期內。務當更換一次。而佐之以推摩之法。然亦有未可一概而論者。醫家之治病。固不能盡守成法。執一而不通也。

(三)肌肉痛(筋骨痛)(Myalgia)此病之原因未明。或由肌肉生有毒汁。亦未可定。其治療之法。首在止痛。止痛宜外用熱力。內服柳礬類(Salicylate)。如其痛過劇。則以嗎啡治之。亦可。納柳礬(Sodium Salicylate)每次用十五英釐。每兩點鐘一次。可連服至八次而止。惟一遇耳鳴。卽須停服。倘因胃不能容。難服此藥。則用百分之五十之株柳礬油(50% Sol. methyl salicylate)以塗擦之。塗擦之後。外面須以油紙或布蓋於其上。至於電氣熱力之外治法。時亦有效。先於痛處塗搽柳礬油。再用電燈光返照。頗能收止痛之功。然而休息靜養。抑亦不容疏忽者也。此症或因筋肉之中。生有毒汁。上述各法。專爲止痛而設。然毒汁亦不可不除去之。故稍愈之後。宜用左列一方。連服數日。以消其毒。

英 文 方	
R	
Magnesii Sulphatis	90.0 gm.
Tct. gentian Co.	10.0 cc
Potass. Iodidi	10.0 gm.
Glycerini	40.0 cc
Aquam	40.0 cc
Sig. Dilute one teaspoonful in four ounces of water and drink one half hour before meals.	

中 錄 碾	九〇五
西洋參複雜丁幾	一〇西西
一〇瓦	
文 蜜(格力士林)	四〇西西
方 水	四〇西西

每飯前半點鐘服一次。每次
服一茶匙和水四兩。

(四)體育虧(Dystrophy)此症屬於營養不良。以致肌肉枯瘦無力。治療之法。自以增加全身之滋養料為主。而助以電力及推摩術。內服之藥。可用砒類。如佛氏劑(Fowler's Solution)。即其一也。或注射百分之十之亞灑昔丁藥水(Sol. Arsacetin)於肉內。每次約自二十滴至三十五

滴。間日射之可也。然此必先審察其病情。務期詳細精密而後用之。蓋有宜用者。亦有不宜用者。未可鹵莽以從事也。此症無特治之藥。惟安心調理。或能收自然之功效。是在病者之善為珍攝而已。

第七節 骨炎

骨受傳染而發炎。或生於骨髓。或生於骨衣。呈出炎症之特狀。所謂紅腫痛熱是也。治法可依普通炎症之例。痛則止之。熱則退之。腫則消之。膿癰則開刀以放之。此外如休息靜養。及推摩被動以復其功用諸法。亦無差異。而身體上新陳代謝之功。尤須特別注意。可用藥力以為輔助。此其大概也。

卷二 證治各論

第一章 消化器病

消化器之輕微症。並無一定病理變化之可據。而且各消化器之功用。大都互相關係。一器失其均衡。則他器無不受其影響。是以消化器之尋常病狀。有時複雜難辨。而不能遽斷其病之中於何器。亦有時一器受病。他器遂因之而失調。例如患肝疾者。其腸胃心臟。往往蒙間接之影響是也。

常人每以爲腹脹少食及便祕等。乃肝臟失其功用之現狀。大抵由於飲食過度。或多用激刺物之故。其實此爲腸胃泗膜積血或發炎所致。若膚黃面暗。神志不清。則或因膽管閉塞。膽汁不通。肝臟不調。致失功用。猶爲近理也。

頭痛昏暈。體困不舒。四肢無力。鬱悶煩躁等症。乃肝臟不調。毒汁侵入血液。而全身受毒之狀。如再發生痔瘡。右胸骨下如受重壓。右肩背時時作痛。則由於肝臟積血或稍發炎。亦未可料。

肝之功用。在消化器中。每因人而殊異。而各人之消化力。於種種時期。又有不同之點。動作時消化自良。安逸時消化自弱。鄉村之農夫。終日勤勞。吸煙飲酒。並無損害。若在安富尊榮之輩。則必起胃弱之症。此所謂有害於甲者。未必無益於乙也。且一年四季中氣候之寒暖。亦往往影響於人之消化。而不能無所變更。是又因時而異矣。如之何其可不察耶。

第一節 停食

夜眠未適。或遇有惡夢。則晨起而覺傷食者居多。然憂思過度。進食太速。或食時心緒不佳。以及困倦之中。遽然食物。均能令人傷食。甚至天熱雷雨之際。東風狂吹之時。海邊遊行之後。亦往往發生此症。每有食後小臥。而停滯不能消化者。又有並無原因者。總之不外飲食停滯。消化不良而已。至於發酵與否。未可知也。

停食之病狀。體倦頭痛。中心煩躁。雖細事能令發怒。或生憂鬱。又或腦筋眩暈。懶惰無力。不樂治事。面色滯暗。眼眶帶黑。皮膚發燥。時見嘔吐。食物則覺苦口。或不知其味。即飲茶水。亦嫌腹脹不舒。甚至反胃。吐出停滯諸物及膽汁黏液。其色或綠或黃。其味或酸或苦。作嘔時身發冷汗。非常愁悶。故

病者多願安臥榻上。或獨居室中。不喜交游及種種尋樂之事。

病狀既如上所述。至於病理之變化。則並無迹象可尋。惟消化停止。及腸之蠕動不靈或反逆。此二者。乃其病理之毫無疑義者也。大消化不良。腸胃之消化素。分泌不足。則微蟲蔓延。發酵生毒。在所難免。肝臟不調。毒汁不能除盡。由是周流血內。偏於全身。以上之種種中毒狀。其理由大抵不能出此。然則停食之病理。在於胃部消化機關之停滯。而發酵生毒。肝部之運化弗靈。如毒汁侵入血液之中。遂致發生此傷食病狀矣。

治療之法。不外以下三種。(一)餓食。吐瀉。以清腸胃。(二)清血以去毒。(三)消毒以止其發酵。此三法者。又不外服錠類藥。瀉鹽類藥。戒飲鹹性水而已。

錠類藥之常用者。曰甘錠(Calomel)。曰灰色粉(Grey powder)。曰藍色丸(Blue pill)。每次約用二英釐至四英釐。以睡時服之為最妙。或用左列之丸方亦可。

英 文 方

R

Pil Hydrarg.	gr. iij
Ext. Aloes	gr. j
Ext. Hyoscyami	gr. j

中 文 方

右作一次服

阿羅膏	藍丸
一英釐	三英釐

症輕者可用大黃雜丸(Compound Rhubarb pill)。錄類和瀉鹽合用亦可。或用雜沸散(Seiditz powder)。或多飲礦泉水。如 Condal, Hunyadi, Apenta, or Friedrichsall 等。或服朴硝(Sodium sulphate)。矽養(Magnesia)一或二英錢。均能獲效。除此藥物療法外。並須告誡病人。於二十四點鐘以內。不許進食。惟服牛乳少許。湯及牛茶。亦可略用之。然以少用或不用為宜。

若病漸減退時。則煮沸牛乳與藕粉炒米粉。或輕軟之餅乾。不妨徐徐加用。至於飲料。如普通汽水或礦泉水。稍用之可也。新鮮檸檬水。亦得選用。但不必與牛乳同時飲之。

鹼性水可以祛胃中之黏液。又可以解酸。通常所用者。爲所打(Potash or Soda)及礦水(Apollinaris and Vichy)。激刺品如煙酒之類。不宜入口。若疲倦無神。可用炭酸亞母尼亞(AMmonium carbonate)十英釐。和牛乳一杯服之。大凡傷食最劇之症。自初發之二十四點鐘後。其病狀當可略退。人亦漸覺舒適。此時無妨稍稍自由。不必臥牀或閉居室内。而在傷食症將發未發之際。如能自覺。即宜預服以上所述方藥以防止之。又有人時發此症。幾於每星期不能倖免。如是。則凡一星期中。皆依前法服藥一二次。清理腸胃。或就前法酌加更改。例如日服十分之一英釐甘汞丸兩三次。再隨服甘草雜粉(Comp. Pulv. of Glycyrrhiza)一劑。每劑用三十英釐。一月之中。可服數次。病者不難自酌也。總而言之。此症以飲食有節。運動適宜爲最要。礦泉水宜常常飲之。每食前一點鐘。飲開水一大杯尤妙。固不僅專恃乎藥物耳。

按食前飲用開水之法。簡便易行。凡胃力消化不良者。皆可試之。久則有效。

譯者

除上述之急性停食外。又有一種慢性者。其病狀大略相似。但歷時稍久耳。慢性停食最著之病狀。爲精神不振。多憂善怒。懶於治事。亦無樂趣。食慾缺乏。或時覺餓。兩三日後往往自然而愈。否則漸轉爲以上所敘之急性停食。如頭痛發疹。皮膚不潤。眼色不清。大便祕結。小便深黃等現狀皆是。此症之原因。大概由於腸胃失調。泗膜稍稍起炎。膽汁不能流通。而肝臟血行。或亦略爲停滯所致。究其所以致此者。或因運動缺乏。或因工作太勤。或因飲食過度。而治療之法。則可依上述各種。但藥物不必偏於猛烈而已。如大黃雜丸。每晚服之。連服二三日可也。以藍丸。甘汞等代之亦可。晨起而後再服瀉鹽一劑。如鎂枸櫞酸(Magnesium citrate)是也。如此兩三日後。自能收效。至於飲食。務須注意。葷食麪食。俱不相宜。宜多飲開水或礦泉水。每飯前一點鐘。飲開水一杯。尤爲有益。

第二節 肝受外感

有一種尋常病狀。與前所論停食之症。大概相似。亦率由於功用失調所致。而無一定之病理。可爲依據。常稱之曰肝受外感。其病狀之顯著者。如鬱悶無神。身體疲倦。右胸骨下覺重或覺痛。肩背骨或後背骨生痛。而最特別之情形。則爲四肢發冷。面青有瑟縮狀。餘如大便閉結。小便深黃。食慾缺

乏。或食後不適。肛門之靜脈。有時脹大（俗謂發痔瘡）皆是。此症若非速治。則纏綿甚久。必須氣候變更。或水土遷易。經數星期後。乃可稍愈。而其病之起源。大半由於受寒或過耽安逸所致。有時東北風大作。久居陰冷之室中。有時乘坐火車。程途太遠。多費時間。皆能發生此症。至於病理。實難捉摸。殆肝部稍為鬱血。運行頓滯。胃腸泗膜發炎。消化因之不靈而已。

治療之法。以疏通肝臟之血液。扶助胃臟之消化為主。其最有效者。莫過於外用熱力。如行熱浴或土耳其浴是。浴時須較平時加長。務令皮膚發紅。甚且汗流浹背而後止。如是者連浴三四日。便可痊愈。蓋此症之特狀。本在惡寒。熱浴之後。自見暢適。但移時而又惡寒如故。故非連浴數日。難期實效。而冷水浴則大非所宜。至於身困無神。疲倦鬱悶。尤不可以酒類解之。惟用炭酸亞母尼亞。或亞母尼亞香精（Spirit ammonia aromatic）。與牛乳一杯冲和。日間服之。以振作精神斯可矣。

第三節 腹膨脹

腹膨脹乃常見之症。無關重要。但有時上抵隔膜。阻害心肺之循環呼吸。或至令腸部固塞不通。亦甚危險。大凡腸部輾轉曲折。糾結成節之腸塞病。腹膨脹即為其病狀之一。而不可輕忽者也。此症

之原因甚多。(一)不慣久臥之人。而因病不能起狀者。(二)身體虛弱。飲食物偶然不慎者。(三)重瀉或大病如腸熱症(傷寒)之後。或剖腹尚未復原者。有以上諸原因。皆能發生此症。

膨脹之氣。或積於胃。或積於腸。或腸與胃均有之。如因腹部之肌肉麻痺。疏鬆無力。以致膨脹。則無氣體積聚腸內。而急性症或重病。若腸腹忽然膨脹。即屬死證。例如肺炎、急性病、重傷。與大開刀後。昏迷未醒之時。現有此症。乃危險之兆也。故看護人須注意病者飲水之聲。苟似直流至胃。而音類漱喉。與平時迥不相同者。乃將發脹之兆。則須預防或告知醫士。設法以挽救之。

腹膨脹既有如是之危險。則先宜服藥以預防其猝發。如或無效。即用藥水針注入皮內。亦救急之一法。但發病原因各有不同。故用藥不能無異。其由於腸胃麻痹者。可用土的年(Strychnin)。由於腸胃枯瘦者。可用阿刀便(Atropin)。如胃部忽然膨脹。氣壓逼人。可用食管條通入胃內。鬆放積氣。如積氣在腸。可用空管通入肛門。自覺輕減。其餘治法。惟有射肛。尚能獲效。射肛可用松節油四英錢。和膠水或大麥水至六英兩(Terebinthine 3iv with Mucilage or Barley water to 3v)。或用阿魏(Asafoetida)三十英釐。或碧達油(Ol. Rutae)三十滴。依上法和膠水或大

麥水至六英兩。倘病者體瘦。腸映於腹。隱約可見。則以針穿其腹。刺其腸。放出腸中氣體。膨脹自消。惟此法甚為危險。不宜輕用。又有不用以上種種治法。僅臥牀靜養。取熱水壺罩壓腹部。借其熱力。壓力。使腹脹因之漸減。或竟由此而獲痊者。

以上所論。乃腹膨脹之危險者。大都隨重症而起。至於尋常胸滿之原因。則由腸胃失和。或飲食不慎。或常有胃弱而不消化之症。此外尚別有其所以致病之故。不能盡舉也。

胃中發脹。半由於胃之不能消化。以致糖質或炭輕質。在胃發酵。造成氣體。往往為患。又有因食物中用所打太多。而食後即覺發脹者。

胃脹則心窩飽滿。甚至上湧。心跳胸悶。面色發紅。若不時噓氣。則覺寬鬆。患此者必不免於嘔酸。蓋胃不消化。胃液即變為酸味。胃酸則心燒。又必然之勢也。

腸部若全為氣體所充滿。則腹脹生痛。但因消化不良而起者。其痛苦不至如因腸塞或重病而起者之劇耳。

便祕之人。其直腸常積氣而發脹。又因腸之蠕動。及隔膜腹皮之運動。肛門往往下氣。於是腸鳴。下

氣之故。大抵由直腸生氣所致。便祕者多有之。世有生性忌一種食物者。因食之輒發氣脹。即下氣亦不覺輕鬆。往往作痛。且其痛有一定時間。每日至其時則必發。甚至連發數日。大概早上六點鐘者為最多。或在午後飲茶時。前謂胃酸為腹脹常有之症。故食不按時。或食物太雜。使胃發酸。亦能惹起氣脹。而膽汁不通或不能發生。則易於發酵。致生氣體。亦或為腹脹之一種原因也。

藥劑之號稱治氣脹腹滿者。不可勝數。然大概不外二種。一為治標之藥。多用暫時順氣之香料。一為治本之藥。多用消毒通肝或瀉利等劑。順氣之藥。首推亞母尼亞香精。其常用以合劑者。為亞母尼亞香精半英錢(Spr. Ammo. aromatic 3 $\frac{1}{2}$)。哥羅芳精二十滴(Spr. chloroform m 20)。順氣酒十滴(Tinc. carminative m 10)以上。和為一劑。尋常氣脹之症。可以服之。或用亞母尼亞香精哥羅芳精雙炭酸所打(Soda bicarbonate)丁香水(Infusion of cloves)混合之劑亦可。此外如薄荷油(Peppermint oil)或白柴油(Cajeput oil)三滴與白糖和服。亦能暫時舒氣。若藥物不能即得。可取丁香五枚。椎碎之。加以雙炭酸所打。用沸水一杯沖服。有時或專飲沸水。未

嘗不可收效於片刻也。又大黃雜丸和沸水服之能順氣兼能瀉利甚為有益。如飯後不適由於胃之失調者用此丸為最宜。

大腸生氣發脹藥力不能即時達到故服藥亦無大效。惟外用熱治法藉其熱力壓力收功頗速。然腸中陣陣生痛者以薄荷冰少許服之極驗。薄荷冰方可用薄荷冰(Menthol)四分之一英釐。甘汞(Calomel)八分之一英釐。生薑粉二英釐。糖漿多寡自酌。以上諸物合為一劑。每日可服三劑。但有時一劑已能奏效矣尋常所用者多為薄荷冰雜丸(Compound menthol pill)或所打丸(Tab. Soda mint)亦有同一之功用。

第四節 心燒

心燒之症乃胃汁發酸逆行而上之時覺心窩之燒灼也。其症大都由於食後即工作睡眠或偏倚俯伏所致。但腹中氣脹胃酸時心窩亦往往發燒。大凡腦力弱者骨節痛者及消化不良者皆易罹心燒之症。因其胃易發酸也。故特述其治法於下焉。

稍飲沸水將其酸汁沖下則暫時可以舒適。或用鹼類藥如亞母尼亞香精或所打或所打餅均可。

昔有人患嘔酸心燒症。四十年中。時發時愈。根株未能斷絕。一日得常用之長生消食丸（Liver-long tablets）。頻頻服之。而病竟獲痊。此丸本屬多年舊方。其中之成分。乃所打生薑大黃錢養及白糖少許。論其功用。不過解酸開胃而已。大凡易發酸胃之人。食後須直立片時。不宜睡眠或偏倚俯伏。否則胃汁逆行。達於胃之上口。自覺發燒。總而言之。心燒一症。乃消化不良。胃酸太多。胃之上口發癢。或下口發緊之所致也。

第五節 作呃（呃逆）

作呃之症。尋常者不過偶然不適而已。不待醫藥。略施以家庭療法可也。但有時腹膜炎。病。腦病。或胃病最劇之際。呈此現狀。往往延長至數星期之久。治療亦頗不易。此類呃逆及其療法。已於第一卷第一章第七節中論之。無庸再述。今第就尋常呃逆而舉其大概如下。尋常呃逆。半由於胃之失和。凡胃氣作脹。飲食物不消化。多食辛辣之品。或食後即行作業。以及小兒飲乳太急。皆能作呃。但此類作呃。無須藥治。尋常之療法。甚為有效。例如驟然使患者注意。或恐嚇之。或以手指略按搖其咽喉。凡此各法。施之小兒頗驗。若係成人。則宜行深呼吸法。連數至一百。不許呼吸。或使噴嚏。其呃

逆往往戛然而止。

第六節 消化不良

消化不良一症。所包甚廣。例如危險胃病。已現病理之變化者。其消化自必不良。而尋常飲食之間。偶或失宜。亦多起消化不良之症。非可一概而論也。此症有時甚為棘手。但無嘔血消瘦胃痛等病。而僅患消化不良者。則不過胃臟失其功用。尙屬易治。無妨歸入常症。然雖為常症。究不可涉於疏忽。而必求根本治療之法。乃或以為無關重要。且無甚困苦。遂淡漠視之。不即求治。甚至亂購藥物。不先謀之於醫。又或以為此症可不治而自愈。喜占勿藥。豈不甚善。惟其然也。故有患此十數年而不能就痊者。醫者遇之。即不免為難之處。非病之難治也。蓋此症往往時愈時發。病者不隨時問醫。失之自誤。又或飲食起居。不能盡一。或輕視醫生之命令及告戒。弗知遵守。凡此皆難治之原因也。此症無論老幼。均能患之。自乳兒及學童。以至垂暮之年。恆所不免。小孩當乳齒未全時。食物多不能細嚼。其入學校。每耽於遊戲。無心飲食。由是吞咽太速。胥足以致消化不良之症。所幸孩提之日。胃中神經最敏。飲食不宜。即時嘔吐。不復存留。是以能倖免於重症焉。

不消化之原因。大都由於進食時間相隔太近。夫世界繁華日甚，遠不如古昔質樸之風。美味佳餚，新奇可喜。或常以零星食物悅口，致胃中堆積漸多。幾於無時消化得盡。發酵不斷。氣體充溢於胃。久則失其收縮之力。以致蠕動不靈。甚且胃部擴張。全然不能收縮。而蠕動歸於消滅。如是又安望飲食之能消化適宜乎。其第二原因。則在食物之太速。吾人之口與胃腸。消化食物各有其功用。口切物者也。胃化食者也。腸消化而吸收者也。若食之太速。切物不均。送至胃中。胃無切物之功。其物必有害於胃。况人之牙齒。多不細密整齊。咀嚼本難得當。食之太速。更無可施其切磨矣。故常患消化不良之人。平時食物遇有刀切之而費力。口嚼之而難碎者。皆不宜入喉。嘗見有人在應酬筵席之中。於難嚼食物。不願吐出。致失禮貌。遂整吞之。此其為害甚大。昔有食一葡萄皮。至三月後尚存留胃中。不能消化者。如之何其可不慎耶。大凡煎炸多油及硬核之類。食後數日而不能排去者。往往有之。胃中既有雜物。其胃不能安靜休息。即易起發酵氣脹腹滿嘔酸。及種種不適之處。於是乎消化不良之症作矣。

治療之法。無過於飲食衛生。凡患此症者。勿用精巧庖人。勿貪新奇食品。尋常穀膳。聊以果腹。最為

相宜。煮物頗適於消化。而油炸煎炒。則所甚忌。牛乳雞卵。尤爲容易消化之物。其調和之法。不妨隨意。如牛乳雞卵。食之而作痛嘔吐。此時惟有忍餓之一法。餓至一二日後。其胃因休息稍久。即可回復功用。倘或口渴。可用射肛法。每四點鐘射入熱水一次。每次多則射入一大玻璃杯。當此之際。病人自宜安臥。不待言也。

心緒不佳。食時發怒。或工作之後。未及休息。即進飲食。又或食後遲眠。以及食前食後。工作太過。均能發生消化不良之症。是在人之自爲留意而已。昔有一人經營商業。事務繁縝。每日辦公完畢。卽值進膳之際。久之。遂成胃不消化之症。一醫生命其每飯皆著大禮服。竟獲痊愈。此不過消磨時間之法。使辦公與進膳。其時間不致相離太近而已。又豈別有奇妙之術哉。

尋常傷食。以大黃雜丸治之爲最宜。他藥蓋無有過於此者。不妨隨時服之。如晚膳過飽。自覺不舒。恐致發生胃病。卽服此丸以爲預防之計。至早晨進食。胃中乃有餘地。小孩可用大黃雜粉。

常有人患胃脹。按之生痛。其胃體時或擴張。而無收縮之力。此種病狀。大都由於炭輕質(小粉質)發酵之故。薩醫生因提倡蛋白質治法。其法乃用生肉切碎。稍爲煎熟食之。每次多可食至一磅。他

物概不許入口。惟開水不妨飲用。如是則胃中純爲蛋白質。不能發酵。胃部卽漸漸收縮而有力。其以是法收效者頗多。故并載之。

胃脹而不消化。時發時愈。如其衛生得法。可免常發。或因之而竟獲全愈。其法爲何。大概粉漿物與麵粉物勿食。專用雞肉雞卵魚蝦等類。或每餐僅食一種。不雜他物。食水果卽全屬水果。食肉類卽全屬肉類。又食時相隔宜長。而常飲水爲尤妙。飯前一點鐘。飲開水一杯。足以洗清腸胃。至餓餓一法。尤能治種種腸胃失調之病。中國俗語云。病從口入。蓋大有深意存焉。

此症所用之藥。市上出售者不可勝數。大半利少而害多。不可不慎。夫胃病之治法。全在飲食衛生。服藥而不對症。非徒無益。又有害焉。惟暫時消氣開胃之藥。所謂急則治其標者。則莫過於大黃雜丸。或用下方亦可。薄荷冰四分之一英釐(Menthol gr. 1)。甘汞八分之一英釐(Calomel gr. 1)。生薑粉二英釐(Pulv. Zingiberis gr. 2)。再加足馬耳丁(Maltine)。合成一丸。每十五分鐘服一丸。連服三四丸。自能收效。

茲將胃病衛生法。列舉如次。

(二) 食物宜擇流動體。堅硬及不易消化者勿食。

(二) 酒與濃茶及油膩之物最忌。

(三) 空地散步。每日行適宜之運動。且不時洗浴。

(四) 時時仰臥。以手輾轉按摩其腹部。

(五) 食時相隔。必須六點鐘。切勿違背。

(六) 不可胡亂服藥。須請醫生擬方。不可購市上藥房所造者。

(七) 辛辣品不可用。過酸過苦過鹹過乾硬之物亦忌。水果筋絡多者少食。洋芋頭及紛漿多者勿食。油滯物勿食。

(八) 牛乳生雞卵雞湯牛肉汁。最易消化可食。

(九) 食時宜緩。食物戒多。

(十) 牛乳雞卵。食之而腹痛嘔吐。則以忍餓為最善。一餓能消百病。雖屬俗語。而在有胃病者。當奉為金石之言。

第七節 裂唇

時當春秋之際。天氣乾燥。又值胃之消化不良。則上下口脣。易於起裂。裂在脣之中間者最多。在兩角者次之。此症雖微。然以口脣時動。且知覺甚敏。往往不易收口。而多出血。頗足惱人。但不蔓延。亦不潰至肉內。不過表面傷損而已。其外治之藥油膏。最佳者爲醋酸鉛 (Lead acetate) 十五英釐。和華士林 (Vaseline) 或豬油一英兩。夜晚常以此油膏塗於裂處。自能收效。或用下列之水方亦可。

英 文 方

R

Acidi carbolic.

3ij

Glycerine

3j

Etheris

3j

Sp. Vini Rect.

3vj

中 文 方

酒

伊打蜜

加波力酸

二英錢

一英兩

六英兩

若裂口頑鈍難治。可用純銅硫養四 (Copper sulphate) 或銀淡養三 (Silver nitrate) 於夜晚點之。其乾燥太甚者。則潤之以水。至於調和腸胃。宜服甘汞或藍丸。再佐以瀉鹽之法。倘裂口過多。或爲乾瘡。其口唇變粗。乾烈而少溼潤。此症小兒往往有之。或隆冬之際。寒風襲人。雖少壯者亦恆不免。治法用普通油膏。均無不可。

第八節 火氣顆

吾人面部或口鼻之上。往往發生一種顆粒。起時常惡寒。且有微熱。其顆粒結成小片。根盤色紅。患處作熱作脹。無他痛苦。常有人易罹此症。時發時愈。又有人因患熱病。面上亦生此顆粒。更或由於偶然之時氣。總而言之。其致病原因。大都衛生不當。有以使之然耳。

生殖器及肛門或眼皮之內。亦能生此顆粒。但不多見。本症無甚重要。且無甚困苦。不過暫時容貌改觀而已。若在生殖器。病者每易誤會爲花柳毒症。大增煩惱。則未免徒自苦矣。治療之法。甚屬簡易。惟在保護此顆粒而已。用粉可用油膏亦可以尋常鉛養粉或硼酸粉撲之最妙。其方如下。

方

文 英

R

Zinc. Oxid.

3j

Acid. Boric.

3ij

Amyli

3ijj

文

鉢養
硼酸

中

鉢養
一英錢

方

漿粉

三英錢

二英錢

須注意。

鉢養油膏或硼酸油膏(Ung. Zinc. Oxidi or Ung. acidi borici)亦均可用。如在泗膜或與他處連結。則以洗滌為要。洗後再用紗布浸淡硼酸水保護之。而鉛劑水為尤妙。如在口內。則宜勤漱。如在生殖器。則用亞力士拖耳(Aristol)撲於患處。或以紗布浸輕二養二水包裹之亦可。常發此症者。宜於易生顆粒之處。用水勤洗。用粉多撲。庶幾可以預防之。如兼有骨痛症。則飲食亦

第九節 口乾

口中唾液不足。唇舌作燥者。往往有之。原不能謂之病症。然使人不快。亦屬可惡。甚至言語飲食之際。非常常潤唇不可。此其真正病理。尚難明瞭。據哈達諸醫士之檢查。則謂由於腦神經作用。或受傷或感情過度之故。屬於暫時者多。而長久患之者甚少。

平時發熱口乾。及糖尿病之口乾。其治療自有成法。今所論者。乃特別口乾之症。而含有特別難曉之原因。尚無善策以期必效。惟外用蜜塗。或內服加波蘭打酒(Tinc. Jaborandi)。每次三十滴。每日三次。或能痊愈。至於治標之法。可用檸檬水(Lemon juice)淡磷酸(Dilute Phosphoric acid)。派喇春(Pyrethrum)及披露加便(Pilocarpine)等藥。而披露加便丸。宜用每丸十分之一英釐。

第十節 舌破

舌上皮破。色紅而痛。乃尋常之事。大半由於飲食不調。舌體發腫。俗所謂胃火上升是也。舌與牙相摩擦。則皮破而易生瘍。或口中有殘缺之牙。傷其舌端。舌雖覺痛。然痛處別無他病。不過發紅皮破。

而已。此症始則現有瘍痕。其經過時期。不過數日。即可全愈。亦有延至數星期者。又或時愈而時發焉。固未可一概而論也。

治療之法。牙壞則去之。舌腫則消之。最妙者無過於瀉利。其暫時治法。可用可卡印 (Cocaine) 硼砂 (Borax) 及鉻錄養^三 (Potassium chlorate) 糖餅。如欲助其收口。可用銅硫養四點之。或令患者時用鑛強酸水 (Chromic acid) (鑛強酸十英釐和水一英兩) 自己塗之亦可。上法乃治口內胃火生瘍。^瘍瘍深而破。四圍有邊。則非胃火所致。或係瘧蟲爲害。或係花柳毒症。必求其病源而後可。非此法所能奏效也。

口內膜常起一種痛瘍。苦楚非常。其形或圓或橢圓。四圍色紅。而中間色白。多生於頰之內。脣之後。致病原因。大都由於胃不消化或消化不良而起。治法須內外并行。外用銅硫養四點於患處。再以鹹性藥水漱口。今舉其驗方如下。

英 文 方

R

Thymol	gr j
Acid. Benzoie.	gr j
Ol. Gaultherii	m j
Eucalyptol	m $\frac{1}{2}$
Ol. Menth. Pip.	m $\frac{1}{2}$
Spir. Vin. Rect.	3j
Acid. Boric.	gr xxv
Glycerini	3j
Tinc. Coccii	m xx
Aq. dest.	ad. Oj

方 文 中

蒸水	蜜	酒	薄荷油	台葉暮耳
高卡酒	硼酸	猶加列托	冬綠油	安息香酸

一磅	二十滴	廿五英釐	半滴	半滴	一滴	一英釐
一英錢	一英錢	一英錢	一英錢	一英錢	一英錢	一英錢

又一方與市上所售牙水阿多而(Odal)相似。并記於下。

		方			
		2.5 Parts			
		撒婁			
		二・五分			
		中			
		撒卡林			
		○・〇〇四分			
		文			
		薄荷油			
		○・五分			
		方			
		酒精百分之八十			
		九七・〇分			
		英			
		B			
		Salol			
		0.004 "			
		Saccharin			
		0.50 "			
		Peppermint oil			
		97.00 "			
		Alcohol (80%)			

外加丁香油及卡拉衛油

內服者爲金類酸(Mineral Acid)苦劑(Vegetable bitter)及潤腸藥。如大黃雜丸(Comp. Rhubarb Pill)。每晚膳前服三丸。連服二三日。甚爲有效。或稍用士的年(Strychnin)皇強水或朴硝或鎂養等劑亦可。

若瘍勢蔓延。變而爲口炎症。則以用硼砂水漱洗爲主。而銅硫養膏非所宜矣。有時因食激刺性之物。致上頸生泡。卽用上述之漱口水漱洗可也。

口之衛生。最爲重要。以疾病每由口內不潔而生也。故每日至少須漱口一次。而早晨爲尤妙。漱口水或用內存鉻錳上礬 (Potassium Per manganate)。或用伏馬林 (Formalin)。均無不可。有所謂伏馬力僕波耳 (Formolyptol) 者甚佳。其餘類此之藥。亦可用之。

第十一節 牙窩膿炎 一名屬格氏病

牙窩膿炎之爲人患者。由來久矣。惟其患隱暗難知。昔時醫家及專門之牙科士。均未注意。至近數年來。醫界中人。研究人身疾病與口齒之關係。因而發見此症與種種疾病。關係頗大。夫然後知其重要。而羣起以詳細考驗之。於是乎始有注意此症者焉。

此症驟視之。若甚尋常。其性極慢。並無痛苦。病者多自以爲無患。致涉疏忽。卽醫者亦復不甚注意。直至今日。始知有若干種胃病及筋骨痛。病口病。均因此症而起。而此症之病狀。初無特別表現之處。有時如風火牙痛。艱於嚼物。偶受冷風或經過冷室。牙卽作痛。有時擦牙之時。牙齦出血。因此之

故往往謀之於醫。及仔細檢查。則牙之外觀。大半與無病之牙相等。惟牙齦紅腫而有光澤。以手指按之。頗覺柔軟。且膿汁隨卽流出。若病久者。其牙齦部分。現有類似洋石灰之砂質。多則自能碎裂而下。出力去之。牙齦必因之出血。此其大概病狀也。而病源殊難明瞭。英國論者。以爲筋骨痛乃此病之根源。或擦牙不淨。牙上常留此類似洋石灰之砂質。亦爲其一種原因。是說也。殆猶爲近理歟。始以爲此症甚不易治。且斷難全愈。然依近今之法治之。竟能收效。其法如何。卽先用輕二養二 H_2O_2 水。將牙之内外部。及牙齦與牙縫。擦洗純淨。不使有一處疏漏。其尤要者。後根牙之空隙處。均須完全洗淨。洗畢。再用清水漱口。漱畢。更用收水洋毛少許。潤以香硫強水 (Aromatic Sulphuric Acid)。塗擦牙齦牙縫及其空隙處。而牙根肉與牙齦相接之部份。最宜注意。不可不仔細擦之。牙縫亦當逐一塗過。惟牙冠不能用此。慎之可也。香硫強水。或用純淨者。或和以一倍至二倍之水。是在視病之輕重而定。強酸塗擦後。卽用碳酸所打 (Sodium Carbonate) 及硼砂 (Borax) 各半之混和劑擦牙。擦牙時。或以棉花。或以手指。均無不可。但須無處不到。俾清強水之毒。蓋此強水性甚劇烈。稍有存留。便爲大患。擦牙既畢。更用清水漱口。使其潔淨。然後用棉花蘸金雞納霜。

(Quinine Sulphate)塗擦病牙。牙縫中亦可塗之。至是而療治之手續完矣。

依以上之治法。在輕症祇須一次即可收效。惟金雞納霜仍宜逐日用之。至牙齦肉全愈而止。若膿腫復發。則可再按上法治理。至強酸之濃淡。隨時自酌可也。

病者每日必以消毒水擦牙三次。睡時再用鎂養劑 (Milk of Magnesia) 漱口。漱後無庸更漱。清水。因此藥存留口中。可免生類似洋石灰之砂質故也。是種砂質最爲牙患。牙窩膿炎之根源。即在此。亦未可知。

如遇風而牙即作痛。可塗鉛養膏 (Pasta of Zinc Oxide) 以保護之。膏內宜加磷強酸 (Phosphoric Acid) 數滴。又或每夜用酒精擦此痛牙亦可。

第十一節 牙痛

牙科本屬專門。非普通醫士之職任。且專門學問。若求之普通醫士。亦覺望塵莫及。然病者痛極求治。則雖不爲牙醫。而救急之法。要不可以不知。以備一時之應用。今試就其法之關於止痛者。記錄如下。

尋常牙痛之症。或由於風火。或由於蟲蛀。或由於腦神經作痛而與牙無關。或由於牙骨衣及牙窩之發炎。此爲最劇。痛亦最烈。其牙齦肉常紅腫。按之極痛。幾如刀割。甚至脈跳之狀。均能目見。夜晚之時。身體平臥。或熱度不一。均能使痛愈增加。牙窩蛀壞。必有洞穴。若以物探之。尤覺痛不可忍。有時牙齦肉收縮。牙根顯露。口中發酸。遂即作痛。如用所打 (Soda Bicarbonate) 或亞母尼亞香水 (Sol. Volatile) 和清水以漱口。使解口酸。往往立能止痛。此法簡便而易行。不妨試用。

暫時止痛之法。用收水棉花蘸以丁香油 (Cloves oil) 洋桂油 (Cinnamon oil) 薄荷油 (Peppermint oil) 或純加波力酸 (Carbolic Acid) 按入牙穴。然後以浸過哥羅芳 (Chloroform) 消化馬斯的客或山得辣客膠 (Gum Mastich or Sandarach) 之棉花覆之。又義大利國常用之牙痛藥。號爲阿多拖多耳 (Odonto-dol) 者。其方爲可卡印十六英釐 (Cocaine Hydrochlorate gr. xvij) 淡氯衰酸十六滴 (Dil. Hydrocyanic Acid m. xvij) 辣菜根酒二英錢 (Tincture of Arnica 3ij) 醋酸亞母尼亞水加足至一英兩 (Liq. Ammonia Acetate ad. 3j)。倘牙穴閉塞不通。痛汁難出。則當設法以開通之。

若牙窩生膿。牙外衣發炎。則牙齦肉腫痛。面部亦然。此時外治之法。須以放血爲主。內治之法。以瀉利爲主。瀉藥用鎂硫養四或甘汞均可。而牙齦放血後。卽行拭乾。再塗以碘擦藥 (Liniment of Iodine) 烏頭酒 (Tinc. of Aconite) 及哥羅芳 (Chloroform) 三藥平均混和之劑。

若牙窩生膿未熟。急欲拔頭止痛。可用熱柿餅含於牙床與頰之中間。或以棉花之浸過熱水者用之亦可。蓋藉其熱力助膿成熟。拔頭而使之外出。以期止痛。但頰外不宜敷藥。恐將膿頭提至頰外。故也。

如痛苦稍止。其膿想已成熟。可用棉線潤以加波力酸。以針尖插入牙齦肉與牙齦之中間。以便引膿外出。

第十三節 肝門裂

肝門裂口。症極輕微。然非依法以治療之。則終無獲痊之日。且患者甚爲困苦。不能不求其速愈。此症自有特別之病狀。而病人不識。往往誤認爲痔瘡。實則其病狀之顯著者。如肝門潮潤。大解後非癢即痛。致使肝門抽縮。甚或每值大解。輒痛極而不可忍。困頓之狀。異乎尋常。若檢查之。則肝門內

外必現有小裂口或小破瘍。有時隱於縐紋之內。非藉光線以察毫芒。不能驟見。其裂口淺而且短。生有白色小肉芽。當發生未久之時。用銀淡養三 (Silver Nitrate) 或銅硫養四 (Copper Sulphate) 輕擦之。一次可愈。即令不然。再用銀淡養三或銅硫養四水。(藥一釐和水一兩) 日塗三次。不久亦必能收效。如裂處面積稍大。上法仍難治愈。則宜將傷口剔開。以刀尖橫劃其傷底數遍。而療治此症時。又須用阿片劑以止大便。使肛門暫行收斂。稍資休養。庶易於收口也。

第十四節 痘瘡

患痔瘡者甚多。惟或重或輕。各有區別。苟欲爲除根之計。捨開刀外別無他法。如因大便乾燥或重瀉之後。肛門血管脹大。糞便突出。苦痛非常。而患者不願冒險開刀。此時救急治標之法。莫過於外用收斂坐藥。而內服通利大便之劑。

收斂坐藥之最善者。爲厄德籃林 (Adrenalin)。近日市藥有名來那格藍丁 (Renaglandin) 者。卽此藥與羊皮脂合成之劑。甚爲適用。若再加入薄荷冰 (Menthol)、可卡印 (Cocaine)、或猶肯 (Tucaine) 等。亦無不可。此外如哈馬買林 (Hamamelin) 坐藥。鉛及阿片坐藥。沒石子 (Galls)

及阿片坐藥。均不妨擇一以用之。凡用坐藥時。必先溫之以火。使其柔軟。倘急欲通利大便。則以蜜坐藥(Glycerine suppositories)為最宜。而普通潤腸藥亦復可用。但重瀉之劑要當避之。

第十五節 腸腑鬆動

腹內臟腑有時鬆動而離其本部。例如腎部常墜入腹中。以手在腹外探之。自能推轉。此多由於身體極弱。肌肉乏力。或腹部擴大。臟腑無可依附。故遂為自重所墮。以致鬆動。而產後或因神經病。身體消瘦。亦能發生此症。大概中年婦人患之者常居多數。若就其腹皮以檢查之。必寬鬆無力。且鬆動之臟腑。有時可從腹外推轉。此症治法。專以調養為主。使肌肉有力。身體肥胖。絕無開刀之理。至於推摩電療諸法。用之頗為有益。另以白鐵二塊。剪之使與脛合。中間距離約二寸許。上與胸骨距離。下與盆骨距離。俱各半寸。裏面以絨為襯。外面作一婦人用之肚兜。試用合式。即將此鐵片縫上。每晨未起之先。平臥牀榻。著肚兜於胸腹前。蓋藉鐵片之力。以輔助臟腑。使不至過於鬆墜。庶病者不妨自由運動。此肚兜須連著三五月之久。同時尤宜休養身體。不可疏忽。

推摩之法。可依第一卷第一章第六節便祕治法行之。其法係每晨用手或五六磅重之鐵球。推摩

腹部。自右至左。隨大腸環繞方向而行。每次祇須五分鐘已足。

患此症者。其胃之消化必遲。胃部常覺不適。且有停蓄之水在內。治療之法。宜將身體向右偏臥。用手輕擊胃部。擊時不宜過速。約十五秒鐘一次。此可激起胃體之蠕動及收縮。水鳴之聲。汨汨入耳。至十五分鐘後。則胃中存水。自流散而無餘矣。

第二章 皮膚病

皮膚病毀壞外觀。最足惹人注意。而自己亦極易於感覺。故研究者頗不乏人。現已立之爲專科矣。其病狀及治法。在皮膚病專家。精細考驗。無微不備。早有種種之著述。可資參考。此章似無須論及。然其中尚有數症。頗極輕微。醫家多置諸不論不議。而輕忽視之。惟是患者亦甚不適。自應加以研究。茲所述者。即屬於此種範圍以內之症。非汎言皮膚病也。

人身皮膚之血運。及其一切作用。常隨天時之變化。而各有不同。當驟暖驟寒之際。皮膚最易生病。故春秋兩季之患此症者。較多於平時。職是故也。

便祕及消化不良。或皮膚排洩力之不足。常爲皮膚病之根源。此皆由於身體動作缺乏所致。人若於體操運動。稍加注意。則尋常輕微皮膚病。或可得而免焉。

凡物之過動過靜者。皆非所宜。惟動與靜相平均。乃可以悠久而不壞。此物理也。而人身之生理。亦何獨不然。是以保護皮膚者。於日常洗浴之外。間行土耳其浴。使稍稍發汗。以興起皮膚排洩之功用。則於皮膚衛生。獲益爲不淺矣。

第一節 禿頭

毛髮稍有脫落。乃人身自然之現象。與時變化者。也有落有長。新陳代謝。原不可謂爲病狀。而此種自然變化。又隨天時與體氣而各有不同。春秋之際。落髮較多。體氣衰弱時。如重病之後。女子天癸初行之日。及失血貧血等。能使身體大受影響者。皆易落髮。不足爲怪也。

若夫壯盛之年。髮落不止。及所落過多者。則非出於天然的。自可想見。是必求其故而治療之。歐美各國。近時有青年落髮。致患頭童者。頗不乏人。大概自二十五歲至五十歲。爲最盛之時期。此事殊足惹人注意。而竟莫能明其所以然之故。惟因得此症者。城市之男子居多。鄉民婦女。則不恆

見至土人尤爲絕無之事。於是懸想硬帽及禮帽與此症或有關係。以城市之男子。無不用帽爲修飾品。且爲表示禮貌之資。而不知其有害於衛生也。

其最可注意者。乃禿處多在頭頂。而帽緣不壓之處。髮皆無恙。又圓頭較之長頭方頭。患此者尤居多數。想係鬢邊血脈易於受壓之故。綜觀此理。則帽所覆處。血行不足。滋養缺乏。因而髮之生長。難期茂盛。其信然乎。而且禿頭者。其頭皮大都變薄。收縮而有光澤。與他處皮膚不同。此尤血虛之明證也。

既知硬帽之爲害。則宜設法以預防之。或換戴軟帽。或內加軟胎。使頭皮不致過受壓力。當可免脫髮之患。至於頭已禿矣。縱令改用是法。恐亦無效。有時年輕體壯之人。并無血虛之象。而竟成禿頭。其原因殊不易於明瞭也。

此種病理之變狀。哈白喇氏言之最詳。蓋其初以頭脂分泌過多。頭頂滿布此分泌之白色鱗片。隨退隨生。若疏於梳洗。雜以塵土。則凝結而爲疤。此時用所打洋皂灌去之。即現出白色或紅色新皮。然後再用蛋黃塗治。其法最妙。但濯去使生。極易堆積。頭皮有時且作微癰。

此症不獨頭脂分泌過盛。且身體多欠強健。如手足作冷。易起凍瘡。鼻流清涕。手掌足心。往往發汗。以及消化不良等事。大都隨之而至。若在女子。則月經或減少。或增多。或行經時發生痛楚。皆所難免者也。

頭脂分泌過多之時期。往往至十數年之久。大概由二三十歲以迄四十歲。其始也。人多不甚注意。及頭髮大落。已見禿頂。始就醫而求治。則爲時太晚矣。殊不知頭脂分泌過多之日。正落髮之先兆。不可不早爲之計也。

治療之法。第一在除去頭上油脂鱗片。乾則先用橄欖油潤之。經二十四小時或越宿後。即以洋皂水沖洗。入手之始。每日皆用油潤髮。防其結疤。而欲廓清之。則非洋皂水沖洗不可。宜連洗數月。無稍間斷。洗後須將頭髮風乾。再加以生髮香油。使保清潔。

以上治法。大綱已具。如再加用市上藥房所製之各種生髮水。以助髮之生長。亦無不可。惟其名目甚多。難以枚舉。可參看後篇藥方門。

禿頭之症。當初起時。若用洋皂香油治法。歷久不斷。或能痊愈。此法而外。稍助以內服之補劑丸。則

爲尤妙。如鐵丸砒石之類。隨時酌用可也。

第二節 小瘡胞

小瘡胞之發生於人身。隨處有之。其在面部及頸項者。大都由皮膚之毛根或皮脂腺發炎所致。此種瘡胞。或灰白色。或發紅。有時中現黃色膿頭。稍有積膿。除微癢外。別無痛苦之處。惟一經破頭。瘢痕每經久而始退。足以毀人容貌。故雖爲輕症。亦甚可厭。如瘡胞漸成片段。則宜用全身治法。內服潤腸之劑。或每晨服瀉鹽少許。以利大便。至瘡勢稍減而止。抑或用鋗硫弱礬丸（Pill Calcium Sulphide）。每丸四分之一英釐。逐日服之。倘瘡胞無多。可行外治之法。以醋或無色碘水（Colourless Sol. of Iodine）塗於患處。或夜間以碘酒塗之亦可。綠碘色過夜即退。不致有害外觀也。如已見膿頭。則宜用物壓出。助其速愈。

第三節 偷針眼即眼皮生瘡

俗所謂偷針眼者。乃眼皮邊緣之小瘡也。其故由於眼毛根部發炎生膿所致。故病理與上述之小瘡胞相同。然痛楚較甚。且眼皮每至紅腫。此症大都因人而異。往往有發之甚易。時發時愈。多年不

能斷根者。想與身體有關。或係自相傳染之故。未可知也。

治療之法。勞生氏贊成用哥羅丁 (Collodion) 塗於眼皮。或用淡銀丹 (Mitigated Silver Nitrate) 點之。但用時務須留意。勿令侵入眼內。如癢上眼毛。爲目力所能看出者。則宜拔去。依上法施治後。或猶不克奏效。可另用熱敷法。抑或以罌粟花頭煮水數之。經宿自出頭結痂而愈。別有洗滌眼皮之方藥。試述如下。

英 文 方

R

Sodii Bicarbonatis

Boracis

Acid. Hydrocyan. Dil.

Aq. Sambuci.

Aq. destill.

3j

3j

3ij

ad. 3vijj

雙炭酸所打

一英錢

中

硼砂

一英錢

文

淡氯衰酸

一英錢

方

山母白昔水

二英錢

蒸汽水

八英足至
兩

每至晚間。可用汞氯礬油膏。塗於眼皮之外。此膏以汞氯礬 (Hydrargyri Nitratis) 一英錢和華士令 (Vaseline) 七英錢製之。如患者身體孱弱。或時時發作。不能絕其根株。則先用藥通利腸胃。隨服調補之劑。以強健其體氣可也。

第四節 坐癤

此乃臀部生有小癤也。其原因不外乎摩擦壓迫所致。如競舟騎馬。失之太過者。每易發生是症。若休息靜養。自能漸愈。然偶一疏忽。因微蟲之傳染。或致成瘡。則異常不便。其困苦也實甚。今以最簡易之法治之。宜用同重量鉛養粉 (Zinc Oxide) 及小粉 (Starch) 互相混和。撲於患處。每日約三四次。而衛士客酒精。或中國燒酒。日擦臀部。則能預防此症。如自覺有生癤之勢。可先依法試用。勿憚煩也。

有與此症相同。而常見者。如項背易爲硬領邊緣壓迫之處。生有小癤是也。其癤有時化膿放大。侵害四圍之皮肉。大足使人困苦。非脫除硬領。放去毒膿。塗以加波力酸。俾消其毒。則收口頗屬不易。且此症能傳染及於他處。故四圍皮肉。最妙先以稀薄汞綠水。或加波力酸水浸潤之。抑或用小膏。

藥一方。貼於患癬之處亦可。至頸項上則不必繩以布帶或手帕等。非徒無益。反生摩擦故也。內用藥爲魚石瀆丸 (Ichthyol pills)。每丸三英釐。日服三次。會見有因此而獲效者。若參用之。亦無不可。

第五節 蟲螯

蟲螯者。或咬或刺或吸血。如蟻則咬人。蜂則刺人。蚊則吸人之血。而皆能傳毒於人。使生痛癢。雖然。此猶其小焉者也。就其大者而言之。舉凡瘡疾、傷寒、黃病、麻風、霍亂、瘟疫等症。無非由蟲類傳染所致。夫豈可以輕視哉。

此症有預防及治療二法。所謂預防者。如窗戶則張以紗網。使蠅蚊無門可入。溝則填之。河則濬之。使其種卵不能生育於積水之中。而住居熱帶者。出行時宜戴頭罩。並常著長靴。以免蚊咬。但在溫帶蚊蟲不多之處。無須若是嚴防。惟頭面手足露出之部分。洗以加波力酸藥膜。塗以檸檬油。或用洋菝葜十英釐 (Sassafras gr. x) 和華士林一英兩 (Vaseline 3j)。製膏塗之。若不用洋菝葜。改用台葉幕耳十英釐 (Thymol gr. x) 亦可。此膏塗於皮膚。則蚊蟲即不復至。而其最便利之法。

莫若以派喇叭(Pyrethrum)泡酒塗擦。尤爲佳妙。

蟲蟻之傷。其毒汁大半屬於酸性。故治療法在卽時外用解酸藥。以去毒而止痛。如蟻之咬人。其毒爲蟻酸。用解酸藥治之則立效。最强解酸藥。莫如亞母尼亞(Ammonia)。或亞母尼亞香精(Sol. Volatile)。然家庭救急。可速以洋皂或切葱片置於患處。亦能解除酸毒。但有蟲蟻之後。忽現特別狀態。如頭昏腦暈。顏色蒼白。勢如假死者。此乃全身中毒。由個人特別感覺力使然。故當以治其全身爲主。主用激刺藥。如亞母尼亞之類。甚或以伊打(Ether)注射皮內。圖救急於一時。亦無不可。

第六節 漆瘡

漆瘡乃中國特有之皮膚病。漆匠或身近生漆者。多易得之。此殆因漆中含有毒汁使然。惟現尚未能查出。其病狀爲皮膚發炎。如紅熱腫是也。又始則發生小點。繼則起漿成泡。甚至皮膚破爛。漿水橫流。此症當初起之時。最忌抓搔。不可塗以油膏等藥。亦不可用布包裹。卽須保護。惟有以浸過極濃醋酸鈎水(Saturated Sol. of Aluminium Acetate)之紗布覆之。覆時須令此水浸潤患處。尤宜常常更換。若無醋酸鈎。則百分二至百分四之加波力酸水。重碳酸所打水。醋酸鉛水。阿片與

醋酸渾合之水。或甘汞石灰水(Black Wash)。均可代用。俟其勢稍緩。濃水不流。則可用百分十
益克提耳(即魚石瀉)油膏(Ung. Ichthyol 10%)塗擦矣。

第七節 曬瘡

體壯之人。皮膚爲日光所曬。有血以保護之。不過發現黃斑。而無紅腫生痛破皮之事。若體弱者。或
不常外出者。如婦女之流。則久曝於日光之下。其皮膚必紅腫痛熱。水洗之幾如刀刺。甚且起泡發
熱。經過一兩日後。舊皮既褪。新皮初現。尤覺非常痛苦。此症除設法預防外。可以蜜和水塗之。或以
油潤之。因皮膚乾燥。最易爲日所傷也。倘曬傷過劇。卽須用淡次醋酸鉛水。以爲療治。

第八節 凍瘡

凍瘡以小孩患者爲最多。就學兒童。恆易得之。其奇癢難堪。莫甚於晚間六時至九時之頃。患者往
往抓搔摩擦。甚至捶撻。或用激刺類藥。以冀其暫時止癢。困苦之狀。異乎尋常。發癢後。則患處大半
積血紅腫。如在足上。輒怯痛不能行走。卽鞋襪亦難穿著。又晨起踐地之時。必生痛楚。經數十分鐘
始已。日間雖不至劇痛。然一種鈍痛。未嘗不足阻礙小兒之遊戲也。

凍瘡之原因。乃血管先經冷而收縮。後又遇溫而放大。以致血行停滯。現出炎症之特狀。如紅熱腫痛。且復作癢是也。其已愈者。若觸寒冷。則最易復發。

手背足背及指頭踵踝等處。最易發生凍瘡。因其爲血流不足之部分。且常受壓力及寒冷故也。凡鞋襪太緊。或血氣不足之人。足上尤多患此症。若偶經擦破。頗難收口。蓋患處血液滋養甚爲缺乏。故一時不能回復原狀耳。

此症以預防爲最要。因凍瘡已生。則治療頗屬不易也。其預防法無過保暖二字。衣宜著足。不可貪涼。四肢尤須注意。手套長靴。爲冬季最不可少之物。但切忌窄小。致令血脈不和。再晨起之時。稍習體操。使血液流通活潑。則出門工作。禦寒有力。無復受凍之虞矣。所最忌者。清晨衣服過少。及至朝膳。飯廳爐火不足。而外出時又遇寒冽之風。則求免於凍瘡也。不亦難乎。夫凍瘡尙無重要關係。然學童之劇病。往往由此而生。是誠不容稍忽者也。

凍瘡已生。其治療便屬不易。即治標之法。如止癢止痛等事。有時亦難於速效。止癢切忌抓搔。最妙者莫若對爐火以炙之。至不能忍而止。如常與火近。或可望其全愈。否則洗以沸水。洗後拭乾。切勿

摩擦。但瘡已潰裂者。此法不甚適用。晚間就寢時。可用醋酸鉛化合物。或用冬綠油(Ol. Gaultheriae)一錢。羊毛脂一兩相和之油膏塗之。若癢痛頗劇。則於此兩方中。再加以薄荷冰(Menthol)每兩約加十五英釐。自能止癢定痛。倘不用水劑及油膏。即以下記之粉方代之可也。其方為
硼酸五十瓦(Boric Acid 50.0)。雲母石粉二十五瓦(Talcum Powder 25.0)。小粉二十五瓦(Starch 25.0)。蘆甘石七瓦(Calamine 7.0)。薄荷冰一瓦(Menthol 1.0)。此外又有一治法。
用明礬一茶匙。和沸水一咖喻。洗其患處。每次約五分鐘。總而言之。不論何種方藥。單用之均無大效。惟先以沸水蒸洗。再塗紛藥。由是熱力被其覆閉。一時不致放散。患處常保溫暖之氣。斯最為有效也。

雖然。治療之法。其最潔淨而最有把握者。莫過於電氣療法。尤以傳感電流(Foradic)力為最妙。但此法應用頗難。非盡人所得而用之者也。

凍瘡如已破爛。其治理也。以潔淨為第一義。外用百分五之加波力酸油膏塗之。或用下方亦可。方為利瑣辛或益克提耳五瓦(Resorcin or Ichthyol 5.0)。柳酸三瓦(Acid. Salicylic. 3.0)。華

士林加足至一百瓦(Vaseline ad. 100.0)

第九節 手指炎

手指染毒發炎。有時侵入骨外膜骨節。或傳達於全手臂。爲勢頗劇。甚有因此而斷其臂者。茲所論述。則不過就其輕微者以言之。如指上發生小瘡癧。中有白頭。四圍有紅暈。或在指尖。或在指甲之下。

此症大都因手指破損。如抓傷刺傷裂口等類。傳染毒物所致。始則發紅脹痛生膿。若不卽出頭。則侵入四圍肌肉之內。當初起不足二十四點鐘。尙未生膿時。可用熱敷法或冷敷法。再加阿片酒數滴以治之。如已生膿。卽將膿頭剪開洗淨。塗以油膏。使常滋潤。約至全愈而止。如侵入指甲以下。則指甲非剪去之不能全愈。不然必將日漸潰爛。迨指甲自褪。其患乃已。然若僅在指甲邊際。第須將膿頭剪開。使膿外出。另用消毒法。如是即可保全指甲。不必剪除矣。膿頭剪開後。可用千分之一汞綠水(Sol. Hydrar. Perchl. Ito 1000)浸洗。但此法甚痛。須先以猶肯(Eucaine)麻醉之。

小兒不健強者。最易患手指發炎。且不僅限於一處。動輒蔓延爲害。兩手均有之。但不甚痛楚。屬慢

性症。治法可依膿性癩瘡用藥。外敷硫磺膏。內服補劑。惟膿頭須開。助以消毒。亦不可疏忽者也。

第十節 瘡

青年者手背頭面。及不能掩覆之處。常易生瘡。老大之人。則偏體皆可有之。但以肩背爲最多。瘡者。乃小圓形之肉球。無甚知覺者也。若在已逾壯歲之人。身體上黑色平扁之小瘡太多。往往足爲膿。腑內生有毒瘤之證。但亦有與癩瘡同時發生者。

瘡之形狀不同。有單生者。有聚生者。有球形者。有扁形者。有菜花頭形者。其外觀最爲不雅。若積有灰塵。更覺可厭。稍受外傷。極易流血。而且生痛。至數月或數年後。漸自長大。周圍又生小瘡。但有時亦或自然消滅而退落焉。

內治之法。曾有一報告云。用鎂硫養四 (Sulphate of Magnesia)。小孩每次服二三英釐。成人每次服三十英釐。日服三次。有因此而瘡自退落者。克羅克醫生又證明此法有效。是否屬實。尙未可知。至於外治之法。求其最效而最速者。殊不多見。惟有腐炙性之藥品。恆能用以去瘡。如硝強酸 (Nitric Acid) 硝酸汞 (Acid Nitrate of Mercury)。取玻璃桿或洋火材。以此藥浸之。點於瘡

上漸漸侵入。則可消除瘻質。且能除根。但其流弊在浸漬生痛。且愈後留有疤痕。如係面部。最爲不便。此外藥品。尚有靈性微弱。功效稍緩者。然無以上二藥之流弊。如加波力酸(Acid. Carbolic.)。鈉燼強礮(Sodium Ethylate)。鉻氯鹽或鈉氯鹽(Caustic Potash or Soda)。鎳強酸(Chromic Acid)。冰醋酸(Glacial Acetic Acid)。鐵氯強礮(Perchloride of Iron)。次醋酸鉛水(Liq. Plumbi Subacetatis)及溶足柳酸之酒精(Saturated Sol. of Salicylic Acid in Alcohol)等是也。倘用鉻氯鹽或鈉氯鹽時。則四圍部分須以蜂蠟或怕拉芬環繞。俾免傷害。又宜預備吃墨紙。隨時拭去其多餘之藥。倘用礮強酸時。最妙先用柳酸水或柳酸膏。將瘻之外皮消去。倘用鈉燼強礮時。其配合法以此礮一分化合於純酒精十二分中。化合之際。熱度甚大。非常用冷水在化器外保護之不可。用時每日塗一次。可連塗三四日。此藥塗之不覺痛苦。不久瘻即自落。又克醫生提倡一方。其方爲硫磺五英兩(Sulphur 3jss)。洋蜜一英錢半(Glycerin 3jss)。醋酸二英錢半(Acetic acid 3jiss)。此方可逐日用之。菜花頭形之瘻。生在面上或眼皮上。宜將其連皮翦去。再用銀淡養三(Silver nitrate)塗之。扁形者則以溶解飽足柳酸之酒精治之可也。其瘻

大如棗者。可用電炙。或竟剪去。剪時流血。或用壓力止之。或用收劍藥止之。或用火炙法止之。均無不可。

第十一節 雞眼及老繭皮

凡體質之一部分。時常受有壓力者。久則枯瘦。斷續受有壓力者。久則此一部分之體質。生長逾限。故靴鞋狹小。步行時以足之伸縮。壓力斷續不絕。而生雞眼及老繭皮之多餘物體。其在骨凸者。則成雞眼。在柔軟而能避讓之處。則成老繭皮。在潮潤如足趾之中間。則成軟性雞眼。此大概之理也。預防雞眼之法。在注意靴鞋。務令大小合度。庶行走時足之伸縮。饒有餘地。不受壓力。則雞眼自不致發生。又每日不著同式之靴鞋。或常赤足。亦爲杜絕此患之善法。航海時往往數星期不著靴鞋。患雞眼者。多因此而獲痊愈。此由於足之不受壓力。得以休養故也。

天氣乾燥。則雞眼生硬。其壓迫神經時。最爲痛苦。發炎潰爛時。亦然。暫行止痛之法。以除去壓力爲主。可用棉花或絨布。剪圈罩之。其厚薄以不壓雞眼爲度。如是則痛可略定。久用此法。或能痊愈。除根之法。若求速效。莫過於剪去之。剪時先浸沸水中片時。迨其柔軟。再爲著手。或不用剪法。而依

下方配藥塗擦。每日兩次。亦能奏效。

英 文 方

R.	Acid Salicylic.	gr. xv
	Ext. Cannab. Ind.	gr. viij
	Alcohol	mxv
	Ether	mxl
	Collodion Flexil	mlxxv

中 文 方

柳酸	十五英釐
印度麻膏	八英釐
文 酒 精	十五滴
伊 打	四十滴
軟哥羅弟恩	七十五滴

此方連用一星期。則雞眼自落。若已發炎。須先行冷罩法一日或一夜。消退炎症。稍稍定痛。然後可得而除之。

軟性雞眼之治法。以除去壓力及潮濕為主。除去壓力。即依前法。以柔軟之圈罩之。除去潮濕。宜用

鉢養或明礬粉。撲於患處。若能設法使兩磨擦而分離。則壓力及潮濕。自然消。而達主治之目的矣。又晚間以冷水灌足。平日運動身體之後。卽行換襪。非特清潔而有益於衛生。且亦使足上不生水泡或軟性雞眼之一法也。

第十一節 趾甲內陷(卽足趾甲陷入肉內)

趾甲之內陷。皆在大趾。其實並非趾甲陷入肉內。乃趾頭內部受壓。偏肉外出。而包過其趾甲也。久則作痛。或至潰爛生瘍。故不可以不治。

治法在使足趾內部。不受壓力。肌肉能四面平均分布。自無包過趾甲之患。然後以熱水洗足。使其甲柔軟。用小刀刮之使薄。再取浸油之小紗布。襯於陷入肉內之甲縫中。使不致深刺肉內。俟甲縫稍大時。可用薄鉛片一條襯之。其鉛片並繞出趾甲之底部。則包過趾甲之肉。由此漸漸平復。但有時仍須用鉢氯(Zinc oxide)紅汞氯(Red oxide of mercury)或銀淡養^三(Caustic lunar)治之。以免其過於生長。又或翦破趾甲。除去其陷入肉內者。如贅肉猶生。卽以加波力酸消之。否則割去亦可。

第十三節 指裂

手指起裂。實乃一種癩病。最易生於拇指之末梢。其生也有定處。且往往有定時。或春或冬。大概起乾冷東風之際。尤易患之。此時最妙於洗手後。用洋蜜數滴塗擦。使常保其潤澤。自然可免。又以浮石摩拇指之尖。亦能預防之。

手不可以常洗。水之過冷。與洋皂鹹性之過強者。均不宜用。洗手後必須拭乾。濕手經風。最易起裂。除用浮石摩擦外。可用柳酸膏。或柳酸化合於哥羅弟恩者塗之。此方用於口唇起裂。亦復有效。至於起裂之手指。當以橡皮套保護之。尤爲相宜也。

第十四節 水泡

水泡者。乃皮之外層爲水液所分離而成也。除燒傷與起泡藥。能令發生此患外。大都生於手掌足心。此蓋因摩擦所致。例如不習工作者。驟然工作。則手掌起泡。不慣行走者。忽焉行走。則足心起泡。若初起時。即行休息。泡可自消。至於常經摩擦。間以休息。皮質變硬。雖工作行走。手足亦不致於起泡也。

已生水泡。而工作猶不休息。則其泡漸大。終且頭破水出。外流不已。若經風吹入。結成乾疤。動輒破裂。如是非特一時難愈。且最易傳染外毒。甚爲可慮。

治療之法。第一在防其蔓延放大。並須防其破頭。防其吹乾。故宜注意於自然之外膜。保護之而不除去。則可免破頭。如頭已破矣。宜衛以華士林或通用油膏。庶不致於吹乾。

行走過遠。如步兵之從軍。足心最易起泡。預防之法。可用棉花或羊毛織成之物。織於足以保護之。而毛織物較之棉織物爲尤善。每日休息時。宜用冷水洗足。換著他襪。如無襪可換。則烤之使乾。左右換著亦可。足濕步行。時間太久。爲起泡之一大原因。故行遠者。若足生潮潤。須休息片時。待擦乾後再行。雖時間未免耽延。然以視足起水泡。痛苦而不能舉步者。其獲益良多矣。

手足常以酒塗之。能使其皮膚變爲強硬。可耐摩擦。若用冷水熱水或加入洋皂。不時洗濯。則結果反是。

如水泡已起。日久不能自消。或勢將破頭。此時莫如用針線由其中心穿過。兩端各留線少許。以冀引水外出。但勿放入空氣。吹乾內膜。由是而加以休息。則可望其自愈矣。水泡乃輕微之症。本無關

乎重要。然亦不容疏忽。以免傳染外毒。此世人所宜知也。

第十五節 皮膚之衛生

皮膚之衛生。大概卽身體之衛生也。身體壯則皮膚自然強健而潤澤。其與身體衛生略有不同者。惟在整理之法而已。茲舉其衛生法如下。

(一)運動 運動與身體上新陳代謝之功。最有關係。乃衛生之第一要事也。常人大約每日戶外運動一小時。斷不可少。

(二)睡眠 睡眠以休養精神。小兒及成人精神不足者。宜於多睡。普通人則八小時足矣。如其多睡。必頭重眼昏。無益而反有害。

(三)空氣與日光 空氣與日光。在衛生上最為有益。多吸新鮮空氣。多受明亮日光。非特免病。且身體日益強壯。自在意中。惟空氣清涼。其益甚大。至於暖氣則無益而反有害。故房屋之內。宜使空氣流通。至於日光尤以普照為最妙。

(四)飲食 食物中之有害於衛生者甚多。且往往因之而發生皮膚病。有種種皮膚病。求其根

源。每由胃病所致。故飲食最不可以不慎。凡不易消化之物勿食。勿多食。適可而止。勿令過飽。此皆宜切記者也。

(五)洗浴 皮膚之衛生及其保護法。莫過於清潔。而清潔皮膚。又莫過於洗浴。浴法有數種。如冷水浴、沸水浴、溫水浴是也。溫水浴最能除去汙垢。使保清潔。若再用洋皂。更可退其皮外之油質。常人每日洗浴一次。甚為相宜。苟或過之。則油質洗去太多。無可滋潤。皮膚必至發乾。如身體污穢無多。不妨間日一浴。或每星期入浴兩次。總以身體清潔為主。浴時以手磨擦身體。浴後則用毛巾拭乾。惟不必過於用力。

(六)洋皂 洋皂非用上等者不可。其劣者易傷皮膚。故宜購用名廠製造或價值較鉅之物。庶可無患。

(七)撲粉 撲粉非美觀也。乃使皮膚清爽。保護之以免起裂。且能吸收潮濕。故亦為皮膚衛生所不可缺少者。

第三章 呼吸器病

第一節 喉痛

喉痛一症。莫不以尋常視之。然其原因甚多。頗有隱祕而不易明瞭者。開始診察。殊難得其真相。即如傳染病症。往往於初起之際。先現喉痛。他種內症亦然。故凡遇患喉痛之人。必精細檢查。務得其原因所在。慎勿以爲病屬咽喉一部分。而忽略之。夫症有起於一部分而其病源在全身者。亦有偏於全身而其病源則在一部分者。醫家治病。區貴探本窮原。固不徒就症論症。遽爲斷定也。

小兒喉痛。醫者尤須格外注意。大概熱病及傳染病。其初起時。常現喉痛。故遇小兒喉痛時。切勿遽斷爲喉痛或喉症。最妙用普通退熱法治之。觀其病狀變化如何。再決定其屬於何症。

喉症中之最緊要者。最與生命有關者。病狀最不循規則者。有時辨症甚難而判斷最宜明白且迅速者。則白喉是也。辨別白喉。乃醫家至重之職任。一則救其生命。一則免其傳染。亦安可涉於輕忽哉。居今之世。醫學發達。微生物治療學。日益精明。白喉一症。可用顯微鏡查驗其微蟲。以斷定之。斷

定之後。可用血清以治療之。是誠無庸多慮矣。而實則不然。蓋此症發生時。現狀不一。常越出規則之外。最易使人疏忽。故斷症極為困難。迨病期已深。雖療以血清無益也。

白喉病狀。常不循規則。而又無特別之現象。其斷症之難。既如上所述矣。孰知更有危險之一事。則病者罹白喉症。初不自覺。及知之而已無救。由是他人之為所傳染者。隨在有之。其為禍何堪設想耶。總之喉生白膜。或咳出自膜。失去膝反應。小便有蛋白質。凡此現象。其為白喉無疑。是可據以斷定此症者也。

如鼻後孔或咽喉生膜甚早。大約可定為白喉。若再加以呼吸困難。則尤無疑義。至於肺之一部分。當聽診時。或竟無呼吸聲。是乃氣已閉塞之象。不可不特別注意。此時雖行剖開總氣管之術。或無大效。其餘白喉特狀。如顏色蒼白。失神無力。形若重症。斷非尋常喉痛所能致。熱度大概不高。間有無熱者。在二十四小時內。此特狀往往發現一二。甚至除查出自喉之蟲外。別無他種徵象。而經時稍久。即現心臟呼吸或肌肉麻痺等狀焉。

醫者遇有此種喉症。若心尚懷疑。暫時不能斷定。最妙先用血清療法。一面查驗病蟲。如非白喉。固

無大害。如係白喉。受益良多。此乃最爲穩健之法也。至於本症治法。姑不具述。緣白喉迥非尋常喉症可比。不在是篇之範圍內。今所論者。惟識別白喉之概要。俾遇有喉症。不致輕易看過耳。

第一節 喉鬆（俗名吊咽喉）

喉中生痛。嚥物不靈。宛如鍼刺。咳聲乾燥嘶啞而覺痛楚。凡此大概爲喉鬆之徵象。俗所謂咽喉吊下者是也。觀察其喉。始則喉內之黏膜（泗膜）非常紅緊光亮。繼則顏色滯鈍。鬆軟下垂。甚至含有積水。而軟口蓋之乳形肉錘（俗名咽喉）卽腫脹而墜落。故俗謂之吊咽喉。此症作時。並不發熱。

昔以爲軟口蓋肉錘延長墜下。垂及會壓與喉頭者。乃乾咳之一種原因。於是有人將此錘割短或全去者。其實誤也。殊不知小兒軟口蓋肉錘均長達會壓。用爲呼吸之具。飲乳時則乳從此錘兩旁流過。並無咳嗽之患。而海產哺乳動物。此錘永遠與喉頭及會壓相接。亦不爲害。由是可知此錘墜下。本非巨患。若因暫時之疾而割短之。是猶割齦（牙牀）以助牙出。可乎哉。甚至因此錘割去。而氣或水從後鼻孔排出。言語飲食種種不便。故此種治法早已陳舊。今日無復採用之者。

喉之腫脹過甚。或積水太多。有礙呼吸時。可將黏膜（泗膜）稍稍劃破。不可過深。惟略放血水。皆得疏通。以便呼吸而已。此症尋常未必如是之劇。故此法亦不多用。

咽喉炎腫。大都由於貪涼所致。或用口以行呼吸。及身體虛弱之人。皆易得之。外治之法。以收斂藥爲最妙。內治之法。如係因體弱而患此症者。宜服補劑。外用嗽喉之藥。而沸水亦可暫用於一時。或先以沸水漱過。再以溶和之炭匿酸洋蜜（Glycerine of tannin）塗之。又用架美喇藥餅或奧國紅膠藥餅（Lozenge of krameria or of Australian red gum）含於口中。聽其漸漸消化。法亦甚妙。但咳時或睡時。必須注意。勿令誤入氣管爲要。

第三節 筋骨痛之喉痛

凡患筋骨痛者。當將發之時。若觀察其喉。則見咽喉積血。顏色鮮紅。且往往延及喉門核。而有發炎之象。此種喉症。乃筋骨痛之現狀也。

當此之時。若骨節已經發痛。則其喉痛遂多不甚注意。甚至置之不問。聽其自然。然如內服柳酸劑（Salicylates）雖聽之可也。

筋骨痛症。有時則筋骨並不作痛。或僅發微熱者。但喉症甚為顯著。由是人遂不疑其患筋骨痛。而以為必係喉症。此類之病。小兒最多。其病狀除發熱外。（有時熱至百零五度）惟喉症最先發現。此時若欲認定為筋骨痛症。頗屬困難。然其熱度苟突然加高。勢欲發汗。有時晚間昏迷譖語。則為小兒筋骨痛之特徵。不待其筋骨已痛。而始可斷定也。若遇此類病狀。宜卽診察心部。察而又察。不容疏忽。再用柳酸劑及早內服。以冀其心外膜與心房。不致受病。

至於其附帶之喉症。可用熱敷法。此法乃以手巾浸於熱水。絞乾後灑以冬綠油（Oil of wintergreen）半英錢。圍繞頸項之上。斯時卽頓覺清爽。而其病可以漸退矣。

第四節 血毒性喉炎

此種喉症。其喉內之現狀。大致與前節所論者相同。惟喉門核之炎狀。較前稍劇而顯著。且滲液甚易。初起時熱度不高。由漸而升。不似前症之倏然以起。大概第二三日。有升至法倫氏表百零三度。或較此更高者。

患者間或發寒。大都困倦無神。缺乏興趣。其喉內生瘍。瘍痕不深。僅在表面。然可據此而知為毒性

喉症。若查問起病時之情形。常能得致病原因。如患者之境遇及居處等。皆與此症大有關係也。蓋此症多發生於醫學堂學生或僕役等人。又或久處地窟。或居近陰溝者。亦往往患之。嘗有屢發此種喉症。反覆不已。治療無術。繼因修理溝渠。疏通得法。其症遂不再作。此可知爲污穢毒氣所致。而境遇及居處之大有關係。益毫無疑義矣。

陰溝之當時時照料。保持清潔。亦與烟突無異。但人多慎於烟突。而忽於陰溝。此大誤也。蓋陰溝苟不如法照料。必發生污穢之氣。非特令人易起特種病症。且身體羸弱。往往因之。如四肢無力。食慾不佳。以及貧血、頭痛、瀉痢等症皆是。若知之而預爲防範。一似預防傳染病之注意。豈不善哉。

血毒性喉炎之治法。外則消毒。內則補養精力。下列一方。可用以漱喉。噴霧而使分布於喉內。或浸潤棉花拭之。每兩小時一次。未用此方之前。宜以熱水漱洗其喉。今將此方列下。

英 文 方

R

Hydrar. Perchloridi	grij
Acid Hydrochloridi. Dil.	3ij
Glycerini	3j
Aq. dest.	ad. 3x

方 文 中

蒸汽水	洋蜜	淡氯氣酸	汞
加足至十英兩	一英兩	二英錢	二英釐

用此方時。須注意防其咽下。以致中毒。若慮萬一咽下。則不如改用下方之爲愈。其方如次。

3j
mxij
ad. 3x

方

英 文

R

Potass. chloratis

Acid. Hydrochloridi

Aq. dest.

中

文 方

鉢氣氯
三

一英錢

氯氣酸

十二滴

蒸汽水

加足至十英兩

鉻氯氣三與酸類化合。則放出氯氣。故配合時宜先以此二藥緩緩調勻。上下搖動。待氣體全散。然後加水至滿足其分量。則無炸裂之虞。以下數方亦可擇其一以用之。(一) 鉻錳土礬四英釐(Potassi permanganate gr iv) 和水二十英兩。(二) 伏馬林(百分之四十) 一量滴(4% Formalin Mj)和水一英兩。(三) 頸失拖所泥二英釐(Acetozone grij)和水一英兩。

內服藥莫善於金雞納(Quinine)鐵氯強鹽(Perchloride of iron)或銻氯強鹽(Mercury biniodide)等藥。其方劑如下。(一) 金雞納方。英文名爲(Mixtura chloricum quinine)

(Burley yeo)。(1) 用一十二兩瓶內存鉻氯氣三(研粉)三十英釐。再以六十量滴氯氣酸。緩緩加入。加時上下搖動。以放氯氣。然後加足蒸汽水至十一英兩。隨加隨搖。冀使氯氣融消略盡。最後 金雞納(Quinine sulphate) 二十四英釐。或增至三十六英釐。及橘子糖水一英兩。其服量每次一兩。每隔二時至四時服一次。

英 文 方

R

Liq. Ferri Perchlor.	mxv
Sp. chloroformi	mx
Glycerini	mxx
Aq. dest.	ad. 3j

Three times a day

方	文	中	鐵氣強鹽水
蒸汽水	洋蜜	哥羅方精	十五量滴
加足至一英兩	二十量滴	十量滴	

此方作一次服。每日三次。

英 文 方

R

Liq. Hydrarg. Perchloridi	3j
Potass. Iodidi	grv
Sp. am. arom.	mxx
Decoct. Cinch.	ad. 3j

中 文 方

鉢碘水	一英錢
五英釐	二十一量滴
亞母尼亞香精	二十量滴

辛可那養水 加足至一英兩

作一次服。每日三次。

如係急性症。在發熱方盛之時。可用下方。

英 文 方

R

Liq. Ferri Perchloridi	mxv
Liq. Hydrarg. Perchloridi	mxv
Liq. Strychni	mv
Tinc. aconite	mijj
Potass. Chloratis	grv
Glycerini	3j
Aq. dest.	ad. 3j

中 文 方

洋蜜	烏頭酒	土的年水	鐵氟強鹽水
蒸汽水	加足至一英兩	十五量滴	十五量滴
作一次服。每日三次。	一英錢	五英釐	

此方之消毒力甚強。服時可先用以漱喉。稍緩再吞咽之。但熱退之後。即不必服。最長亦不可服至兩日以上。

喉間腫痛難咽之時。飲食以流質為宜。如牛乳牛茶等物是也。食時須令溫暖。如用喉藥。則於每餐之後。最為有益。

若病勢漸次減輕。熱已見退。則飲食可稍稍隨意。此時宜用開胃之劑。於飯前服之。以助胃力。其方如下。

英 文 方

B

Tinct. Nucis Vomicae mv
Tinct. Cinch. Co. 3ss
Sp. Ammon. aromat. mxx
Aq. chloroformi ad. 3j

中 馬前子酒 五量滴
文 辛可那雜酒 半英錢
方 亞母尼亞香精 二十滴
 哥羅方水 加足至一英兩

此時患者宜休養精神。以待復元。至少須十日或半月後。方能執其平時之業務。否則體力不強。一經染毒。而舊症復發矣。

此節與前節所論之三種喉症相類之點甚多。欲於初起時辨別明瞭。甚為不易。有時決不能區別之。但筋骨喉痛症。其最顯著者。如發熱之驟。喉中積血發紅。不生白膜。且有時時發作之現象。而用柳酸劑服之。卽能立效。此皆其特徵也。

其最難分別者。為白喉與血毒性喉炎兩症。實則此兩症同屬毒性。惟白喉必有白喉蟲。其所異者此耳。若無法以查驗之。可就其特殊現象。加以鑑別。前已具述。茲不復贅。

除血清外。所有治白喉之方藥。用以治血毒性喉炎。亦能奏效。不過消毒性稍覺強烈耳。

第五節 咽頭炎

咽頭發炎。則喉內自覺緊張刺痛。而且作嗽。有時聲音改變。此症大都由於吸入激刺性氣體所致。吸烟者最易患之。至於在化學試驗室內。頻頻吸入灰塵及藥品之烟氣。其咽頭亦多發炎。發炎之際。則咽頭黏膜（泗膜）乾燥而發光亮。有隆起之紅色小點。散布各處。此症若除去其致病之媒

介。卽能自愈。然復發亦甚易易。

外治之法。以清潔爲第一義。尋常鹹性藥水及平和消毒劑。均可隨用。此症初起時尚不過劇。若用倫敦醫院所製安息香酸糖餅。含於口中。可以止咳潤喉。最爲有益也。

大凡積血之處。如欲收斂而消除之。則用厄得籃林(Adrenalin)。最爲有益。故爲暫時退炎計。可取千分之一之厄得籃林水。噴於患處。但此藥效力甚短。每二三小時。卽須復用一次。

第六節 傷風喉痛

傷風乃黏膜(泗膜)發炎。其初起時之病狀。多先見於鼻內。但亦有人首從喉間發作。然後延及鼻膜或氣管。現其純粹傷風之病狀。傷風一症。當於後節論之。此第言其初起時之一種特別現象耳。如於是時。採用後節所述治鼻膜之藥劑。以治喉痛。則傷風或可因此立止。不致大爲所苦。

第七節 傷風

普通所謂受涼而傷風者。乃黏膜(泗膜)發炎也。或起於鼻內。或發於喉間及氣管中。此症頗易傳染。盡人皆知。往往一人患之。而傳染偏於一家。可厭孰甚焉。惟人人皆以受涼爲傷風之原因。因此

說深入腦筋。幾於牢不可破。故多憑理想。謂受涼者即致傷風。

不良之症。因感受寒涼而起者。非獨傷風爲然。故受涼不得謂爲傷風之真正原因。况南北極探險之人。其所觸空氣。可謂極冷。並未聞有苦於傷風者。而最厲之傷風。轉多發於炎熱之時。安得謂之受涼。但受涼能致傷風。是亦有說焉。例如靜而不動。陰冷易侵。或過暖時忽犯寒氣。則身體抵抗微蟲之力。因之低降。而微蟲遂乘虛以入。卽中國所謂正氣不足。外邪勝之。其說自有理解。又如天寒之際。蟄居室內。門窗密閉。爐火濃熏。惟期可以禦寒。由是空氣不甚流通。熱度增加太甚。此尤足以敗人體氣。使易感冒。他如多人聚集之場。空氣污穢之地。其互相傳染。更無待於煩言矣。

鼻黏膜炎初起之時。其鼻孔常覺有物激刺。頗爲不快。或痛或癢。或噴嚏時作。或清涕長流。身體稍稍發寒。且帶微熱。此時若治療得法。則傷風可以立止。免於發作。但天然減退。不致增劇者。亦往往有之。

傷風初期黏膜發炎之時。如鼻黏膜炎等。其治療藥類。可分爲二。一曰消毒類。一曰收斂類。下方可隨時灑於手帕。嗅之入鼻。其法最爲便利。

方

文

英

aa 3j

R

Terebene

Ol. Eucalypti

Camphor

Menthol

中

文

方

普利賓
猶肯油
樟腦

薄荷冰

各一英兩相合

以 Eau de Cologne (一種香酒) 加入此方。亦無不可。即上方之撲滅微蟲之力已甚為強烈也。此方可豫先配合。以防患於未然。如鼻內覺有不適。似有傷風之勢。即隨時吸之。庶乎可免。此外尚有一便利之法。即用薄荷冰配成如鼻煙然者。用以吸入鼻內是也。但此法不如前述之水劑之清潔。且效力亦不及水劑。若平日曾用過洗滌之法。則此時以稀薄消毒水劑。從事洗滌。未為

不可。洗鼻法初不甚難。惟在略用心思。兼備有特別器具而已。倘能忍耐而不憚煩。自易領會。洗滌之器具。乃玻璃所製成。其容量約一兩或一兩有奇。上有小口。手指可以按閉。下有嘴頭。可以送入鼻孔。

藥水傾入之時。以拇指按閉下孔。俟其盈滿。即另以他指按閉上口。而撤去下孔之拇指。此時水爲空氣所托住。不致遺漏。然後將嘴頭插入所洗鼻孔中。頭稍向後。使就受水之孟。如所洗鼻孔爲左。則頭偏於右。所洗鼻孔爲右。則頭偏於左。由是放鬆上口之手指。水自外洩。隨口腔呼吸而迴繞其後鼻孔。從他一鼻孔流出。若停止呼吸。或呼吸由於鼻孔。其水必反流入。甚至侵及氣管。不可不慎也。此種藥水。如不依上法洗滌。而以之注於手掌。吸入鼻內。亦甚簡便。惟不若上法之尤爲完美耳。所用藥水。其成分可以不論。但液之濃淡。當與類似血清之鹽水無異。否則必覺刺痛。蓋黏膜之知覺最敏。用藥必須極淡。且其水必須略帶鹹性。溫度宜與血溫度不相上下。

藥房所售有名 (Glycothymoline) 者。其價值雖稍昂貴。然用以洗鼻漱喉。而治黏膜發炎。頗有效力。如不欲用之。即用雙炭酸所打 (即小所打 Soda bicarbonate) 或硼砂四英釐。和水一英

兩。以爲底液。另於此底液中。加入他藥。可就下列各藥中。擇其一而用之。

- (1) 夏士蓮二十量滴 (Hazelene Mxx) (11) 薄荷冰二十分之一英釐 (Menthol gr. $\frac{1}{10}$)
 - (11) 明礬五英釐 (Alum gr. v) (11) 鐵錳上礬水六量滴 (Liq. Potassi permanganate Mvj)
 - (五) 貴林硫強礬半英釐 (Quinin sulphate gr. $\frac{1}{2}$) (六) 鈦硫強礬半英釐 (Zinc sulphate gr. $\frac{1}{2}$)
- 下方爲多拜耳氏水。亦可選用。

英 方 文

R

Glycerini Acidi Carbolici	mx	
Sodii Bicarbonatis	grvj	
Sodii Biboratis	grvj	
Aquam.	ad. 3j	

方	文	蜜和加波力酸 雙炭酸所打	中 六英釐	十 量滴
水	硼砂	六英釐		加足至一英兩

至於初期已過。炎症已深。如黏膜發腫。且積血紅熱。黏液增多。漸至轉成膿液。鼻孔閉塞。呼吸難通。嚏嗽並作。熱度加高。此時吸藥洗鼻。均無效果。惟有待其天然次序之經過。藥物不過略資補助而已。所用之藥。以普及全身為主。蓋毒已散布全身。非若初起時之僅限於一部分也。家常所用之發汗法。可以先試。其法為睡時用熱水洗浴。愈熱愈妙。再飲熱葡萄酒少許。或以衛士克、白蘭地等。和水使淡而熱服之。若於酒中加燧氣弱礮雜酒(Sweet spirit of nitre)半英錢。尤能助其發汗之力。飲後即時就寢。覆以緩被。切勿令皮膚觸寒。致阻發表之作用。

晨起時服瀉鹽一劑。一則可以退熱。一則可以消鼻膜之腫。及減少涕液。

凡人偶患傷風。大都不願在家休養。而停止其業務。若依上法實行。則日間仍可照常執業。初無妨礙。故此法最為適用。然欲不令傳染他人。并求早愈。自以在家休養為宜。倘能臥牀調理尤妙。俗諺云。傷風要喫。發熱要餓。事實上雖難遵而行之。但傷風食物。可用固體。發熱食物。宜用液體。乃不易之定律也。

傷風之主證。即在鼻流涕液。故飲水愈少愈妙。蓋少飲水則涕液自減也。

當傷風之際。藥物之最有裨益者。貴林（即金雞納）一藥而已。故其治法可用亞母尼亞貴林酒（Tinct. Quinin Ammoniati）一英錢。和所打水服之。服時宜在飯前。每四點鐘一次。每日不得過四次。可連服至三四日。或以下方代用亦可。

英 文 方

B

Tinct. Nucis Vomicæ

mv

Tinct. Cinchon. Co.

3ss

Sp. am. arom.

mxx

aq. chloroformi

ad. 3j

方

中

馬前子酒

五量滴

辛可那雜酒

半英錢

文

亞母尼亞香精 二十量滴

哥羅方水 加足至一英兩

每四點鐘服一次

傷風初起時。未能預知將來之流涕與咳嗽孰重。大概病狀之先現於喉者。其後必延及鼻膜與氣管。則流涕咳嗽。同時發作。抑或始而流涕。繼而咳嗽。往往有之。在成年之人。傷風倘覺有微寒發熱。宜於睡時服多佛氏散 (Dover's powder) 十英釐。頗為有效。如慮患者別有他故。忌服此藥。則可勿用。又初起時用撒婁 (Salol) 十英釐。每日服二三次。亦能減輕其熱度及炎狀。

如喉頭發炎失音。乾而作痛。此時用銻氯鹽 (Ammonium chloride) 十英釐至十五英釐。每四點鐘服一次。甚屬相宜。用是藥者。可與樟腦雜酒 (Tinct. camphor Co.) 及土魯糖水 (Syrup of tolu) 相和。外治之法。宜以厄得藍林噴入喉內。或取冬綠油一英錢。加入熱敷祫中。或冬綠油二英錢。和羊毛脂一英兩。製成油膏。用此熱敷祫或油膏。晚間敷於頸上有時十二小時後。聲音即可復原矣。

若咳嗽過劇。呼吸不靈。可用安息香酒一英錢。沖和沸水二十英兩。俟蒸汽上升。向之呼吸。自覺舒適。其最便之法。取小口壺一。注入沸水二十英兩。安息香酒一英錢。四周以雙層手巾圍繞之。手巾約包過壺頂三四寸。如此則熱力難散。而又有柔軟之手巾。枕其面部。故簡便而合實用。無有過於

此者。

第八節 氣管炎

氣管黏膜發炎。或由傳染。或由鼻喉黏膜發炎。蔓延所及。此時若再疏忽。外受冷濕之空氣。或當嚴寒之際。由暖室中驟然外出。而不預爲之備。則炎症。或且波及氣管枝節。深入肺部。病情乃益劇矣。夫傷風之時外出者。其危險如何。姑不具論。然如喉頭或氣管發炎時。不欲閉戶休養。實冒極大之危險而不自知也。

氣管發炎之病狀。常有一定。如胸骨後自覺燒灼熱痛。呼吸不利。聲音嘶啞。咳嗽輒作痛楚。身體發熱。始則乾咳。黏液極少。咯痰甚難。繼則痰汁稍多。咯出較易。最後則爲急性炎症已過之時期。所咯出者。多黏液狀痰及膿狀痰。音譯聲音依然嘶啞。且將言時。卽欲作咳。痰內間或帶有血絲。家常治法。大都用芥末作成敷藥。敷於前胸上半部。約歷十分鐘。俾可提炎外出。或內服等份樟腦阿片酒(Tinct. Comph. Co.)與士圭拉蜜醋(Oxymel scilla)。及檸檬汁之混合劑。抑或內服等份樟腦阿片酒(Tinct. Comph. Co.)與士圭拉蜜醋(Oxymel scilla)。及檸檬汁之混合劑。均無不可。至芥末敷法。若以爲過於激烈。可

依以下改良之法行之。其法乃剪棉花箇一箇上灑芥末一茶匙。置覆胸前。再以浸水之油布一方。圍而蓋之。此油布之四周須越過棉花一寸許。如是則芥末受身體之熱力及水汽。徐徐放出油質。有提炎之功。而無起泡之害。雖越宿亦不生痛苦。甚為便利。其餘各法。大概與傷風所用者相旁彙。如睡時食熱牛乳或稀粥。飲白蘭地酒或衛士克酒。以及發汗輕瀉等法是也。

如以上各法治之無效。或病已深入氣管小枝節中。熱度增高。呼吸困難。則可用鎮定性之祛痰劑。以為療治。其方如下。

英 文 方	mx	mx	3ss	3ij	3j	ad	3j
Vini Antimon.							
Vini Ipecac.							
Sp, Eth. Nitrosi							
Liq. Am. Acet.							
Syr. Limon.							
Mist. Amygdal.							
Every 4 hours							

中 文 方	鋸葡萄酒	十量滴
	乙里格葡萄酒	十量滴
	蘇氯弱礬維酒	半英錢
	醋酸亞母尼亞水	二英錢
洋甜杏仁和水	加足至一英兩	一英錢
每四小時服一次		

如其後已至痰液漸多。發熱稍減之時。則改用激厲性祛痰劑如下。

炭酸亞母尼亞
五英釐
grv
mxx
3ss
3j
ad. 3j

方

英 文
R Ammon. Carb.
Tinet. Camph. Co.
Syr. Scillæ
Syr. Tulu
Inf. Senegæ
Every 4 hours

中

樟腦阿片酒
二十量滴

半英錢
二十量滴

炭酸亞母尼亞
五英釐

半英錢
二十量滴

文

士圭拉糖水
半英錢
二十量滴

一英錢
二十量滴

方

辛衣格泡水
加足至一英兩

二十量滴

每四小時服一次

以上藥方。其藥有阻礙心力者。如鋸酒及乙畢格等是也。倘病者心力衰弱。或其心內膜、心肌肉、含有病症。脈動無力。紊亂失序。則此類藥最為所忌。上方即不可用矣。又炭酸亞母尼亞及士圭拉。皆具有激刺性。如恐有嘔吐之虞。亦以除去不用為是。其在小兒。於用阿片劑時。極宜慎重。嬰孩尤絕。

不可用。上方有樟腦阿片酒。治小兒者。不妨除去。蓋阿片之力。施之小兒爲最大。而亦爲最險。故用時苟無一定方針。不知其有何效力。或見有何種效力。卽當停止。則不如不用之爲愈也。

炭酸亞母尼亞。性雖激刺。足惹胃體。然和以他液。使之稀薄。則服者亦不致有嘔吐之患。如以十釐至三十釐。入於一大杯牛乳中服之。未必有礙。此藥之激厲性。頗確實而有效。有時須用以祛痰。使易吐出。蓋不可少者也。

大凡傷風咳嗽。或氣管發炎時。其首宜注意者。爲屋內空氣之熱度及濕度。務須常保平均。若時冷時熱。忽乾忽濕。最不相宜。蓋熱度與濕度皆能適中。則黏膜不受激刺。咳嗽自減。而當氣候乾冷。東風或東北風大起之時。尤不可不特別注意。最妙於屋內煮水一壺。使空氣潮潤。而熱度亦易升高。且水蒸汽能除去一切汙濁之氣。其利固甚大也。

小兒咳嗽。可用下方治之。如爲嬰孩。分量減半。

英 文 方

R			
Vin. Ipecac	3ss	3ss	3ss
Tinct. Scillæ	3ss	3ss	3ss
Sp. am. arom.	3j	3j	3j
Glycerini.			
Aq. dest.	ad.	3jss	
Dose 3j-ij every 4 hours			

中 文 方

乙畢格葡萄酒	半英錢
士圭拉酒	半英錢
亞母尼亞香精	半英錢
洋蜜	一英錢
蒸汽水	加足至一英兩半
每四小時服一錢或二錢	

第九節 咳嗽(參看第一卷第一章第九節)

通都大邑之中。屋宇雲連。市廩櫛比。人煙既密。則空氣不清。此勢之必然者也。故凡都會中人。常易患一種輕微咳嗽。痰色微藍。早晨較甚。冬季燃煤之日。灰塵增加。則其病尤為多見。此乃氣管受物刺激。自然發生之狀況。初無大害。不必療治。亦不必過慮。蓋物資文明太盛。世界大勢。日漸繁華。固

宜有此天然不可逃避之刑罰也。

咳嗽一症。除因肺部之受有激刺外。其由他種病源反應而生者。亦復不少。故一遇咳嗽症。即心疑爲肺部之病。最不相宜。必細求其病源而後可也。

咽喉頭。有時作燥或發炎。常令人生強烈之咳嗽。甚至流淚而欲嘔吐。往往有發作於刷牙時者。此種特別感覺。大概在晨起晚睡之時。宜於是時用一種漱喉藥或糊狀藥治之。

小兒及青年童子。常有一種乾咳。其故大都由於鼻息不通。耳外聽道。有物存積。或齒壞未修。咳嗽遂由此而起。是宜研求根本治療之法。不在區區藥物也。

臟腑有病而生咳嗽者。此又一種也。或生於肝腎之疾。或生於腸胃之疾。其原因本無一定。常有十餘歲男兒女子。咳聲如吼。治者多誤以爲肺部發生劇症。實則稍用消化通利之劑。如大黃所打等類。再加以戒除雜食。其效如神。蓋此乃飲食不宜。病在腸胃所致。大半舌有厚苔。時常傷食。青年之子。飲食最不留心。如進食過速。不加咀嚼。喜食爽口之物。而不顧衛生。以及齒牙之不完固。皆足爲致病之原因也。

上所論者。乃飲食不調。其胃體大都發生慢性炎症。然有時胃體擴張。亦能作咳。此類胃症。若能注意食物。再參用大黃雜粉(Comp. rhubarb powder)。可期全愈。凡十四五歲之男女兒童。患有乾咳者。多由便祕所致。不可不察。如果係便祕。則治以大黃雜丸(Comp. rhubarb pills)。或卡士卡拉之膠丸。每丸內容。卡士卡拉流膏半英錢。或用香卡士卡拉糖水半英錢(Aromatic syrup of cascara)。均無不可。但糖水最為適口。用之尤妙。

又有一種咳嗽。最為惱人。且其發生也亦最易。此乃青年女子。患有神經病者。治法以教訓開導為主。再用氯鹽及甘松劑(Bromide and valerian combined)可耳。

今有數言。以為世之業醫者告。凡遇乾咳。且其咳有定時。須先詳細查驗胸部。如無病徵。方能想及遠因。考其反應致咳之理。中腫生物或有血瘤。胸膜粘連。氣管淋巴腺脹大。均能為致咳之原因。但不多見耳。間有患癲症之後。即得百日咳者。此殆因氣管淋巴腺發炎或增大故也。

咳嗽一症。如由遠因所致。且其病根不能直接剷除之。則止咳之法。莫妙於用阿片劑。如馬非(Morphin)、寇第印(Codein)或赫羅印(Heroin)等是也。

第十節 肋間肌痛

肋旁作痛。多以爲屬於呼吸器病。非確論也。除胸膜炎外。其餘種種原因。皆不在呼吸器病之列。此症之痛處。常在腋部。考其原因。大概有三。可以手按壓而區別之。

(其一)痛覺非常敏捷。稍擊微搗。則皮膚之紅痛更甚。此類大約爲腦筋痛。往往現有血虛之象。或發生水泡。皆足證明其爲腦筋痛也。如由血虛。可用貴林及鐵之補血劑。即以此二藥之橘礬相混。和。一回服量約自五英釐至十英釐(5-10 grains of the combination of iron citrate and

英 文 方
R Tinact. Ferri Perchlor. mx
Liq. Arsenic. Hydro-
chlor.
Glycerini
Aq. Chloroformi ad. 3j
Three times a day
after meals

中 鐵氣強礬酒 十量滴
文 洋蜜
方 哥羅方水 加足至一英兩
每 日 服 三 次。 飯 後 服 之。
半 英 錢

quinine citrate)。又易斯登氏糖水(Easton's syrup)每次服半英錢至一英錢亦可選用。如用上方(見上頁)亦無不可。

外治之法可用瀕茄擦藥(Liniment belladonna)或哥羅方擦藥一英兩和薄荷冰一英錢(Liniment chloroform 3j with menthol 3j)或用瀕茄膏藥(Plaster belladonna)或用近日新出之柳酸藥名曰 Kasemol 者均無不可。

如起有水泡。上藥亦可用以止痛。至內服藥則效力甚微。有時用安替派林。痛尚不止。或且增劇。則非暫用馬非不可。又別有內服止痛之方如下。

方 方

R Sodii Salicylatis aa grx
 Sodii Bromidi }
 Antipyrini }
 Aq. Comphoral 3j
 Three times
 a day

中 方

納柳礆	十英釐
鈉氯鹽	十英釐
安替派林	十英釐
樟腦水	一英兩

每日服三次

(其二)痛處不紅。並無積血之現象。其痛狀深而且鈍。重按之則稍輕減。此類大都為肌肉痛。治療之最良藥劑。無過於柳酸類。內外並用。極有功效。

內服可用阿斯匹林(Aspirin)。每次十英釐。或粉或丸。均無不可。外治可用冬綠油一英錢。製為敷藥。或用二英錢和羊毛脂一英兩。製為油膏。或塗痛處。或攤於布上貼之。若痛甚。則身臥牀上。以熱水壺抵其痛處。亦能止痛而覺舒適。

(其三)此種痛狀。亦酸亦鈍。呼吸或咳嗽之際。則其痛一作。幾如刀刺。並發微熱。患者每於咳嗽或行動時。手護痛處。若稍稍拍擊之。即時作痛。惟以手抱定肋骨。止其振動。始覺舒適。此乃胸膜發炎之現狀也。有時以開症筒聽之。則有一種摩擦之聲。來於耳際。

最良治法。乃用橡皮布貼胸。以限止肋骨之運動。法以橡皮布數條。使其長足可圍過半胸。貼時從脊柱起。用指壓緊。再繞出胸旁。而至前胸骨為止。即於吸氣時貼上。一二日後。須整理一次。恐其右鬆動處也。

當未貼橡皮布時。宜先用手掌按而試之。察其呼吸之際。是否依舊作痛。蓋肺體如或有病。則此種

貼法不甚相宜。試之無效。即可不用。而改用提炎之法。如碘酒(Tinct. iodine)或芥末敷藥。用之皆能止痛者也。

乾性胸膜炎。有時與氣管炎或肺氣腫症同發。又受涼及受外傷。亦能發生此症。而與筋骨痛病、腎經病、肺癆病同發者。尤爲不乏。故不可不細求其確實之病源也。

第十一節 脊下刺痛(俗名氣痛)

脊之下部。或左或右。突然作痛者。乃不習勞作之人。忽焉而運動過速。及飯後急行。所常發見之病狀也。其痛處雖多在脊下。但有時亦達於乳部。痛狀幾如刀刺。與胸膜炎相彷彿。

此症乃潤膜作燥之故。不僅限於胸膜也。凡腹腔內潤膜作燥。皆能致之。即心膜亦有時而然。但其病多由腹內隔膜上之潤膜作燥所致。而在消化時肝脾增大之際。潤膜發乾。失其滋潤。蠕動不便。此其致痛之原因也。

此症痛時甚劇。患者自然停止其運動。而以手按捺痛處。由是痛亦自然而愈。但稍一運動。痛即復原。殊增煩惱。防止之法。惟有運動弗失之過急。飯後運動。倍加注意。則不致發生此症矣。

肝脾生瘤或積血時。其痛與此症相旁歸。但絕無間斷。咳嗽或運動時。尤為增劇。施以聽診。即能得其摩擦聲。是可依胸膜炎之治法以治之。

第四章 腦經病

第一節 失眠（參看第一卷第一章第五節）

失眠除由熱症或其他各病所致外。則安眠藥物。不可輕用。倘能不用。總以不用為妙。例如身體健全。未經染疾。偶然一二夜不能成寐。是亦恆有之事。不得謂為重症。此時僅須稍加調攝。俾回復其身體之功用。固無待於藥物也。凡人執業極困之時。加以晚膳過遲。食物未及運化。此雖在年齡少壯者。亦往往因之失眠。然自己可以預知。不難為防患未然之計。故倦勤太過。晚餐宜用清淡而易消化之物。且勿多食。所飲湯水。可較平日增加。再行熱水浴。如是而後就寢。未有不能成寐者也。否則必須待飲食稍稍消化。（飯後三小時）方可睡臥。但腹飢者。亦易有失眠之患。如晚膳後逾五六小時始寢。可略飲牛乳米湯。橘可辣等類。以免腸胃空虛。至夜間行路太多。將睡之時。先食餅乾。

或橋可辣糖一塊。自能安臥。大凡直腸蓄積逾量。或晚間多飲汽水。胃體膨脹。腸有積氣。皆能使人失眠。是安可不加之意耶。

夜深當睡之時。頭腦過受激刺。則易失眠。如吸煙逾量。或多飲茶及咖啡等類是也。而抱病之人。藥劑中有用士的年。咖啡精。體阿不羅明者。亦皆有興奮之功。不能安臥。是亦不可不察焉。又有一種失眠之原因。隱微難測。即病者亦莫明其故。此蓋由於循環功用。不克調和所致。如慢性腎經病。及血管變硬之症。血行不便。則血壓增高。血壓增高。則往往有失眠之患。又如飲食不宜。胃力不能消化。亦暫能增高血壓。有妨睡臥。嘗有夜飲波達文葡萄酒。以致失眠者。可先行熱水浴。然後就寢。又年長之人。頭腦中動脈漸硬。收縮不靈。其血行調節失度。多難安睡。反乎此者。貧血羸弱之人。及患重症如傷寒等病之後。頭腦動脈衰弱。收縮無力。臥時則自然放大。不能自主。血液易積而流動失均矣。其不能靜臥宜也。此等人往往坐而假寐。職是故耳。至於太冷太熱。光線太大。聲音嘈雜。臥處不適。常使人不獲安眠。又何待多言哉。

欲治失眠。亦與他症無異。必詳細以求其病源。而從根本上著手。一則易於收效。一則免滋流弊。苟

不加審察。遇有失眠之症。惟用安眠藥以治之。是庸醫而已矣。夫醫乃仁術。方將出其術以濟世活人。安得而草草若是哉。蓋一症皆有一症之病理。有其病理。即有其病狀。病理藉病狀而達。以告醫者。亦猶語言文字之達人意也。雖探求病理。(病源)有難有易。然果肯悉心研究。未有不能洞見癥結者。今爲便利計。一方面先治其標。使暫免於痛苦。一方面更求其本。能除則除之。不能除則亦設法以救助之可也。

癲狂之人。或權重病者。若有失眠之症。其性最劇。其爲害也。亦最大而最難療治。有時非用重藥如嗎啡(Morphin)、亥歐辛民(Hposcyamin)、哥拉(Chloral)及哥羅方(Chloroform)等不可。但用時須特別注意。尤宜時時望聞。以察病情。萬不可稍涉疏忽也。

肺炎胸膜炎及心外膜炎等症。如睡臥不寧。可少用嗎啡約六分之一至四分之一英釐。則能使之安靜。即令已患譫迷。亦有因此而不復發者。但皮色變紫。嗎啡即不可用。慮其鬱悶而昏暈也。至於患心臟之病。煩躁不寐。恐致譫迷。若得嗎啡。最爲有效。其用法以注射於皮內爲至便。且收功尤其神速。用時當與阿刀便混和。計嗎啡(Morphin)三分之一英釐。阿刀便(Atropin)百二十分之

一英釐。再加士的年 (Strychnin) 三十分之一英釐。化合於六量滴中。初次可用三滴注入皮內。總而言之。凡因痛楚而失眠者。嗎啡最效。因腦經病或精神不安而失眠者。則氯鹽 (Bromides) 或氯鹽與哥拉 (Bromides with chloral) 合用。頗為平穩。下列之氯鹽方。大可採取。其方為鋏氯鹽 (Potass. bromide) 十英釐。鈉氯鹽 (Sodi. bromide) 十英釐。亞母尼亞香精 (Sp. am. arom.) 二十量滴。伊打 (Chloric ether) 二十量滴。淡藍裝酸 (Dil. hydrocyan. acid) 二量滴。加足薄荷水 (Peppermint water) 一兩。凡人血壓太高。煩躁不能安睡。以致思想複雜。萬感交乘。似與憂愁苦惱之失眠者相仿。雖然此不可不辨也。由於憂愁苦惱者。當用上述之氯鹽類藥。由於血壓者。則不然。烏得而一例視之耶。欲詳述安眠之藥及其功用。篇幅甚長。非區區此冊所能盡也。今姑舉其一二以言之。凡因腦經線痛而失眠者。可用安替派林 (Antipyrin)、布魯醑 (Butyl chloral) 或哥利吞 (Chloretone) 等藥。服量約五英釐至十五英釐。因腦經衰弱而失眠者。可用哥拉阿米 (Chloralamide)、索弗拿 (Sulphonal)、台歐那 (Trional) 或特羅寧 (Tetronal) 等藥。服量為二十英釐。或裝藥包。或調

於熱水酒中服之。若用同量索弗拿與鋅氯鹽之混和劑。效力甚著。海多拿耳(Redonal)亦復可用。服量約八英釐至十五英釐。烏利垣(Urethane)一藥。溶化較易。用之於小兒為最宜。服量約五英釐至十五英釐。發狂症者。用此亦甚為平穩而無危險。

普通安眠藥。其首屈一指者。則撲羅潘那耳(Proponal)、佛羅攀(Veronal)是也。服量約七英釐。或稍稍增加之。此外如道米阿耳(Dormiol)膠丸七英釐。用之亦可有同一之效果。又寇第印(Codeine)、赫羅印(Heroine)兩藥。能代嗎啡。如於失眠之外。兼患咳嗽。當以此兩藥為最妙。赫羅印之服量極小。每次僅可用二十五分之一英釐。至純粹安眠之藥。且極平穩者。則惟巴拉第亥(Paraldehyde)而已。凡心腎有病。用之最妥。兼能通利小便。哮喘及血管變硬。治以此藥亦可減輕其痙攣之患。大凡安眠之藥。常用最易成癮。醫者於此類藥物。切勿使患者知其功力及其名稱。以防自購。即醫者亦不可屢屢用之。致令成癮。如已成癮。宜漸用奶糖替代。俾轉移於無形。是或一道也。

第一節 睡病

睡病乃失眠反對之症。失眠者。醒而不能睡。睡病者。睡而不能醒也。

患此症者。終日終夜。常在夢中。雖行走時亦有低頭欲睡之意。儼與中麻醉藥毒者相似。但患者殊不多見。偶或有之。不過暫時呈此現象而已。大凡青年女子。多易患之。蓋因身體之運化蛋白質功用不靈。加以大便祕結。自身中毒之故。

治法以戒食肉類爲主。一切含氯之食物。亦當防忌。大便務須通暢。而適宜之運動。尤不可不勉力爲之。

第三節 頭痛

頭痛者。乃發熱、貧血、腎經病、血管變硬等症所表著之現狀也。若係頭腦內含有疾病。如腦膜炎、腦變軟、腦內生瘤、或生腰癱等。則頭痛非常之劇。絕無間斷。可以爲證。或兼有別狀。亦可據以爲判斷焉。就諸病而論之。大約以慢性腎炎症之頭痛爲最不顯明。其痛狀頗鈍。多由後腦部而延及頸項。每發於晨起運動之時。且不獨頭痛。又多昏暈。病深者甚至暫時失語失明。若已過中年。頭常痛而兼現此各種病狀。則須化驗小便。以查腎部之情形如何。蓋恐其患有腎炎症也。

除以上所述重病之頭痛外。其暫時感受外因而患此者。亦復不少。如多人聚集空氣不易流通之處。戲園工廠之內。坐臥之房屋狹小。空氣閉塞。窗戶不開。在家戴帽或帽式不宜。婦人頭髮太多或太少。頭頂受熱受冷。無物罩覆。習慣用口呼吸。患有鼻炎。吸入煤氣、炭氣、溝中穢氣、炒氯弱礮氣、亞母尼亞硫氣、氳硫氣等。及其他種種惡氣。均能使人暫時頭痛發暈作嘔也。

頭腦自身。在平時本無知覺。不過傳達知覺而已。但發炎或受壓之時。則自覺痛楚矣。如腦中血汁或滲液增多。壓力過大。此時痛在腦內。自覺故也。腦膜發炎。其腦中痛狀快利。腦血管病。如梅毒性血管炎。或年老血管變壞。其腦中痛狀遲鈍。亦往往因此而成中風。

除腦中各病之頭痛外。若頭上腦經線作痛。而其痛似發於腦中者。亦多有之。如腦經線炎或腦經痛各症是也。

若頭痛不限於一處。轉移無定。時而痛時而不痛。此大概屬於毒性及血管痙攣。致令一處血汁供給不均之故也。

頭痛若稍有限定之處。且甚劇而又甚久。其根本或在腦中生癩及血瘤毒瘤等。亦未可知也。

就實用而論。於斷症後施以治療。則頭痛可分三類。一曰不斷痛。一曰按時痛。一曰偶然痛。此三類之病源各有不同。不斷痛者。大都由於臟腑中病。所謂內因是也。如腦內病或其他重要臟腑有病。皆能致痛。腦內病為腦膜炎、腦受震、腦生癥、腦內瘤、腦血管病等症。其痛覺在耳部或後頭部。痛時甚劇。觸之更甚。

腦內病之頭痛。姑不細論。所欲言者。惟在急切斷症之大要而已。若更有以下各症。則可決定為腦內病無疑。其症為臨時嘔吐。反應更變。常時頭暈。視腦線發炎。頭腦經線麻痹。咳嗽、低頭、臥倒。則頭痛加劇。以及他種頭中壓力增大之現狀。據此以為判斷。乃確有把握矣。

抑更有不得不言者。即醫者遇有此種腦內病之頭痛。於斷症以後。其第一責任。必須試用治梅毒之藥。如錄藥類（Mercury）、錄紫弱礬（Green mercurous iodide）等是。此外為鉛氯鹽（Potassium iodide）。亦可多用。常有因之而得效果者。如用之不驗。或能證明其確無梅毒。則不得不用阿司坦尼利（Acetanilide）。服量二英釐至十五英釐。厄司阿金（Exalgin）服量二英釐至五英釐。或嗎啡等藥。以止其痛。再別謀外科開刀治療之法。

除腦內病外。血運之變化。亦能令人頭痛。如血量不均。血之成分改變。血壓不均。或血內有毒汁等。是婦女子宮部慢性病。頭亦易痛。但可以爲斷症之根據之病源。頗不易探求。

總觀上說。則凡患不斷之頭痛。醫者當求其根本上之實病何在。以治療之。非徒求之於表面。以期止痛而已也。

吾人須知辨別各種頭痛之原因。頗爲不易。即有時能斷定爲某症。亦難確實以證明之。今試先論血量之變化。或由於血多。或由於血少。均之爲血量之原因。是宜觀其面項二部之血色。以助辨別。若因血管積血太多之故。則必現有特證。如眼睢發紅。頭覺跳痛。低頭向前或平臥。則痛更加甚。凡患此種頭痛者。爲血多。發熱飲酒過度。或用激刺心血之藥稍多。以及劇烈運動。消化不良。而心悸時。亦能發此種頭痛也。

更就血壓言之。其原因亦復不一。多由於動脈或靜脈之病理而致。由於動脈之病理者。爲突眼癱症。發熱血多。刺激品如酒類用之過度者。是由於靜脈之病理者。爲肺臟或心臟之病。如心雙瓣病。血行沮滯。右心房擴大。而循環不便者。是無論病理屬於動脈靜脈。均有頭痛之症。但屬於動脈者。

其頭跳痛。太陽穴之脈搏。隱隱可見。面色發紅。屬於靜脈者。痛狀遲鈍。皮膚易於變紫。面雖不腫。但覺脹滿。此二種之頭痛。低頭或傾身向前。或平臥。或咳嗽時。必更加劇。頭痛頭脹。間亦有之。凡積血頭痛。必須合全身以治療之。不可徒恃外治法也。

瀉藥於動靜脈兩種病理。均屬相宜。如瀉鹽礦泉水。甚為合用。加以甘汞(Calomel)亦可。若動脈血旺。心臟動力太過。可用少量鎮定之劑。如鉛劑(Antimony)、烏頭(Aconite)、鉻氣(Potass. iodide)等是。而鉻氣尤宜於骨節腫痛一症。

若靜脈積塞。則毛地黃(Digitalis)或士特羅凡得斯(Strophanthus)。用之當能有效。惟上述兩種病理。皆不宜用阿片及阿片各精。而士的年(Strychnin)一藥。用之則頭痛更甚。尤屬不宜。但有時為全身病情而計。或須酌用。蓋用藥本難拘守成規。亦在乎變通。以期盡善而已。

如因發熱或血行受有激刺而頭痛者。以冷水沃頭。大有止痛之效。其法或用橡皮袋注以冰水。或用手巾包裹刨冰。置於項上。即可以鎮定血行。退除熱度。亦甚為便利也。

如頭痛劇急。又由於發炎之故。可用水蛭一二條。置於耳下或耳後。以吸收血液。常有因之而見速

效者。若不過痛。但用熱芥末敷之。或熱水洗足。亦甚有益。

血多或骨節腫痛症之頭痛。其痛難忍。病者往往不能自主。有類癲狂。此可刺開靜脈。放血二十西至三十西。即見平復。俟稍為舒適後。再用多量鉀氯(Potass. iodide)加以瀉鹽。其痛可暫止一時。然若飲食不知留意。刺激品不能戒忌。則復發亦甚易易也。

反乎以上所論積血頭痛。而有貧血之患者。亦能令人頭痛。但貧血頭痛。是否由於血液不足。抑或血中有變化之性質。俱未可定。凡處女血虧而頭痛者。大概具此二因。然失血過多時。常覺頭痛。則血液不足爲之。此又不可不知也。

失血過多之頭痛。可用阿片劑治之。以其能安神止血。兼治頭痛也。即頭痛如常。而此藥自可鎮定心意。使不致十分煩亂。蓋人遇失血時。心緒慌張。血流更甚。治以此藥。較爲有益耳。

治貧血者。以補血還原爲本。藥物主用砒類(Arsenic) 鐵類等劑。加以潤腸之品。限制飲食。不許隨意。久則氣體恢復。頭痛可除矣。

偶然感觸所生之頭痛。治法祇須暫時減食。通利大便。或選用後節按時頭痛所用諸止痛藥亦可。

有時嘔吐太甚。或竟吐血。則口中服藥。殊不合法。惟注射嗎啡。乃最效而最能救急也。

按時頭痛之一種。大都屬於體功之變化。而非解剖之變化。其最常見者。爲偏頭痛。昔斯提里耳性頭痛、額頭痛、顏面痛等。此雖云按時生痛。然非確有一定時間。絲毫不爽。惟額頭痛及腦經痛。恰按鐘點而發。其餘雖發時不能確定。但痛處無大變更。痛之輕重。雖有不同。但不發時。並無痛苦。其各種常見之按時頭痛。茲不具論。讓諸以下各節可也。

第四節 偏頭痛

偏頭痛乃按時頭痛之一種。其主證係於頭部偏側發生痛楚。故有偏頭痛之名。此病純屬體功一方面。而無實在解剖病理之變化。患者除發病時外。身體如常。別無痛苦。

患者於發病之初。先得病兆。其兆爲半盲症。如寫字時不見毫端。觀書時不見頁之中行。與人相對時。不見其頭面等現相是也。又或目中常見闪光及細小黑點。亦有耳鳴重聽者。如是不數分鐘後。則特狀之頭痛作矣。始而偏於一方。繼而波及他處。凡眼珠顰旁眉部後頭部等。皆爲其蔓延所至。是時也。顏面蒼白。兩太陽穴脈硬而細。精神沈鬱。恍惚不清。甚至虛脫昏倒。故患者發病之際。不可

不就牀安臥也。

病兆及病狀。各人亦略有不同。但一人不至前後互異。每次發作之時。其病狀大概無甚區別。最劇者狀如虛脫。身發冷汗。惡寒作嘔。胃中未經消化之食物。因而吐出。或多嘔酸水。帶有膽汁粘液。嘔吐時雖極不舒適。但嘔吐以後。較覺輕爽。而頭痛究不因此稍減。此時病者多無神畏羈。懼近光線。始則假寐。繼則成眠。醒後則有多量澄清無色之小便。蓋此症後期。其小便自然增多也。

初病之時。口吻乾燥。食慾全缺。如其進食或飲湯水。無不立時吐出。膽汁不生。腹中氣脹。因而外洩。大便色白。此皆其症象也。此時非特膽汁不生。卽腎臟分泌亦不多。是以小便減少。但至後期。則又轉而加多。大約經過十二小時。其病漸輕。患者休息一夜後。即可進食。精神亦或從此復原。據種種之研究。似偏頭痛與腦經衰弱。頗有關係。蓋此病常因讀書太過。失眠多慮。或酬應勞煩所致。其後遇有傷神之事。或胃之消化作用不靈。或女子月經失調。則隨時皆能復發。未可知也。

人至中年。此病之發時略減。其發時之距離期間漸長。偶一患之。亦不過劇。惟至何年歲而即可以不發。則難斷定。亦有衰暮之人。猶不免於屢發者。但此病並不致促人壽算。或引起他症。與身體之

強健。固無重大關係也。

患者發生此病。非必盡如上述之劇。有輕有重。未可執一以定之。大概初起之時。前數次病狀頗重。以後則逐漸減輕。至於屢發。益不甚覺其痛苦矣。常有每星期必發一二次。發時不過頭部稍痛。食慾稍減。數點鐘後自然痊愈。無須停止其日常之業務也。

觀察偏頭痛之病案。其最明顯而可據者。即此病之有遺傳性。而屬於天然病症是也。或因讀書太過、執業太勞、身體衰弱而起。亦未可料。農家及鄉居之人。常吸取新鮮空氣。多不至患有此症。凡患此者。苟能移居村野。或時出戶外遊行。其病亦往往因之而獲痊愈。惟少年晚歲。及甫經成丁時。猝得此症。則病勢最劇。且多不治。即診理亦難奏效。

偏頭痛一症。亦多有非先天遺傳。而屬於後天自取者。大概因受外傷而發。或由他病而生。例如婦人月經病、子宮病、頭傷、胆病、胃病等。皆能連帶以起此症。是爲反應作用。初無屬於先天遺傳也。

醫者遇有偏頭痛症。須注意於此種反應之病原。如欲治愈之。非除去其本根。斷難奏效。往往有所患頭痛。其現象似非危險。而一細究其致病之由。或反於生命極為可慮者。彼患病之人。無不欲除。

其根以全其命。豈僅求治頭痛而已哉。

偏頭痛之所以難治者。因其發病之期。不能預知。而以藥物防於未然也。及病發之後。從而服藥。則已難於收效矣。如初起時痛猶未劇。可用下方以止之。

方

mij

那一特羅格力實林

二量滴

中

淡氯氯酸

二十量滴

文

蒸汽水

加足至半英兩

方

此方服兩次。每隔一點鐘一次。

R

Liq. Trinitrini

Acid. Hydrobrom. dil. m^{xx}

Aquam

Twice, with one hour
interval

英 文

在將發之時。或未發之前。若用下三藥以治之。其病當可輕減。一曰非那昔廷(Phenacetin)。二曰
非那送(Phenazone)。即錫替派林Antipyrin。三曰哥利吞(Chloretoine)。

但服第一第二兩藥者。於心力頗有妨礙。用時可與加非印檸礬相配合。以抵消其妨礙心力之害。如左方。

英 文 方

(1) R	Phenacetin. Caffein. Cit.	grx grv
(2) R	Phenacetin. Butyl chloral	grx grx
(3) R	Antipyrini. Caffein. Cit. In cachet or as a powder	grx grv

中

非那昔廷
加非印檸礬

十英釐
五英釐

(二)

(二)

非那昔廷

烯氯酇

十英釐
五英釐

方

銨替派林

加非印檸礬

以上藥方可裝藥包或用粉末。

以上藥方可裝藥包或用粉末。

以上藥方。如一劑無效。可再進一劑。但分量須減其半。若又無效。即不宜更服矣。別有一藥曰馬也。

格那林 (Migranin)。不妨試用。每次服量。約八英釐至十五英釐。

非那昔廷一藥。藥房中有製成自沸散 (Granular effervescent phenacetin comp.) 者。服之最便。每散一英錢。可當非那昔廷五英釐。

哥利吞一藥。較他二藥為新出。今猶可謂之新藥也。此藥入水不能十分溶化。服量約十英釐至十五英釐。服時或裝藥包。或用粉末。均無不可。但其性質易使人精神沈鬱。有時或且發汗頭暈。故服者須臥牀休息。不宜行動。

患此症時。最忌妄進飲食。在患者本不思飲食。且亦不能飲食。然往往有好事之親友。以為人既抱病。不可不勉力加餐。以免體氣受傷太過。遂交口相勸。務使病人稍稍進食而後已。殊不知此症與他症不同。患者不過暫時苦痛。一經痊愈。即能飲啖如常。於食慾並無損害。何至暫時枵腹。即有傷其體氣哉。故飲食必須停止。惟稍用茶水。尚無妨礙。而陣痛之後。夜間安息時。如能進食。則可飲牛乳一杯。

如常發此症。發時痛不甚劇。而時間略長。則用下方以治之。當能獲效。

方

文

英

R

Phenazoni

Ammon. Bromidi

Sod. Salicylatis

Aq. camphoræ

Every two hours
until four doses
have been taken

} aa grx
ad. 3j

中

文

方

亞母尼亞氯鹽

十英釐

鈉柳礬

十英釐

十英釐

樟腦水

加足至一英兩

每兩點鐘一次。可服至四次。

非那送

十英釐

患者平日調理豫防之法。亦不可不講也。如偶一患之。每半年或十閱月始發一次。則豫防法不可過於煩瑣。煩瑣斯難期其實行矣。惟告諒患者。使勿多用腦力。大便須通利。不宜乾燥祕結。日常飲

食。液體可較多於固體。如是而已。假令屢發屢愈。屢愈屢發。每星期必患一次。則須節制腦力。休養精神。常行戶外運動。每日宜按定時刻。服用少量甘汞及瀉鹽。以清腸胃。食物中如蔬菜水果。可以多用。又有補腦方如下。連服數星期可也。

方

R

Quinin. muriati.

Tinct. Guaranæ

Acid. Hydrobrom. dil.

aq. Chloroformi

Three times a day
before meals

grij

3ss

mxx

ad. 3j

貴林氯鹽

二英釐

中

革阿拉擎酒

半英錢

文

淡氯氨酸

二十量滴

方

哥羅芳水

加足至一英兩

每日三次。飯前服之。

如患者尙有他病。傷及腦經者。當精細考查之。以便隨時診治。如目疾、牙病、鼻病等。無一不與腦經互相關係。治之雖未能使頭痛由此痊愈。然或不無小補焉。此症與腦經衰弱。體質不強。大有影響。前既言之。故學生當大考之時。過用腦力。或常人酬應太繁。旅行辛苦。均能使腦經暫時受傷。以致發生此症。是在人之思患預防而已。豈有他道哉。

第五節 呂斯提里耳性頭痛

此種頭痛。乃有昔斯提里耳腦經病之婦人所患特別性之頭痛也。其痛狀如刺。痛之部位。或在太陽。或在頭頂。或在後頭。

此症之治法。自以兼治腦經病為主。蓋其頭痛乃昔斯提里耳病之一種也。本病不治。而專治頭痛。安能獲效。至於藥劑。可用鉍氯鹽 (Potass. bromide) 二十英釐。亞母尼亞甘松酒 (Ammoniated Tinct. of Valerian) 一英錢。和樟腦水服之。此種頭痛。起滅無常。而上藥之鎮定力較強。故用之為最妙。然欲立時止痛。則其功效略遜於非那昔廷十英釐 (Phenacetin gr.x) 與加非印檸礬五英釐 (Caffein cit. gr.v) 之混合劑。患此症者。宜與家人分居。其住所以幽閒寂靜萬籟。

無聲爲要。最忌用阿片劑以期止痛於一時。往往有因此而成癰者。不可不慎也。下列之藥方用之亦頗有效。其方爲
炳氯醑 (Butyl chloral) 三英釐與卡喇桿蜜 (Glycerin of tragacantha) 相和爲丸。或加二百分之一英釐黃茉莉氯鹽 (Gelsemine hydrochloride) 亦可。

第六節 額頭痛

觀此名稱。即可知其爲額部頭痛也。痛之原因。由於上眼眶之腦經線痛所致。患瘡者多易得之。其痛甚劇。發時輒歷數日。且每發皆有定時。幾至毫釐不爽。痛狀有一息一痛者。有痛無停息。偶或減輕者。痛至最劇之際。甚且不能自主。不知者或疑爲三叉腦經痛。或疑爲腦中含有疾病。總之患此種頭痛之人。大都貧血身弱。詳問之必得其會經病瘡之歷史。治療之藥。以貴林 (Quinine)、砒 (Arsenic) 為最有效力。惟用時必須逐漸加增服量。至滿足而止。連服數日。痛定停服可也。

昔有一人。曾罹此疾。諸藥罔效。醫者遂疑其爲頭腦病。欲剖腦以爲療治。繼因重用砒銻水 (Liq. arsenicalis)。每次十滴。居然奏效。始將前議作罷。閱十八月後復發。復用原藥止之。觀此而知砒類之有益於是症。可無疑矣。

第七節 顏面痛

此症乃腦經線痛之最劇者也。痛發之時。幾至忍無可忍。幸患者尙不多見。惟年長及素有精神病之人。最易得之。病勢之來。非常迅速。往往卒然而起。不能自主。然俄頃間亦即停止。少則數秒鐘。多則一分鐘。但停止後不待多時。又復發作。

痛作之時。患者往往肌肉攣縮。面紅流淚。或顏色蒼白。其痛也。或偏於面部。或偏於頭頂。痛至最劇之際。勢不能忍。甚且恨極而欲自殺。

本症病源之診斷。最爲困難。至今尙未有確實病理可據。惟經前人之考察。以爲係三叉腦經線爲物體或小結節所壓。或他腦經線爲物體所壓。乃此病之根源。蓋嘗有人除去其壓迫之物體。而本病獲痊故也。但亦有不盡然者。自未可據爲定論。惟在人悉心研究而已。

患此症者。無不大感苦痛。一聞方藥。輒思嘗試。往往有自願犧牲性命。雖剖頭割面。切斷腦經線。亦所不顧者。其希望病勢之減除。誠可悲痛矣。

昔有一婦人。口頰內忽生結節。壓迫其中之腦線。因發此症。後於無意中爲醫生所察出。遂將結節

割去。病即除根。但此種特症殊不多見。雖施用外治法。如解剖或刀割等。然大半病痛如故也。近時有用鋸強酸(Osmic acid)或酒精注入發痛之腦線內而頗得效果者。此症治療之藥甚少。惟砒類尚可試用。砒銻水(Liq. arsenicalis)一藥。用時不妨充足其服量。由漸遞加。雖至每次十五至二十量滴可也。服時宜在飯後。大都用水送下。而普通治腦經線痛之藥。如厄斯阿金(Exalgin)、阿斯坦尼利(Acetanilid)及哥利吞(Chloretone)等。均屬可用。但其效力最足恃者。殆無過於嗎啡矣。

第八節 腦經線痛

腦經線痛。其症與頭痛不同。凡腦經線痛。皆循一定之腦線。而尋常頭痛。則痛處甚為散漫。毫無界限。即如第五對頭腦線痛。界限分明。確有定處。頭側腦經線痛。其發也。常有特別之時期。即每日作痛者。亦有限定之晷刻。至於痛狀。頗為不一。或如刺。或如碎。或如鑽。其最特別者。為一種痛點。壓之。則痛立作。此點大概在腦經線徑路一部分受有阻滯之處。是皆尋常頭痛之所未有也。凡患腦經線痛者。多貧血體弱之人。若血旺或具有普通體氣。患之者實不多見。但常人腦線。如受外物激刺。

以至發炎。亦能作痛。此又不可不知也。

牙疾或眼光不合。均能爲此病之根源。但因之而發偏頭痛者居多。發本病者頗少。卽或有之亦必以身體衰弱。血氣虧耗爲其先導。婦人白帶及便祕。居家者陰溝不通。污穢之氣含蓄太多。以致血液不清。患有筋骨痛。骨節痛。及腦線外膜發炎等症。皆此病之所由來也。

治此症而欲收全效。除暫時止痛外。須尋求根本。以決定其致病之由。止痛藥之最要者。爲烯氯鹽(Butyl chloral hydrate)。非那送(Phenazone)。加非印(Caffeine)。印度麻(Cannabis indica)。黃茉莉(Gelsemium)。費林(Quinine)。體阿不羅明(Theobromine)。阿斯坦尼利(Acetanilid)。厄斯阿金(Exalgin)等。

以上各藥。大半不易消化。服時或裝藥包。或作藥丸。隨其所宜。斟酌以配合之可也。茲擬一方如下。
配合成丸。用之最便。

英 文 方

R

Butyl chloral Hydrati	griij
Gelsemini	gr ₂₀₀
Glycerini Tragacanthæ	q.s.

(To make one pill)

Two such pills to be taken
at first, and one hourly
till six have been taken
or the subsides.

中 文 方

黃茉莉精	烯氯鹽
二百分之一英釐	三英釐

卡喇桿蜜 酋量加入製成一丸

先服二丸。其後每小時一丸。

服至六丸為止。或痛定後即

行停服。

安替派林(Antipyrin)或非那送(Phenazone)均宜獨用。不可與他藥配合。但配合者若為加

非印或柳酸。則常用之方也。下列一方。可用以治腦經線痛。而於傷風頭痛。尤爲有效。

ad. 3j

安替派林

十英釐

aa grx

中

鈉柳礆

十英釐

方 文

方 文

鉄氯鹽

十英釐

洋桂水

加足至一英兩

R
Antipyrin.
Sod. Salicyl.
Pot. Bromid.
aq. Cinnamomi

印度麻 (*Cannabis indica*) 之服法。以藥丸爲最便。每丸約合印度麻膏四分之一至二分之一。英釐。又印度麻與同量馬前子 (*Nux vomica*) 相配合。亦甚適宜。患眼眶腦線痛。及憂鬱煩勞失眠之頭痛者。用此方以治之。頗能獲效。

黃茉莉(Gelsemium)酒之服量。約五量滴至十五量滴。可與亞母尼亞氯鹽或鍍氯鹽相配合。患面部腦經線痛者。此方尙爲合用。每六小時一服之可也。若服黃茉莉精(Gelsemine)。則用二百分之一英釐。配以烯氯鹽三英釐。無論製藥丸或製藥餅。均屬相宜。

體阿不羅明、加非印、及革阿拉擎(Guarana)三物之化學成分。與其療病之功效。均相彷彿。此類藥劑。除能止腦經痛外。別有刺激心神之力。故常與非那送、斯坦尼利、非那昔廷等配合。借用其刺激之力。但非那送等藥。乃與散廷(Xanthin)及尿酸(Uric acid)相類者。所謂撲又林體(Purin body)是也。此種撲又林體。患骨節痛風者之血液中多有之。易使人血壓增高而貪睡。用之者不可不知焉。

所謂煤瀦類(Coal-tar)藥。如非那送、非那昔廷、阿斯坦尼利、厄斯阿金及其他各種。用時常與加非印、或革阿拉擎、或體阿不羅明相配合。如單獨用之。最便利之法。莫如先製成自沸散。每散一錢。應配合該藥若干。臨症自酌可也。

此等止痛之自沸散。種類甚多。功效頗著。最能引人自用。常患頭痛者。屢屢服之。不免損傷身體。其

止痛極效之自沸散。爲非那昔廷、加非印合劑。每錢計非那昔廷五英釐、加非印二英釐半。

以上所舉各藥。固能治尋常腦經線痛。卽頭腦病痛如腦瘤等症及腦線炎痛。用之亦頗相宜。若有筋骨痛之病根而患腦經線痛者。可用上藥與柳酸化合物。如代猶雷天（Diuretin）、撒利派林（Salipyrin）、貴林柳礬（Salicylate of quinine）或阿斯匹林（Aspirin）等。

腦經線痛。雖能用上藥以止之。但無除根之效。止而復發。常所不免。且一藥屢用。則效力減輕。以後非用重劑不可。然重劑又有中毒傷身之慮。則不如以數藥互相替代之爲愈矣。

同一病也。而治療之法。輒有數方或十數方者。則其症必無專治之藥。反等於無方。若藥物簡單。用之多有特效。則醫方之不貴多而貴精也明矣。卽如股下腦經線痛。治法甚夥。實則無一方能獲真效。反之若瘧疾之症。惟貴林一藥可以治之。而屢治屢愈。靡不應手。是醫方之與功效。適成反比例。方多者效少。而方少者效多也。

醫者之治腦經線痛。其施用止痛之藥。固爲必要。但最忌專恃此種治標之法。而不考察真源。從根本上爲一勞永逸之計畫。如便祕消化不良瘡根牙鼻眼耳等病。其最要者尤莫如血液病。凡此皆

爲腦經線痛致病之原。不可不設法以治療之。誠若是。乃可謂科學之治法。而醫者之職。庶幾乎克盡矣。

多數腦經線痛。皆由於血液不足身體羸弱而起。尤以婦女爲最甚。故婦女如有失血白帶等症。精血之損耗過多。則必須設法以止之。更加以飲食調養。常換空氣。內服補劑。以恢復其體質。乃最要之事也。

自昔以來。用化學之配合法。製成易於消化之鐵劑多種。其已經實用者。頗不乏人。以爲此種鐵劑。服之極易消化。能迅速分布於體質之中。蓋醫者意謂非將鐵質運行而入體質。則服之殊爲無益。然據最近醫學家之研究。已證明此理之不足恃。所服雖稍多。終不能運行於體質之中。但亦非全無裨益者。以不能運行之鐵。與他種有害質相化合。而成一種不消化體。即可隨大便排洩而出。如腸中鈣硫氣或亞母尼亞硫氣與鐵化合。則變爲鐵硫。否則其氣收入血中。頗有礙於血中之鐵質也。

用鐵劑時。必須稍參以通利大便之藥。庶免便祕。且宜不時飲水。鐵之服量。不可過多。亦不可過少。

如再能飲食加慎。無使複雜。兼行戶外運動。早起早眠。則鐵劑補血之功。可以速見矣。

貧血之年輕婦女。患腦經線痛者。用下方以治之。最為有效。如兼患筋骨痛症。則一方可以兩治。茲特記其方於左。

R
英 文 方

Sodii salicylatis	grxx
Ferri et ammon. cit.	grv
Sp. Am. aromat,	mxxx
Aq. chloroformi	ad. 3j
Three times a day	

中 鈉柳礬
亞母尼亞鐵樽礬
三十量滴
二十英釐

文
亞母尼亞香精
三十量滴
方
哥羅芳水
加足至一英兩

每日服三次

據近世醫學上之實驗。謂砒與鐵相配合。較單獨用砒或單獨用鐵者。其補血之效力。尤爲應驗。下方雖配合粗陋而乏巧思。伊多數患者用之。尙能獲效。

英 文 方

R

Tinct. Ferri Perchloridi
Liq. Arsenic Hydrochlor.
Glycerini
Aq. destill.
Three times a day
after food

mx
mv
3ss
ad. 3j

方

文

蒸汽水

加足至一英兩

每日三次。飯後服之。

中

砒氣鹽水

五量滴

文

洋蜜

半英錢

鐵氣強鹽酒

十量滴

鐵劑中之一種。有若鱗片者。如鐵貴林檸礬（Ferri et quinine citrate）或鐵士的年檸礬
(Ferri et strychnini citrate)。用之甚屬相宜。惟藥內有士的年時。服量多寡。宜特別注意。大
凡鐵劑。最宜於飯後服之。服畢飲水一大杯。稍用瀉藥。使其大便通暢。尤爲上策。在平時本無便祕
之患者。則第於晨起後。酌飲礦泉水可矣。不必定用瀉藥也。

凡人血中之紅色素。日間分散而用之。至夜間則又休息以還其原。故休息之時間稍長。亦頗有補
血之功。此吾人所不可不知也。最妙夜間休息十二小時。臥房宜空氣流通。無使混濁。而日間之運
用心力。亦須適當。不可過勞。患者尙其於此加之意也。

飲食須依患者之胃力而定。如食後胃痛。則宜設法調理。或臥床靜養。至飲食如常。而後方可修其
職業。食物先用牛乳雞卵。繼以羊腦甜肉小牛頭等之易消化者。逐漸增加。魚類以扁魚爲最適於
消化。不妨用之。其筋肉較粗之魚及各種家禽。非煮至爛熟。則較牛羊肉尤難消化。而患不消化症
或消化不良者。食之更非所宜。蔬菜類以生菜菠菜爲極佳。水果有贊助消化之功。亦甚適用。
飲食調理之最要者。在能使患者之食物。早恢復其日常狀況。蓋食物皆各含有滋養料。一日三餐。

方能獲益。至於糕餅蜜餞等類。則所最忌也。嘗有年輕婦女。因牙病或胃之運化失常。遂喜食爽口之物。而不用日常滋養之穀食者。非亦腦經線痛之一大原因乎。

變更水土。改換空氣。亦爲本病治療之一問題。是否有效。未敢定也。然使其餘一切治法皆已合宜。斯行之未嘗無益。一則令人神志一清。一則脫離家庭。可免種種煩擾。而爲精神上之休養。不亦善耶。

貧血身弱者。宜居氣候較涼之地。或五百尺（高出地面）之高原。若係年老而血壓太高者。或患腦經痛者。則以溫暖濕潤之處爲最宜。

第九節 偶然頭痛

偶然頭痛者。乃無定式之頭痛也。考其原因。亦有種種之不同。其痛狀及痛之輕重。且甚複雜。至於痛之部位。非若前節所載者。有一定之腦經線或血管可以確指。總而言之。此種頭痛。痛狀渾然。如受重壓。與前記之急性痛大有區別也。

此種頭痛。大都無一定確實之病源。殆由體功失和所致。其痛並不常發。發痛之時間亦甚短。乃常

症中之尤爲習見者。即強健之人。且不免偶一患之。固無重大之關係也。

問嘗考求此症之本源。大概由於血液不清。雜有毒物而起。所謂體功失和是也。其毒物多從腸胃而來。如胃不消化。大便祕結。肝臟不調。以致毒物無法排出。收入血液之中。職是故耳。

腸胃病之與頭痛相關。及其種種情形。與一切治法。前節中已詳論之。茲不多贅。所欲言者。如遇胃腸失調。因而時發頭痛之人。則贊成用鎂檣自沸散 (Effervescent citrate of magnesia) 人。造卡而斯巴得鹽 (Artificial carlsbad salts) 或下記之開胃潤腸方而已。

英 文 方

Succi Taraxaci	3ss
Sodii Sulphatis	3ss
Tinct. Nucis Vomicae mv	
Sp. Am. Aromatici mxx	
Aq. Chloroformi ad.	3j
Three times a day	
before food	

文 方

蒲公英汁	半英錢
馬前子酒	半英錢
亞母尼亞香精	五量滴
哥羅芳水	二十量滴
加足至一英兩	
每日三次。飯前服之。	

蒲公英雖未公認爲有效力之藥。但配合上方用之。尙非無益也。

凡所謂中毒性頭痛。其中毒之原因有二。一則毒由外至。一則毒由內生。外至者如居室中空氣不甚流通。或人數衆多。或用煤氣爐。以致炭養二及炭養氣多所蓄積。或常在試驗室吸受惡劣之藥氣。或陰溝不通。屋內含有毒氣。此皆其外因也。最善之治法。莫妙於戶外運動。飽吸新鮮空氣。且時時竭力以預防之。而中酒毒或鉛毒者。亦能發生此病。則又不可不知也。

自生之毒。其原因除由於腸胃失和外。而新陳代謝之功用不調。亦往往爲此病之先導。如困倦、發熱、骨節痛風等症之頭痛。皆中毒之故也。發熱頭痛。治法以退熱爲主。宜多飲湯水及其他液體。通常用冷水浴。治傷寒以退熱度。乃冷水退熱之最好模範也。又有取冷水壺或冰帽。罩覆於頭部者。亦能退熱止痛。其最便之法。莫若以通用之橡皮水壺。注入冷水或冰水。加諸項上。而外用手巾包裹之。

退熱藥大半能治頭痛。非特煤油類爲然。卽發汗之劑。如醋酸亞母尼亞(Ammon. acetate) 及
塗氯弱礬(Nitrous ether) 亦有是效。

因困倦而頭痛者。大都由於過用體力或心力。或五官中如視官、聽官、嗅官等。激刺太甚。則額部每易作痛。常人遊覽繁華城市。疲於觀望。加以稍稍飢餓。遂不免有頭痛之患。治法莫妙於暫時休息。略飲茶、咖啡、或酒等。以振起其精神焉。

讀書而頭痛者。多由於足部受涼。或屋內空氣閉塞所致。故當讀書之時。宜頻頻出戶運動。以吸取新鮮空氣。大凡文學家及學生。最易得此種頭痛。其以預防而兼治療之法。莫若常乘腳踏車。

亞母尼亞氯鹽(Ammonium chloride)。最善治各種頭痛。服量自十英釐至三十英釐而止。其患骨節痛風者。頭如作痛。可以鉍礦(Potassium iodide)治之。服量不宜太少。每次約須十英釐。宜連服數日。再佐以瀉利之劑。而減少其肉類食物焉。

有因水土氣候與體質不宜。而常生頭痛者。或不宜於乾冷之地。或不宜於濕熱之區。未可一律論也。前者宜用鉍碘及鉍氯鹽之配合劑。或鉍檳榔錯酸亞母尼亞及氯氫弱鹽之配合劑。後者宜用馬前子與貴林或亞母尼亞之配合劑。

濕霧或大風之時。常能使人頭痛。冷水洗浴後亦然。此不過偶然發作。勿藥有喜。可不治而自愈也。

第十節 噴船

凡會涉海洋者。皆知暈船之苦。頭眩嘔吐。是其特證。而有人於乘坐火車、街車、或戲舞鞦韆時。卽生暈船之感覺。又有人乘長風破巨浪。任其如何搖蕩。而行所無事焉。非舟行者皆不能免於暈船也。此症之原因。頗難明晰。或由耳內半圓管受不習慣之搖動。傳入腦中。以生此特感。亦未可知。大凡暈船者。往往頭痛作寒發汗。現有虛脫之象。與腦體受震之情狀相似。嘔吐太甚。則顏色蒼白。或有時至於瀉痢。若素有偏頭痛之病者。至是最易發作。而暈船過劇。甚且體軟神昏。不省人事。儼如腦筋遭受震擊。而成虛脫之症焉。

雖然。大多數之人。不免暈船。亦有不知暈船爲何事者。又有一次暈船後。轉成習慣。不自知覺。而遂慣於航海者。其在水手等人。若遇驚濤駭浪之時。縱不嘔吐。究難免於精神委頓。愀然弗適也。邇來海船之構造日精。船身寬大。駛行平穩。故暈船者以今視昔。遂形減少。

治暈船之藥物。其最通用者。爲鉻氯鹽 (Potass. bromide)、鈉氯鹽、亞母尼亞氯鹽。而三者合用。則爲尤妙。但須於啓碇之先。至少半點鐘前服之。服量宜用極限 (一英錢)。最善之策。莫若平臥。

身體以與船平行爲要。蓋船之搖動兩側更甚。橫船而臥。其受簸蕩也愈覺難支。艙房當擇其在船之中心者。臥時頭微俯。勿受涼。若用布帶將腹部稍稍纏緊。較爲舒適。啓碇前兩點鐘。可先飽食。庶免飢餓。空腹最易暈船。且嘔吐之時。尤不勝其困苦。嘗有以暈船爲慮。不敢多進飲食者。此大誤也。在旅行未慣之人。若復加以飢餓。往往困倦無力。身體不快。本非暈船。而常自疑爲暈船。及稍進飲食。如牛乳麵包等。則精神復振。頓覺安舒矣。

最近治療暈船之藥。爲哥利吞(Chloretone)。形如樟腦。入水不溶。但其性頗易散爲氣體。如裝於瓶內。必須密閉之。使無罅隙。倘用其粉末。宜以蠟紙包封完好。最便之法。莫若製爲膠丸。每丸五英釐。效力頗能耐久。雖至五六小時後。猶未消失。此法早經試用有效。非特短期旅行。服一二劑輒著應驗。即遠涉重洋者。每日兩次服之。亦極可恃。

至於急救之法。可用嗎啡四分之一英釐注射之。

如服藥無效。或倉卒間不能得藥。則莫若吸受新鮮空氣。禁戒食物。惟冷水檸檬水或汽水。均可隨意飲用。又如衛士克白蘭地酒。以水沖淡而飲之。能助精神。牛乳餅乾。亦可稍用。最妙之法。莫若祇

飲清水。以便嘔吐。待其自然痊愈。大概年力富强者。雖不免於暈船。然至風平浪靜。或舍舟登岸之時。卽一切如常。而不復覺昏暈頭痛。若在晚歲。常有離船已數星期之久。猶搖搖不能自主。嘔吐時作。如腦血管有病者然。甚至因此而罹中風或半身不遂之症。此不可不知也。

第五章 循環器病

第一節 身體不快

病者之求醫。往往徒告以身體軟弱。易形困倦。而自覺有種種之不快。至問其苦痛究在何處。如何不適。卽病者亦不能明瞭。無從應答。醫者雖從而考驗之。然一定確實之病理。卒未由察出。真無如之何也。但有其病狀。卽必有其病源。診斷之時。總以詳細考查。俾得正確之原因而後已。如真莫明其故。則惟有歸之於體功而已矣。

此種身體不快之症。大都以心腎症爲其主因。心腎若已十分成病。則現有腹水膨之證候。或他種特狀。其病源可一望而知。但初起時根柢未深。患者祇覺疲憊無力。日常業務。難於操作。或操作時

力有未逮。往往因此而生疑慮。自覺失常。是乃本症之大概情形也。

遇有患此症者。若將其小便悉心化驗。則隨時可以察出便溺中含有蛋白質、膿、或管狀膜。或便溺之實體成分。日形缺乏。而比重見輕焉。此腎病之爲患也。

至以心病而論。如係患有心瓣膜病。則診察時無不知之。然或心肌有病。收縮無力。(年老者居多)而身體因之不快。遂往求醫。此種病情。至難明晰。其原因有時屬於梅毒。患者大都不肯明言。然醫者要不可不知也。凡心肌病。當聽診之時。並不現有一定雜音。惟心音軟弱。心跳無力。心尖部位稍稍轉移而已。有時因兼患心擴張病。而現有二尖瓣收縮期之雜音。且第一音迅速。如手指發彈。脫弦而出。脈搏間或紊亂微弱。進而求之。更能察出肺底部充血水腫之徵象。若復詳問患者。則其種種病情。如昏暈心跳。肌肉痙攣。及初起時頭部昏眩。稍一運動。即覺氣喘。凡此皆可探詢而得知之。倘患者已過中年。現此病狀。他日或得急性心麻痺與中風等症。而以是爲其先兆焉。亦未可知也。

動脈血瘤(脈囊)。如生於大動脈弓。不論何處。其病狀之發現也。皆較早。然就中之一部分。卽胸

部下行大動脈。若有此瘤。往往易於忽略。蓋其瘤鮮有延至外部者。且與重要內臟無礙。有時大如榔實。而患者尙不自覺。所不適者。惟胸左作痛。忽輕忽重。或夜間較日間爲甚。餘如身體不快。精神困倦。氣力微弱。血壓低減。其現象不過如是而已。

此種不易認識之動脈血瘤。若未經察出。著手療治。則其結果必至卒然吐血。血吐不止。以至於死。然後知其實患是症。亦已晚矣。或謂業醫之人。平時未必不遇是症。既遇之後。卽令早爲察出。而能否有救。殊不可知。且此等絕症。不令患者知其危險。反可免種種無益之勸慰語。爲是說者。姑無論其有無理由。但醫者不能預先斷症。對於病者。告以無患。而異日忽發生意外之事。雖與病者無重大關係。然問心未免不安。若能於事前決定之。則可得預斷生死之美名。寧舍之而不顧耶。况遇此疑症時。若用通物電光。以資查驗。必能識其真相。非難事也。

除上述各種外。其餘病症之能使人身體軟弱而不快者。則爲糖尿病。安的生氏病(即腎上腺病)。此二種病之病狀。明白顯著。易於辨別。但有時病狀異乎尋常。暗昧而欠明瞭。而其身弱無力。轉覺劇甚。發現較早。此又不可不知也。

總而言之。前所論述之特別病症。其所以使人身體不快。易形困倦者。大都血壓太低。不可不留意察之也。察出之後。施以療治。而猶不快如故。困倦如故。且體重日漸減輕。則尤爲可疑矣。是時也。必須加以精密之查考。方免疏忽。爲醫者其慎之。

身體不快之症。除上述不易明不多見之原因外。尚有其他種種病源。茲試約略舉之一。一曰貧血衰弱病。一曰腦經官能病。貧血衰弱病者。其身體情形。均大反乎常人。如腦力不足。肌肉不強。食慾缺乏。消化遲滯。大便祕結。顏色蒼白等是。甚至心臟亦覺無力。大概如重症後之各種現象。惟並無患病歷史而已。

此種貧血衰弱之症。無論老幼。均能患之。大概家居時多。外出時少。以及卜宅於城市中者。少見明亮日光。少受新鮮空氣。少爲適當運動。凡此皆爲其致病之原因。而最善治法。要無過於移居鄉野或海濱等地。俾空氣與前大異。但移居之處。須以空氣乾冷爲宜。除移居外。其次則有藥治法。藥治法可用開胃劑。再加以亞母尼亞或金類酸、鐵、砒士的年之混合劑。他如燐強鐵士的年、貴林糖漿(Easton's syrup)。亦均爲常用之劑。至於飲食起居。尤須特別注意。蓋靜心休養。較藥物尤有效。

也。

因腦經官能病。而現有困倦軟弱之症。其所恃以辨別者。此種病狀。久而不變。且具有特別心理。如自身易於知覺。即外來感觸。亦不期而加以注意是也。醫者之治療是症。最易失敗。蓋患者常自疑其所抱之病爲某病。且或自疑其爲不治之病。而不肯遵用醫者之方藥。故醫者除用藥治療外。再參加心理學之手術。或可收其效果。否則困難實甚矣。至所用藥物。當以氯鹽 (Bromides) 及甘松 (Valerian) 為主。

吾人之精力氣血。生長與消耗。若能出入相符。則不致有所虧損。倘生長者日少。而消耗者日多。即呈不足之現象。積之既久。其害必相隨而至。故常人終日操作。苟不得適當之休養及滋養。以補足其消耗。亦終釀爲困倦衰弱之症而已。至就臟腑而論。固未嘗有實體之病理可言也。大凡人之對於家族親友。素有密切關係者。假使爲病魔所苦。而從旁看護之。每不免憂思切望。抑鬱含忍。以及常人交際太多。疲於應對。或不勝馳驅奔走之勞。凡此皆足以耗血傷神。其困倦衰弱。尤爲易易。此症之病狀。爲全身無力。食慾減衰。臟腑分泌之官能失和。顏色蒼白滯黯。神氣欠活。甚至心情憂鬱。

無端而終日煩悶。常抱不安。雖欲使其片刻歡娛。亦不可得。

此種腦經病。必須早爲醫治。俾身體回復原狀。其治法當從精神上著手。除挂礙。祛煩惱或遠遊樂土。或變更職業。以一新其耳目。則平日種種不快之感觸。自可漸離腦海。莫得而刺激之。由是休養還原。非難事也。所謂遠遊者。訪親友可。居旅館可。赴腦經病衛生治療所亦無不可。縱令不能遠遊。又不能變更職業。然暫與家庭相別。其日常任務。偶焉一停。要非絕對不可實行之事。如患者對於家庭及其任務。片刻難離。則惟有勸令常爲戶外運動。常換新鮮飲食。夜眠宜早晨起勿遲。俾精神得以休養焉。又空氣之寒暖。與此症頗有關係。當春初冬盡之時。寒已往而暖漸至。閉門伏處。爲日太長。實爲致病之一大原因。其精力衰弱者。非特腦經騷亂。且血壓低減。瞳孔擴大。肌肉柔軟。心之跳動無力。形骸日見消瘦。淋巴系之循環。不能流暢。皮膚鬆弛而下垂。是皆身體虧乏之現象也。身體虧乏。故易受傳染病症。外感輒隨而侵犯之。遂生諸病。治療之藥。可用金類酸(Mineral acids)。士的年、及貴林之配合劑。或辛寇那之配合劑(Preparation of cinchona)。然有時亦須用刺激藥品。但將用之前。宜先施以瀉劑。如甘汞之類是已。

如遇劇症。而患者又係婦女之流。則其治療也。可用米秋氏之治療法(Weir Mitchell's treatment)。或改良之。以期恰對現症。此法之主要處。在使患者離去舊居之地。暫免除其挂礙。且多睡。以安神。多進滋養物品。以補充精力。無他道也。

人自入世以來。閱歷愈深。則心思愈苦。往往彼此不能相處。而迫於情勢。猶欲委曲求全。以與之周旋晉接。或且忍自己之怒。又惟恐招他人之怒。神離貌合。虛與委蛇。抑或因他人之關係。而抑制自己之愛好。凡此舍己從人之事。最傷情緒。其腦經易趨於衰弱。欲求治法。惟有使患者飄然遠引。避世避人。舉凡一切親戚友朋。不許通往來。勞接應。然後覓良醫以治之。或可收萬一之效。但此乃指重症而言。尋常之病。固無須此嚴重之治法也。况常人未必有如是之財力。能延聘名醫。或入專門衛生療病所。而離其營生職業也。

吾人有時自覺手足痛如針刺。或稍壓之。則麻痺者。乃肌肉鬆弛無力。血壓有所參差。而血液分布之不均故也。常人身體強健之時。其肌肉柔軟。自能互相支持。毫不鬆弛。致令壓閉血管。阻礙血流。且可防血管受外來之壓力。如其不然。則肌肉軟弱。如露濕之泥塗。血管被壓處。立時血液不能通

過。而在此部分之腦經線。遂無物以滋養之。其作痛原因。即該少血之處。又有血液循環而至也。大凡飲酒過度之人。往往肌肉鬆弛。血管軟縮。最易發生此症。總而言之。常患此症者。實爲血行失宜之徵象。其治法可用養心及補益身體之劑。如士的年貴林等藥是。

第二節 晕倒

年輕男女。常有卒然暈倒。不省人事。心臟循環衰弱。而並無實體病理之可言者。此症之普通原因。由於驟傷感情。驟遇極冷極熱及極不清潔之空氣。而忽受劇痛或飢餓時。亦往往發生此症。未發之前。其四肢先如芒刺。頭部眩暈。身體作寒。且發微汗。漸至無聞無見。知覺全失。肌肉鬆弛而仆跌焉。惟此症之暈倒。與癲癇情形不同。患癲癇者。肌肉強硬。其倒狀甚爲猛烈。常因之而大受傷夷。雖蹈火赴湯。斷肢折骨。亦不能自禁。而此症則於發時。大率自覓倚傍之物。以支持其身體。凡人之將欲暈倒也。必現有特別狀態。顏色蒼白。面目無神。眼瞼下垂。手軟乏力。此時自覺有暈倒之勢。或欲勉強起立。行至清曠之處。以吸收新鮮空氣。殊不知直立無倚。更足以促其必發。若能坐定。身向前傾。而頭低至膝。愈下愈妙。如是則血液聚積腦部。或可幸免暈倒。俟精神稍復。然後閒步於平原曠

野可也。凡遇此等暈倒之人。宜先使其平臥。繼解其領帶。鬆其衣服。空氣務令充足有餘。如有激刺品在手。可以施用。最普通者。乃以亞母尼亞之氣。與患者嗅之。然尚不若冷水噀面。或沃其耳後。尤爲有效。倘患者尙能啓口受物。則使飲白蘭地酒以刺激之。亦無不可。

暈倒一症。其發生多在閒暇無事之時。而操作中則未有猝然患此者。故此症蘇醒以後。如能行動如常。卽不致有復發之患。無須防範也。

第三節 心悸亢進

常人之中。每有身體無恙。心臟並無解剖之變化。忽焉而心悸亢進。跳動頻數者。又有當行走或睡夢之際。胸中倏然苦悶。似呈心臟顛倒之狀者。此症大都由於腦經之反射作用。而尤以胃部失和爲最。凡胃中氣脹。胃體受壓時。則由腦線之反應。波及心臟。最易使人心悸。如係因胃病所致。用解酸劑治之。甚爲有效。其最便利者。爲雙炭所打(Sodium bicarbonate)、鈉燐強礬(Sodium phosphate)、鎂養(Magnesia)、及白糖之配合劑。此劑先用等分配合。服時每次一茶匙。可常服之。是症之原因。限胃病而外。吸煙太多。亦往往足以致患。蓋烟之爲物。能令人血壓增高。提起精神。不

能成寐。使心悸亢進。跳動急速。實不勝其困苦。而夜眠時爲尤甚。如於睡臥之際。偏向左側。更不能堪。彼吸煙者苟覺心跳。乃事前天然之告誠。不可不立時戒絕。卽令不然。亦必減至最少量而後可。否則心臟日漸傷損。終且不可救藥。而有生命之虞。悔之晚矣。大凡驟傷感情者。其心每跳蕩不已。此盡人所知也。因感情而致心跳。雖曰無病。然身體究未必十分強健。此時宜休養片刻。使歸鎮靜。而平日勿常令有傷害感情之事。以思患而預防焉。尤爲上策。其治療各種心臟失和之藥品。以仙人掌精丸 (Cactine) 為最通用。每丸入仙人掌精百分之一英釐。日可服三四次。一次可增至四丸。

未經習慣運動者。驟然運動。則血行太速。心臟疲勞。卽不免心悸亢進。呼吸頻數。而困難焉。大凡登山之際。每呈此狀。乃心右房之機能。稍爲失序所致。如休息片刻。即可回復原狀。尙無大害。苟現象與此相異。不僅覺呼吸之困難。而且心臟震蕩不寧。手足軟弱無力。則心左房機能頓失。是時卽須停止前進。如其不然。必有虛脫之患。不可不知也。總之。心部現有失常之兆。當以預先防範爲妙。已過中年者。若身任勞力之事。可先行柔軟運動。使成習慣。庶乎可以無患矣。

第四節 鼻衄

鼻衄者。鼻中流血也。此乃習見之症。無論老弱皆有之。而尤以小兒爲最甚。其原因除由於受傷外。有時驚恐之餘。亦易患此。甚至無故而出血焉。其血大都自一鼻孔流出。出血之處。常在孔之底部。距孔門約四分之三英寸。蓋此處乃兩血管之接合點。其枝節每易破損故也。止血之法。宜令患者靜坐。頭稍下垂。則血始不至誤入喉內。且項部血管。稍受壓縮。亦甚有益。或將兩手舉過其頭。以壓縮首部之血管。凡此皆止鼻血之最便利者。又法用冷物如冰塊或銅鎖等類。置之耳後或項上。當驚搖之時。遂由腦經作用。而血管爲之收縮焉。是亦常用之一簡法也。

外用之藥。其可收速效者。莫過於厄得藍林 (Adrenalin)。以千分之一。溶解於水中。或較此更淡亦可。將水塗上。即時有收斂之功效。又有用棉花塞鼻者。但須塞至流血之處始能止之。此外收斂藥劑如哈馬米利酒 (Tinct. hamamelis)。塗於鼻孔。亦可止血。設上法皆無效力。則惟有用塞鼻孔之一法而已。舊法皆以絨布緊塞左右鼻孔。非至萬不得已時。不必用之。而最便之塞鼻孔法。不妨先用。法以膽形空心橡皮袋。插入鼻孔後。吹氣而使膨脹。以充塞於鼻內。或取肥肉一塊。剪成膽

式塞之亦可。但塞物拔出之時。其鼻須用消毒水洗淨。是爲最要。消毒水即前述傷風症所用之諸方藥。茲不多贅。人若常流鼻血。則醫者必須爲之詳驗身體。以求其病源之所在。而施以全身療法。至尋常鼻衄。第稍用輕瀉之劑而已。其或血液有病。因血虛之故。而血中石灰質大爲減少。致身體易於流血。此可用鋸鱗鹽(Calcium chloride)治之。服量宜逐漸加增。每日最多量可服至一英錢。如患者健康無病。不能得其流血之原因。是宜就鼻孔精細考驗。是否有損傷瘍症及血管瘤等。俾可療治。此亦不容稍忽者也。

第五節 靜脈脹曲及靜脈炎

靜脈脹曲者。乃靜脈膨脹而蜿蜒屈曲也。以其狀皆在表面。故明顯而易見。大都生於左腿小腿。常較他處爲獨多。此症與年齡無甚關係。惟二十歲至三十歲時。每易患之。其致病之原因。首爲遺傳性。他如妊娠、久立、便祕、及靜脈瓣之軟弱。亦皆能發生此症。此症血管膨脹。既大且厚。而又屈曲。血行停滯。則向下重墜。兩足幾不可舉。並常作痛。運動稍甚。或植立過久。其足踝即因之發腫。又該處血液之營養不足。每易生瘡。若有破損。難於收口。往往轉而爲潰瘍。成瘍之後。甚至蔓延及於脈管。

而破壞之。遂不免有危險之流血。有時靜脈因受瘍之侵害。內生血塞。或由此自愈焉。大凡患是症者。其靜脈常易連帶而發炎。如僅限於一部分。尚屬無害。若大靜脈以發炎之故。致血液凝結而成血栓。閉塞血管。或遊離無定。軼出血行之軌道。致變栓子。則尤危險之至矣。

此症既有種種之痛苦。而又甚爲危險。則不可不及早醫治。以免釀成大患。

靜脈脹曲之療法。首先當除去其原因。如襪帶或腿帶束縛太緊。則解放之。久立宜戒。大便宜通。且用護膜帶或護膜襪。以使其壓力平均。此種治法。若施之於輕症。雖未必遽能除根。然自有良好之結果。可斷言也。至於病勢之過劇者。脹曲處發炎出血。則可施用外科手術以療之。靜養固是一法。惟從事靜養。絕無運動。究亦未能獲益。尙帶護膜之物。稍稍行走。或不期而有功效。大凡靜脈發炎。除上述靜脈脹曲之一原因外。餘如筋骨作痛及骨節痛風等症。皆爲其致病之由。要之。無論屬於何種原因。其病狀總不外乎紅腫痛而已。此時患者必須平臥。使患處得以休養。不可勞動。外治之藥。可用等分癩茄油膏及汞藍油膏之配合。塗之。小腿務宜用物墊高。須平穩不致移動。大約六星期後。即見功效。而三星期左右。病勢已可減輕其半。如能不紅不腫不痛。病人便不妨起身。稍稍

行動。但該脈管必先用物覆壓。俾血塊不致散漫遊離。其最要者也。蓋血塊在血運中流行無定。最爲危險。故不得不預防之。鉢碘(Potassium iodide)一藥。是否能消化血塊。今尚無確實之證據。若患者有骨節痛風病。則以鉢碘與鈉柳酸(Salicylate of soda)同服。或能使靜脈不再發炎。亦未可知。其有筋骨痛病者。可內服鈉柳酸。但不如外用冬綠油二錢。羊毛脂一兩之配合劑。尤爲佳妙。此種油膏。另加薄荷冰十五英釐。自能止痛。如患處生膿潰爛。則以用熱敷法洗剔腐肉爲宜。

第六節 精系靜脈脹曲

精系靜脈脹曲。乃習見之症。其輕者初無痛苦。往往不自覺其患有是病。即令自覺。而以所患之部分。屬於陰囊。遂有諱疾忌醫之意。亦恆情也。此症偏於左者居多。蓋陰囊之左。爲精腺靜脈與腎靜脈之連接處。成爲直角。不若陰囊之右。精腺靜脈與下總靜脈相結合。帶有斜勢。而稍具關鍵之作用。故左與右較。其血液易於下墜。是爲偏左之一最大原因。

患此症者。微作痛楚。儼如有物下墜。其痛且能波及腰腹等處。有時行走直立。則腿部覺痛而有跛勢。又頭暈欲嘔。咳嗽時則該脈爲之牽動。隱約可見。但其脹曲之狀。必立定始能察出。故人常疏忽。

而不注意。昔有患此症者。初不自覺。因胃痛謀之於醫。第云坐立則痛。睡臥則否。絕未言及陰囊之有不適處也。至驗其腹部。亦無痛楚不安之情狀。適值患者起立。醫者忽見其陰囊左右之精系靜脈。腫脹下墜。由是始知胃痛之原因。蓋此故耳。

此症治療之法。可分兩種。其一種病勢尙輕。偶因身體衰弱。咳嗽便祕。氣候溫濕所致。則可行冷水浴。兼服補劑。或帶護膜物以治之。又其一種為劇症。屢愈屢發。幾成痼疾。是非用外科療法。不能奏效也。

第七節 瘡疹

此症乃皮膚微細血管病。而喉內及氣管內之粘膜。亦往往患之。疹之大小不定。所患之部分亦不定。而且時發時退。其期間尤為不定。疹之起也。常併合而作赤色。與猩紅疹相類。發疹之時期雖甚短。然奇癢難堪。殊為可厭。至論其原因所在。或由於暴熱之後。遽飲冷水。或由於多食蝦蟹海魚等物。或由於腸胃受有激刺。或由於海水浴。皆足為此症之起源。

為立時止癢計。可服阿司匹林 (Aspirin) 十英釐。或用重瀉之劑。亦頗有益。若其症頻頻發作。幾

成習慣。則宜服乳酸鋅礬 (Calcium lactate) 每次之服量。為十英釐。

第六章 肌肉病

第一節 總論

肌肉大都無病。且不易有病理之變化。然其收縮功用。頗與血運循環。大有關係。夫人身血液。不過分流三部。其一皮膚部。其二肌肉部。其三臟腑部。血液有限。此一部多。則他一部必少。例如身受寒冷。皮膚肌肉收縮。由是血液多聚於內臟。至就生理上功用言之。凡血液來集腸胃。以助消化。上赴頭腦。以助思考時。其四肢未有不因血少而怯冷者也。勞哈意姆氏 (Nauheim) 評根據上述之理由。用特別洗浴法及體操法。以療治慢性心瓣膜炎病。其法之扼要處。不過借水力及人身之運動。刺激皮膚。使其血管擴大。引血外行。且減低血壓之力。由是心力可稍節省。庶得而休養矣。

肌肉之作紅色者。以其含有血色素也。然此種紅色素。亦隨時而有不同。例如人死而皮膚發藍者。其肉之紅色必深。若係血虧者。其肉之紅色必淺。此可證明肌肉中之紅色素。實與血液有關也。凡

身強肉壯之人。血皆有餘。而體瘠者大都顏色蒼白。肌肉中之血色素。想係存蓄而爲血液之用。今試舉一症以證明之。其症乃胃瘡吐血。停止飲食。惟用肛門射水之法。經兩星期後。血之紅色大增。由是可知此紅色素必由肌肉而來。以患者未嘗進食故也。

紅色素之在肌肉或血液中者。均以收存養氣爲其功用。凡遇體質養化之時。則放而出之。是以人之動作或體操也。其喘息每異尋常。此可證明身體勞動時。養化極甚。肌肉血液中之紅色素。用之太過。消耗必多。非向空氣中調其呼吸。以收入新鮮養氣不可。假令好靜而不好動。致肌肉作用不甚發達。養化不足。新陳代謝不能調劑適宜。則易生骨節痛風之症。是又不可不知者也。

由上說觀之。是人身動作之功用頗大。且最有益於衛生。蓋運動肌肉。使吸收血中之滋養料而養化之。以爲體力體溫。扶助人身之新陳代謝。且肌肉收縮。其血管與淋巴系。亦因以流通。心臟肺臟。並受其益。而分泌之機關。間接上更不無小補焉。但運動必須在空曠之地。庶易得新鮮養氣。衣服以寬解爲妙。至於多飲液體。滋潤全身。亦調養之一道也。

第二節 扭傷

肌肉雖不易生病。但其兩端連接之腱及肉鞘。往往受傷。亦往往受筋骨痛或骨節痛風等症之影響。而致成疾病。其因傾跌、扭轉、而肌腱受傷者。則總稱之曰扭傷。

扭傷二字。普通皆包括骨節而言。骨節之中。不僅有肌腱。且有韌帶關節。皆能受傷者也。扭傷之現狀。以腫痛為最著。在無病時。凡肌腱韌帶。均為茫無知覺之物。及既經扭傷後。則生極痛之感覺。而有發炎之勢。殊為可怪。骨節扭傷者。其骨節滑膜及腱鞘。亦受有影響。致發炎而生水液。所謂滑膜炎腱滑膜炎之症是也。由此而觀。扭傷之病理。甚形複雜。故遇有腫痛太甚者。不能決定其裏面有無斷損或出血之處。惟有保護此一部分。不令用力。以俟其痊愈而已。如小有扭動。未至重傷發腫。稍稍休息而即愈者。則不必如是之謹慎。但休息片時後。傷處忽見腫起。其受傷部分。即須加意以保護之。保護之法。可用冷水或酒精所浸之布。罩覆於外。尋常扭傷症。多圍以堅固皮套。其套以小羊皮製成者為最佳。如皮套不能應手而得。可用橡皮膏藥。剪之使與傷勢大小相合。黏貼其處。如是則骨節不致移動。又得而保護之。庶幾可以休息靜養矣。

骨節之中。以踝骨節為最易扭傷。以其負全身之重。且有時勢將傾跌。則肌肉收縮。冀得而扶持之。

其實反因之扭損。此恆見者也。踝骨扭傷。大都向外。故附於第五趾之肌腱。尤易受損。以手輕按。其竅動之力。即傳至第五趾骨。將足提起。而該肌腱並不顯明露出。然休息至數星期後。自可復原。

第三節 滑膜炎

骨節用之過度。或偶焉受擊。則骨節滑膜。往往起炎。多生滑液。其骨節遂含有積水。此乃習見之症。以其不甚作痛。最易忽略。如骨節受傷。不久即現此積水之狀。所積者大都是血而非水。蓋由滑膜發炎生液而積水。必經歷若干時間。不能如是之速也。此症僅作微腫。稍覺不便。而不甚痛楚。故人多漫不經意。勞動如常。遂易轉成慢性或常發之痼疾。普通因受傷而成滑膜炎之骨節痛。與筋骨痛骨節痛風之骨節痛。判然不同。其由於筋骨痛或骨節痛風者。痛狀甚劇。且不止於一處。此則僅有受傷部分。微覺作痛。可據是以辨別之。治療之法。首先須休息其傷處。如傷在四肢。四肢即宜帶有繩式。妥為支持。倘患者不能靜養。須用夾板夾之。夾板之長短。以上下均越過患處為妙。非特不可搖動患處。且不可壓迫患處。如足骨未愈。而遽然用以行走。尤非所宜。外治法先用冷物罩覆。冰水冷水所浸之布或蒸散劑。均無不可。最妙者莫如用提炎藥。如碘酒、淡錫氣強鹽油膏（油膏每

一英兩約用淡銻氣強鹽 Red iodide of mercury 五英釐至十英釐等是。其傷在小骨節（如手骨節等）若第用碘酒可也。

第四節 腱鞘炎

腱鞘積水之症。大都由於該處肌肉用之過度或用力太過所致。手腕及拇指均易患之。其特狀為腫痛部位僅限於所患之肌腱。此肌腱偶一運動即覺不便且作痛楚。若稍稍休息再以繃帶裹之。微施壓力。自能止痛。

別有一種隱約作痛似與肌肉有關。然恍惚而不能明瞭者。其作痛之原因。大都由於深部滑囊炎所致。夫表面之滑囊炎本為常症。如膝蓋滑囊炎。肩頭滑囊炎等。就其腫狀與地位觀之均易鑑別。凡滑囊炎之原於外傷者。可治以提炎藥。再令其加意休息。原於勞動過度者。則以休息為主。若原於筋骨痛或骨節痛風等症。自當注重本病不待言也。

第五節 瘡傷

皮膚碰傷而有瘀血無法可以散之。惟賴其自然之吸收。久之瘀血便退。當受傷之後僅作微痛。尚

無十分困苦之處。然有時頗礙外觀。例如面部設有瘀血。若俟其自然消退。須延長至數星期。甚為不便。是惟有於受傷時。隨即用冷罩法。使血不外溢。可免停瘀。假令眼部被擊。速以生牛肉一片貼上。以布裹之。雖係舊法。亦頗相宜。若用浸透冷水之棉花。藉代牛肉。則較覺清潔。但望其有效。非罩至一小時後不可。如是始不致有眼青之患。至於已成瘀血。即無術以令其速退矣。

第六節 肌肉炎

肌肉附屬之處。因動作或收縮而即痛者。非必肌肉自身有病理之變化也。蓋由患病之後。肌肉並未見消瘦。而組織上或不免有所變化。至於真正肌肉炎症。按之間作微痛。然殊不多見。其最著之病狀。在肌肉一動。即有一陣急痛。或輕或重。若休止至數秒鐘。痛自減退。餘時絕無困苦。就令不然。亦僅稍稍作痛而已。嘗有受寒或受潮溼。則起一種筋骨痛者。一稱之曰肌肉炎。其痛多偏於一邊。即寒溼所中之處也。人身之肩與頸。往往患之。正因其易受風寒潮溼之故。此等肌肉炎症。在三四日內。運動頗覺不靈。至於休息既久。忽然運動。例如早晨初起時。每有苦其不便者。大概與此等肌肉炎情形相似。但係自然發作。而無受寒受溼之原因耳。又有一種脊背肌肉痛症。患者初不自知。

其後忽然用力過猛。痛遂發作。至是而始覺焉。此症雖出於自然。無病理之可尋。然與體質頗有關係。氣候寒熱時。往往患之。在缺乏運動者。每易發生此症。至於消化器功用失和。身體收有毒汁。亦為其致病之原因。故醫者不可專恃外治。病人之體氣若何。宜切實查驗之也。至治療之法。最妙莫如先用甘錄二三英釐。隨以瀉鹽利其大便。並可內服柳酸類藥。而尤以醋柳酸(Acet-salicylic acid)為最宜。或外用燐柳礬(Salicylate of methyl)油膏亦可。每燐柳礬二錢。和以羊毛脂一兩。用水銀劑(錄劑)雖未能全行止痛。但銳利之急痛。可因此而稍稍減退。頗有功效。以上所述之肌肉痛。常有稱之曰筋骨痛者。而實則非真筋骨痛。以其既不發熱。平時又無骨節痛楚之病狀故也。然柳酸等藥。治之亦復有效。蓋柳酸類能使膽汁流暢。與錄劑合用。足以增進錄劑之力。固不得因其收效於柳酸。遂斷為筋骨病症。至就外治而論。當以熱罩法或按摩法為最佳。熱罩法之常用者。莫如松節油熱敷法(Turpentine Stupe)。敷至二十分鐘。即能止痛。亦有因此而全愈者。如在青年時代。忽焉而全身不舒。肌肉作痛。則恐其為真筋骨病症。必須細心查驗患者之心臟。緣筋骨痛症。最有害於心臟。青年患此。不知其害。往往弗加保養。致成心病。貽禍無窮。可悲孰甚焉。

得而不慎之又慎乎。年老之人。肌肉作痛。全身不舒。每不免誤認爲傷風。此不可不辨明之。若係傷風。其治法則以安靜休息增加飲食爲主。若病在肌肉。則宜乎運動。而節制其飲食。少用刺激物品。二者相反。故辨症最忌不清。傷風之熱度。常高至百零三度。其痛在脊背時多。在四肢時少。至若尋常中毒性肌肉痛症。熱度較低。極高不過百零一二度。其痛不限於一處。痛狀渾然。是蓋二者相異之點也。睡臥時偶然落枕。或所用之枕太高。致頸項肌肉勒帶。過受伸張。至晨起而遂作痛。此乃輕微之症。不必論其治法。惟知之而預防之可耳。

第七節 痙攣

痙攣乃多種或一種肌肉痛楚而抽搐也。大都起於困倦或血液中毒之故。血液中毒者。多在霍亂將愈之時。或急性熱病之時。如抽搐常常發作。可用熱水洗浴。服解酸藥或多飲清水。亦預先防止之道也。

第七章 各科病症

第一節 眼科

(二)異物入眼

灰塵木屑等物偶然入眼事所恆有不足爲異然如被砂石之類傷及瞼體亦頗可畏此種微物欲除去之必須在光明之處先滴以止痛藥其最通用者爲可卡印十英釐和草麻油一英兩然後用放大鏡檢查之如其物陷入瞼內則以小鍬剔出卽閉眼而外罩以溼潤之紗布大凡火車乘客常易爲鐵屑或砂石傷眼致眼瞼上發生小瘡約一二日可望痊愈而此一二日中卽用可卡印、草麻油滴之可也。

異物入眼如在下眼瞼內可將下眼瞼反撥向外而眼則上視外物即可顯出如在上眼瞼內頗不易見雖將上眼瞼捲至最上之部分仍難覓其所在最妙莫如於捲後稍稍提起使向下視如是乃可得之旣經尋得時卽用溼棉花或駝毛筆拭出可也有時將上眼瞼引過下眼瞼藉下眼毛之力刷去其物或移動之亦是一法外物之在眼中除陷入眼瞼或瞼膜以內大都不能久存必爲淚所洗出此乃天然之保護非由人力所最忌者外物入眼時旋卽用力擦拭致傷破其眼瞼或瞼膜不

可不切戒也。

污穢或傳染性之外物。一經入眼。往往引起毒性炎症。患者覺如砂磨眸膜。積血流淚。甚至淋巴液粘合眼瞼。皆此故也。

(一) 眚膜炎

輕微眸膜炎。或爲化膜性。或爲粘液性。常因時氣而成流行病。學校中最易傳染。此種時症。最妙莫若治以緩性收斂藥或消毒藥。如五千分之一雙錄鹼水 (Perchloride of mercury 1—5000 solution) 百分之十硼酸或硼砂水 (10% Sol. boric acid or borax) 夏士蓮 (Hazeline) 十量滴和水一英兩。頰失拖所泥 (Acetozone) 或鋅氯鹽 (Zinc chloride) 半英釐和水一英兩。皆可酌用。但頰失拖所泥水。化合四點鐘後。須濾過而後用之。如病狀稍劇。眼內生膿。則須用較重之劑。如銀淡氯三 (Silver nitrate) 十英釐和水一兩。或普魯搭哥 (Protargol) 十五釐和水一兩。將此水滴入眼內。而以硼酸水或硼酸油膏繼之。每當春暖之時。常發一種傳染之眼病。最易中人。所謂流行時症是也。

此外有一種濾泡性眸膜炎症。以小兒爲最多。大都由於營養不良之故。其症之特狀。在眼瞼邊際。生有微小白色濾泡。是胞乃白血球所聚成。羞明流淚。爲尤甚焉。治療之法。最妙莫如用黃銻氯油膏(Ointment of yellow oxide of mercury)。以黃銻氯四釐至八釐。和軟煤蠟(Soft paraffin)一兩製成之。或用甘汞亦可。上藥而外。加以調養身體。內服滋補之劑。並常出戶外。多吸新鮮空氣。是爲最要。

眸膜間小有積血。乃此症所恆見之現狀也。凡百日咳或外傷。均能使眸膜積血。休養數日。可不治而自愈。

(三)淺肝膜炎

淺肝膜炎。乃白眼表面之一部份。發炎而現紫色。其部份大概在眼瞼及外眥之中間。乘坐汽車。感受風寒太過之時。每易患之。常有數月後方能消退者。其痛之輕重不等。是種炎症。有時蔓延至眼球內部。凡婦女及有筋骨痛或骨節痛風之宿疾者。尤多發生此眼病。治療之道。可外用熱敷法。但以內服鈉柳礬或鋏碘(Sodium salicylate or potassium iodide)。或他種有關體質之藥。俾

裨益乎患者之體質爲主。

(四)眼瞼緣炎

眼瞼邊際發炎。乃常見之慢性炎症。或起於大熱病後。或由眼之折光異常所致。亦有因體質關係而患此者。病時眼部發紅。現有水泡疹。睫毛稍稍脫落。最善治法。莫若用鹹性藥水洗之。其藥水以雙炭酸所打十五英釐。和水一英兩製成。洗後再取低錫氯強礬油膏一英錢。與華士林七英錢之混合劑。塗於眼邊。以免粘合。早晚皆宜如法施治。如炎狀甚劇。可將睫毛去盡。塗以銀淡養三水。(銀淡養三十英釐和水一英兩)。當能有效。

(五)眼瞼腺袋瘤

眼瞼腺發生慢性炎症。致成瘤體。乃眼瞼病之輕微而常見者。其狀爲白色小瘤。並無痛楚。捲起眼瞼。則現細碎紫點。生於眼瞼板之上。如於外觀不甚妨礙。可以聽其自然。無須注意。倘已生膿質。或竟累及眼珠。則惟有破開而去其膿。方免爲患。其法係將眼瞼捲起。割破紫點。擠出內中所含之質。或以小匙剔除之。

睫毛之旁。常起一種黃色小點。如砂粒然。亦爲恆見之症。此乃由於眼瞼腺之出口被外物閉塞所致。可輕輕拭去之。未足以爲患也。

眼瞼小瘤。前已於皮膚病中論述之。茲不再贅。凡患骨節痛風及筋骨痛者。其眼瞼常生一種石灰質小瘤。並無阻礙。聽之可也。

眼瞼時常跳動。可用甘錄或瀉鹽。以通利其大便。

上眼瞼內角。有時發生黃斑。乃肝臟病之現狀。自當以注重本病爲要。不必用外治法去之。

(六) 眼中幻像

吾人常於眼前見有黑點。或熟視有光之平面體。如面牆望雲及讀書用顯微鏡時。亦往往若有小點觸其視線。此乃眼液中細微體質自然流動之故。無須注意。否則反不免多所疑懼。是自擾也。又凡人頭部被擊。或身體受震。則滿目如見飛花。是蓋由視神經動搖所致。闔眼少頃即愈。又目遇強烈光線。如深雪或洋面之返光。以及直視電燈日體等。其眼必爲之昏黑。他若日食之時。有急於窺測。未及預先保護。而眼遂受傷者。其故原於視膜過受刺激。以致疲勞。乃有是患。若能速避光線。久

則自愈。

第二節 耳科

(一) 總論

茲所論述之耳症。以有特別現狀者爲主。如痛苦、流出液體、及聽力虧減、或他種之能自知覺者是也。

耳之在人身也。內爲軟骨。外爲皮膚。是一切皮膚病。耳皆可以患之。如水泡疹火帶瘡等。卽耳症中之皮膚病也。第依皮膚病之外治法治之斯可矣。

凡患骨節痛風症者。其耳廓上常有石灰狀顆粒。並無妨礙。惟間作微癢而已。此顆粒如生於表面。可以從外取出。否則用炭酸所打水或鋰水。敷其上以消除之。又有因耳廓受傷。軟骨積血。致生血瘤者。其瘤日久自可消退大半。然往往有餘不盡。頗害外觀。此時可用針刺法。但須注意清潔。俾免傳染。如已生膿。則惟有割開以放去之而已。

耳門之處。每因搔癢。或被異物所傷。或爲皮膚病波及而起炎症。其現狀之可指者。在痛楚而流出

液體。如耳門閉塞。甚至不免重聽。耳門旁之皮膚。則紅腫發脹。脈象跳躍。有時耳鳴。流出粘汁液或膿汁液。皮色變白而仍腫脹。半閉耳門。往往成片脫落。運動下齶骨偶壓耳部。痛更加劇。抑或發紅微癢。身熱略作。此其種種現狀也。是症雖由於上述之各原因。但飛蟲入耳或沐浴時耳中受水。亦易患之。如初起之時。即用冷罩法或收斂藥水。可以減輕其症。至既已流出液體。即宜以燙硼酸水洗滌。水一英兩。和硼酸十英釐。最為適當。此後可用酒精與水各半之混合劑。滴入耳內。或用硼酸粉吹入亦可。但流出液體太多者。則不宜用硼酸粉吹入。恐粉塞耳孔。致其液體不易外流。反足為患。如液體久流不止。可用銀淡養三水。每水一英兩。和銀淡養三三十英釐。塗其孔外。或用鉛醋弱礬水 (Liq. plumbi subacetatis)、甘銻油膏等塗之。亦頗相宜。小兒之患膿胞性水泡疹者。常有與此彷彿之耳炎症。蓋其手指傳染膿毒。以至於耳也。治法莫妙於用硫磺油膏。先以燬油去其結痂。然後以此膏塗之。

(二) 耳癩

耳門內有時生癩。其痛最甚。且見浮腫。甚至將耳門閉塞。生癩之部位。大都距聽孔不遠。或前或後。

愈深則痛愈劇。下齶骨之運動或耳部受壓。痛勢益爲之增加。患此癥者。苟不及早除去。往往自相傳染。蔓延而無已時。一經破頭。卽腫消痛止。不復爲患矣。如爲暫時定痛計。可用熱物罩其耳部或頭側。否則以消足硼酸之酒精。滴入耳內。或以棉花浸於洋蜜及阿片酒之混和劑或等分阿片酒。蘋茄酒及可卡印之混和劑而塞之。亦無不可。若係膿癥。須先放去其膿。再塗以淡低錫氯強礬油膏(Dilute nitrate of mercury ointment)。俾免再發。倘痛至不能成寐。卽用阿片劑以止痛。安眠。而補養全身。更宜內服砒類及鋸硫弱治(Arsenic or calcium sulphide)。以防復發之患。然最妙者。尤莫若取此癥所由發作之微生物。製成蟲漿而注射之。是乃治法之最新且最有效力者也。

(III) 叮聾(耳垢)

叮聾者。耳垢也。此乃耳內之污物與脫皮所結。久則聚集而成團。閉塞聽道。凡感受酷熱及年老者恆有之。垢在耳中。與異物等。能使人耳聾耳痛耳鳴。有時且爲頭暈乾咳之原因。欲除去之。可以洗滌而出。如乾硬太甚。卽先用煖雙炭酸所打水。前一夜滴入耳內。使其潤溼。此種雙炭酸所打水之配

法。或水一英兩。和所打十英釐。或雙炭酸所打二十英釐。洋蜜一英錢。和玫瑰水一英兩。俱無不可。倘不用所打水。而以緩橄欖油滴之。亦能有效。

(四)耳漏

耳漏者。謂耳中漏洩液體也。大概係中耳慢性炎症。或爲熱疹所波及。或由鼻喉炎症傳染所致。凡嬰孩之患耳炎者。常隱暗難明。令人莫辨。除熱度增高外。並無他種現狀可以指定其爲耳中有病。終至流出液體。或詳細查驗耳部。方始知爲耳炎。如耳門塞閉。宜先用百分之三氫二養二水(3%) Hydrogen peroxide solution 滴入。再以棉花除盡其積垢。此後乃可徐徐查驗。並選他藥以療治之。

第三節 鼻科

(一)鱸(酒皹鼻)

鱸者。鼻上生有粉刺狀之小紫紅點也。俗所謂酒皹鼻是。此點時發時退。時多時少。頗礙外觀。始則鼻上微細血管漸次膨脹。繼則脂肪腺肥大。所含脂肪。因以增多。最後則發生粉刺狀之細點。考其

原因。或由於胃不消化。或由於氣候關係。或由於飲酒過度。而血運循環。亦與鼻不無影響焉。例如領帶太緊。衣服太小。鼻遂鬱血。不能流動自如。固前章所嘗論及者也。此症治療之法。惟在去其致病之原因。胃不消化。當調和之。血不流通。當疏導之。此外若患者之體質。亦須加以注意。就外治而論。可用硫磺劑油膏。或用水銀劑。如銻氟強鹽水(Liq. hydrarg. perchloride)。亦頗有益。假使鼻狀甚惡。血管過於放大。則宜以放血法俾其消退。血流太甚。即用鐵氟強鹽或液體石炭酸(Perchloride of iron or liquid carbolic acid)止之。或用平流電針灸。亦能止血。但此法每次祇能用於一小部分。是爲最要。

(二) 脂肪鼻瘤

脂肪鼻瘤者。乃貪酒之人。鼻端色紫。肥大而隆起也。此由於該處皮膚及脂肪腺。逐漸肥大所致。而飲酒過度。實爲本病之原因。治療之法。首在戒酒。其隆起部分之表面厚皮。可割去之。傷處則塗以簡單油膏。俟其自然發生新皮可也。

至若鼻之內部諸症。其論述當讓諸專門外科醫士。茲所言者。特鼻內粘膜之表面微症而已。例如

天熱之時。呼吸乾燥。受有激刺或毒氣。則鼻中作乾覺痛。此種徵症。可用洋蜜與水各半之混和劑。浸潤手指。塞入鼻內以滋潤之。或用夏士蓮油膏亦可。

鼻粘膜有時發腫。可用千分之一厄得藍林水噴入。使其收斂。否則吸取樟腦或薄荷冰霧亦可。不然。即依前述之呼吸器病章傷風節所用藥水治之。美國當初夏之時。必發生一種流行病。其名曰枯草熱。此病使人鼻粘膜發炎。嚏淚交作。困難異常。蓋由吸入飛行空氣中一種草花粉所致。治療之道。自應暫時遷移他處以避之。如勢難遷移。可用千分之一厄得藍林水二錢。混合可卡印二釐。噴入鼻內。使止其嚏。但每隔三四小時。必須如法施行一次。甚為有效。

(三) 鼻淵

鼻淵者。鼻孔漏泄臭惡液體之總稱也。亦常謂之爲鼻漏。但此乃病狀。而非一種病名。凡病之有鼻淵現狀者頗多。如鼻粘膜萎縮。鼻骨惡疽及瘻瘍。或他種鼻粘膜病。或頭部之附屬孔竅病。或生瘤等。均能令鼻流惡臭之涕。故遇有此種病狀。非精細查驗。務得其確實之原因不可。原因既異。則治法自有不同。亦各就本病以爲著手而已。

慢性及肥大性之鼻粘膜炎。每流出粘汁涕或膿汁涕。久之則亦可稱爲鼻淵。但其臭惡之味較甚耳。小兒患此者。或由於屢次傷風。或由於咽喉腺及喉門核脹大。或由於鼻孔不通。初起之時。粘膜發腫。流出粘汁或膿汁涕。久不療治。粘膜卽發腫積血。愈積愈厚。其在鼻卷骨上者尤甚。終至肥脹而爲炎質所浸潤。此中分泌各腺亦變大而增多其分泌。由是鼻孔常被阻塞。屢欲疏通。語言時多帶鼻音。顏面滯鈍。有時聽覺不靈。頗現耳聾之狀。如用照喉鏡以查驗之。自能見其咽喉發炎。卷骨脹大。咽喉腺有種種慢炎狀態也。

萎縮性鼻粘膜炎。有時卽稱爲鼻淵。而與前症實相反對。其鼻粘膜頗見收縮。鼻孔變大。顏色蒼白。並結有淡綠硬痂。此痂一經腐敗。卽生臭惡之味。故流出之涕液。令人難近。

此症之治法。以兼顧全身爲主。滋補藥如魚肝油、鐵氯弱礬糖漿。或低鐵硫強礬糖漿等。皆可試用。如鼻孔未塞。則灌溉法尤爲最善。灌溉之藥水。可採用多拜耳氏水(Dobell's solution)。其方已於前所記述之呼吸器病傷風節載之。茲不復贅。否則用潰失拖所泥(Acetozone)之消足液。或百分之三氯二氫二水亦可。如有結茄阻其鼻孔。當先行除去之。倘灌溉法施之無效。卽改用噴霧。

法。如下方。

方
文
英 R Camphor
Menthol
Terebene
Eucalyptol
} aa 3ij

中
方 樟 薄荷冰
文 替利賓
英 猶孔列托
上藥各一英兩

採用上方時可以液體石油(Liquid petroleum)沖淡之。如不用上方即以此油一英兩溶化苔暮耳(Thymol)十英釐用之亦無不可。否則炭酸(Tannic acid)或 Sulphocarbonate of zinc 或 Zinc iodide 每十英釐和水一英兩皆能有效。

如病勢已劇則須求外科專家以治療之。而屬於肥大性者尤宜用外科手術俾除去其阻塞。不可

忽也。

萎縮性鼻粘膜炎之結痂。必須除去。除去之法。可用硼酸油膏。於前一夜塗其患處。使之潤澤。次晨起時。再以硼酸水洗落。所用硼酸水。每水一英兩。約溶化硼酸五英釐至二十英釐。

鼻孔內亦常生瘡。如耳道然。其痛頗甚。治法與耳瘡同。

鼻竇一症。已於前編循環器病章中論其大要。可取而觀之也。茲不再及。

第四節 生殖泌尿器病

(一) 陰莖頭炎

陰莖頭常有包皮過長。疏於潔淨。積垢腐敗。致生激刺。遂因之而發炎者。甚至包皮作腫。常流膿狀之液。陰莖皮亦多潰破。此症治療頗易。一言以蔽之曰。潔淨而已。既經潔淨。即宜常常留意。不可再令該處存有積垢。庶無復發之患。此積垢中必有一種微生物。形態與癆蟲相似。醫者見之。切勿誤認此微症爲癆療。是爲最要。當查蟲之時。若染色用酸去之得法。則不難於辨別。蓋此種微生物。其吸收紅色。不如癆蟲之深也。

婦女陰部。若怠於清潔。則其生殖器亦往往發生同樣之症。而此種微生物之在便溺中者必甚多。故雖察得婦女便溺帶有膿血及類似瘍病之蟲。亦不必遽疑爲重症。但其便溺如係直接用放尿管導出。則又當別論矣。

(1) 陰戶炎

幼女因陰戶汗穢不潔。而有發炎之患。甚至傳染及於陰道。必須精心治理。以免愈入愈深。蔓延無已。尤當諄諄焉加以告誡。俾勿波及他人。如爲淋症。其傳染更屬可懼。不可不特別注意。患者之第一要義。即在潔淨。所流之液。慎毋誤入眼中。患部宜常用消毒收斂藥水洗之。如二千分之一銻鹽強鹽水(Sol. perchloride of mercury 1 - 2000)。百分之四硼酸水。或鉢硫強礬(Zinc sulphate)。或明礬(Alum)。每五英釐和水一英兩。皆能有效。否則用左列之方亦可。

方

英 文

R

Zinc. Sulphatis	gr. xxx
Aluminis	gr. xxx
Ferri Sulphatis	gr. xx
Cupri Sulphatis	gr. ij
Aquam	ad. 3vij

中

文

方

鐵硫強礬	三十英釐
銅硫強礬	二十英釐
二英釐	

水

加足至八英兩

此方如嫌太濃。可用水沖淡之。

先以熱水將患處污垢去盡。然後用此種藥水沖洗之。藥水之溫度須與體溫相同。洗時分開其陰脣。施以灌溉之法。而其表面則撲以埃多芳(Iodoform)。

(三) 鵝口瘡性陰戶炎

此種炎症。乃生有白色潰瘍者。其陰脣存積細菌與褪皮及血液混合之痂。治法如前。但宜另用滋

鉢硫強礬 三十英釐

鉢硫強礬 三十英釐

補之藥品。使養強健。蓋患者大半體虛故也。

(四) 遺尿

遺尿之症。男女皆恆有之。而男子尤較多於女子。此症以幼稚時爲最甚。及已成丁。則所罕見。嬰孩之遺尿。乃屬自然而然。並非病象。若教練果能得法。十閱月後。日間便不可遺。迨至兩歲。卽夜間亦可不遺矣。然往往有旣滿三歲。獨不免於此患者。是病也。其原因或由教練之無方。或有病理之關係。不可不詳細以查驗之。就病理而論。如膀胱太小。腦經作用。包頭過長。或線狀蟲爲害。及其他種種原因。不能備述。而治法則以養成按時小便之習慣爲最要。又夜間宜少飲湯水。並可用手巾打成一結。繫於脊柱後腰脅之處。使其不能仰臥。蓋小兒之仰臥者極易遺尿故也。至所用藥物。殆以蘋茄及阿刀便爲最效云。

(五) 小便頻數

小便頻數而不能忍。非盡由於尿多之故。或其尿及其膀胱。別有原因。不必果爲病理所表現也。例如炎夏將盡之時。或熱帶附近之地。人之膀胱習慣。不能容留多量便溺。故將至六莫兩時。卽難忍。

耐。不得不排出。但三五星期後。自可回復原狀。非病也。有時因飲食上之關係。致尿質中所含酸量或鹼量太多。其多酸者。可內服鹼性藥類。並多食蔬菜水果。其多鹼者。可內服鋸安息繫 (Benzolate of ammon.)。服量以十英釐為度。並多食肉類。然小便頻數。亦常因各人之特別情形而致。或由於飲茶。或由於食蘆筍。而糖尿一症。尤多如是。此又不可不知也。

小便頻數。無論其屬於何種原因。皆可用鬧楊花酒 (Tinct. hyoscyamus)、氯鹽類 (Bromides)、淡鹽脹酸、或布球泡水 (Infusion of buchu) 以治之。頗有鎮定之功。但其症亦往往為腦經病之原因。如欲認真療治。固當求其本源之所在也。

(六) 尿血

尿血為重要之症。其原因大都關係甚鉅。不可列入普通疾病中。醫者當尋求其本源。而施以合宜之治法。然亦有一種小兒尿血。皆在春季蔬菜內已見大黃之時。則無關乎重要。蓋其尿血乃由食入大黃所致。不必懼也。

(七) 月經

月經至時。往往有發生經痛。而暫覺不快者。其痛之輕重。人各不同。最甚者或至痛極而暈倒焉。當月經之方至也。不可受寒。不可過於勞動。亦不可因有事務或酬應。而設法使信水不行。爲害尤大。止痛之法。以臥床爲最要。又宜腿與身平。俾其血不致過於下注。藥物可用亞母奴耳 (Ammonal) 或哥利吞 (Chloretone)。服量爲五英釐。但劇性經痛。治法又頗關重要。非此普通所用者可以奏其功效。至阿片馬非等物。切勿輕試。恐因此而成癮也。

老者月經將盡時。常因是而生種種之腦經病及精神病。最難診斷。幾莫能辨爲何症。非詢得其月經情形不可。此症之治療法。宜減少應酬。而內服氯鹽類 (Bromides) 與甘松 (Valerian)。或阿魏 (Asafetida) 之配合劑。或用益克提耳丸 (Ichthyol pil.) 每丸凡五英釐。或他種解痙攣之藥亦可。

第五節 兒科

(一) 總論

小兒之初生也。其身體之構造。不甚完全。且雖有器官。而功用尚多未備。始則身長不過二十英寸。

第一年增加八寸。以後逐年增加三寸。至滿六歲時。可較初生長及一倍。滿十四歲時。即與成人相差無幾矣。若就重量而論。當其初生。約爲七磅。於第一星期中。稍稍減少。厥後乃日見增加。最初三閱月。每星期增加六兩。三月後至一年。每星期增加三兩。但身體苟有不適。其增加之量。難免參差。固未可以一律論也。然一日減少。他日必補而益之。故平均大概不出此數。至若體溫與脈搏。較之成人。皆有過之無不及。體溫約達九十九度。脈搏在初生時。每秒鐘約一百三十次至一百四十次。後遂逐漸減少。至五歲時。每秒鐘僅約一百次而已。又小兒初生未及兩星期。全不能辨聲識物。及一月以後。知覺方始萌芽。其哭也。但有聲而無淚。口涎一物。初不過潤其脣舌。越四月而發生日多。惟尙無消化小粉之功用。其消化小粉之功用。與胰腺相同。非至六閱月或九閱月後。未能完全發達。至於膽汁分泌亦復無多。是以消化脂肪質。不足盡其功用。而胃體之容積。當初生時。不過一二兩。一月後可達三四兩。一年後則在十兩上下矣。

初生兒頸項軟弱。不能自持。至兩月後始漸正直。七月後方能坐。一年後方能立。如未及其時。而勉強戲弄之。使之坐立。則當此骨與韌帶尙未堅強之際。最易得彎腰屈背等症。不可以不慎也。乳齒

之生。約在出胎六閱月後。其時牙床生有激刺。往往流涎。甚至發熱煩躁。飲食難於消化。且有時身出癰瘍。最劇者或至成瘻變之患。如果察知其確由生齒所致。可稍用潤腸劑及鍍氯鹽 (Potassium bromide) 以治之。又用刀刺其牙床。當積血過盛時。或能因此放去宿血。不無裨益。至能否輔助牙之生出。未可知也。蓋天下固不聞有能助齒長者也。

初生小孩。常有一種異狀。頗足令人注意者。即其頭上之水腫胞是也。此乃頭抵產門時受壓太過。積水停蓄所致。至二十四小時後。即可消滅無痕矣。但切不可誤認爲血瘤。血瘤亦起於初生之時。其內容純然爲血。所異於水腫胞者。血瘤表面之周圍。起有破緣。且難卽時消退。但亦不須醫治。蓋久則自愈也。

(二) 口內炎

口內炎一症。或爲粘液狀。或爲鵝口瘡。各有不同。而皆可內用大黃所打 (Rhubarb and soda)。外用洋蜜和硼砂 (Glycerin of borax) 以治之。如硬口蓋骨表面生有潰瘍。則以鍊錳上藥水點於患處。每水一英兩。宜和入鍊錳上藥五英釐。又硼酸水亦頗可用。每水一英兩。宜和入硼酸十

五英釐。鵝口瘡者。口中白色瘡也。治法莫如塗以銅硫強礮 (Copper sulphate) 或加波力酸水。每水一英兩。其和入之藥物凡二英釐。

(三)新生兒之癩病

新生小兒。兩日後忽然皮膚發黃。儼如癩病。經十有餘日。則其黃色自然消退。非病也。除洗浴以外。無須他種治法。

(四)新生兒之紅疹

新生兒皮色深紅。後乃稍稍褪去其皮者。乃紅疹也。治法以不用洋皂擦身。而取洋麥粉煮水洗之。最為佳妙。洗後則以鉢養一兩與小粉四兩之混和物撲於患處可耳。

(五)嘔吐

小兒飲乳太多。或食物不宜。極易嘔吐。治療之法。宜減少其服量。或變更其飲食。例如將乳沖淡。或加增乳之鹹性。然後用以哺之。又須延長其飲乳之距離時間。俾免停滯。假令淡乳尚不能容。嘔吐如故。則可代以小牛肉湯數口。或用生雞蛋白四枚。和水十二英兩。另加甘蔗糖或乳糖若干。使含

甜味。亦可用之以代乳汁也。

(二八) 腹瀉

小兒腹瀉。乃最常見之症。其故多由於飲食漫不經意。腸胃發酵。或受有刺激所致。又乳母身體有病。或傷及感情。或忽於飲食。由是小孩之飲其乳者。多得瀉症。倘平時專哺以牛乳。則其乳瓶或有不潔之處。或乳之成分不均。小孩亦往往因此而患腹瀉。其瀉也。非獨大便水分過多。且尤頻數。色多綠而含酸性。時起泡沫。內容並有白色乳塊。肛門處皮膚破損。腹中膨脹。心神不安。舌上生苔。食慾反常。數日內遽見消瘦。如不卽愈。久則轉為慢性。或成痢疾。肌肉日減。面皮皺縮。眼窩下陷。顏色發青。甚至手足痙攣。蓋危險之症也。常有因此而致夭殞者。治療之法。在輕症可無須醫藥。惟減少飲食。略帶飢餓。再稍用潤腸劑以理其消化器官。如鎂碳酸礬 (Carbonate of magnesia) 五英釐。或下方均可。

英 文 方

R

Pulv. Rhei.	gr.ijj
Sodii Bicarb.	gr.jss
Pulv. Zingil.	gr.ss

中 文 方

生 薑 粉	雙炭酸所打
半 英 薑	一 英 薑 半

大 黃 粉

三 英 薑

如大便見有乳塊。則宜停止哺乳。而以葛粉、好利克牛奶奶粉、蛋白水、或小牛肉湯等暫代之。再用蓖麻油(Castor oil)或甘汞(Calomel)。清理其腸中之激刺物。至大便顏色轉正。及次數減少。即使服收斂鎮定之劑。如下方。

雙炭酸所打 兩英釐

中

鉢 碳 強 鑿 一英釐半

中

卡 哨 桿 雜 粉 一英釐半

文

哥 羅 方 精 半 滴

方

洋 桂 水 加足至一英錢

每四小時服一次

英 文 方

R	Sodii Bicarb.	gr.ij
	Bismuth Carb.	gr.jss
	Pulv. Tragac. co.	gr.j
	Sp. chloroformi	mss
	Aq. Cinnamomi	ad. 3j
	One every 4 hours	

如瀉猶不止。則將上方之鉢碳強鑿。改爲次沒食子酸鉢(Bismuth subgallate)一英釐。或五英釐可也。

(七)便祕

嬰兒患便祕者。初非罕見之事。治法可用手按摩其腹部。或用小指插入其肛門。或用洋蜜肛門錠。

或白臘皂一小塊。納於肛門中亦可。倘以上之普通治法未能收效。則以輕瀉之劑。如橄欖油(Olive oil) 或甘露糖(Mannite) 等是。凡小孩之飲牛乳者。可將甘露化於牛乳之內。飲人乳者。可令乳母代服瀉藥。小孩自能間接得其藥力。此類瀉藥。若煮熟水果。若辛拿(Senna)、若卡司卡拉(Cascara)。均無不可。而素飲牛乳之小孩。並宜變更牛乳成分。以減少其乳塊。增加其脂肪為主。又可添以麥芽精或麥米水等。至於牛乳中增加瀉藥。如能不用。固屬最妙。但各法行之無效。則用鎂碳強礬三英釐。或鎂氯液(Liq. magnesia) 一英錢至二英錢。攪和於牛乳中。一月數次服之。亦無所不可也。

如欲疏通肝臟。可用甘汞(Calomel)。服量約四分之一至半英釐。否則用藍粉(Grey powder)或僕精(Purgen)。每日二次服之。亦能收效。又卡司卡拉香精糖漿(Aromatic syrup of cascara)十五滴至三十滴。或無花果糖漿(Syrup of figs)。均屬可用。但此種藥劑。除糖漿外。小孩服之。最易嘔吐。且不能製成丸藥。惟糖漿或糖果。或藥房特製可口之劑。如辣克所耳(Laxol)。無花果糖漿。辛拿糖果。卡司卡拉。屈可辣糖等。方為合用。至蓖麻油一物。可以用為長瀉之劑。如每次

以半小茶匙或一小茶匙和入牛乳。尙無異味。小兒不難服也。

(八) 腹脹腹痛

小兒腹脹腹痛。乃飲食未能消化。致在腹中發酵之故。其原因或由於飲食太多。或由於食之過速。治療之法。首在節食。且勿食硬物。食時之距離宜長。種種飲食。皆須留意。再使服順氣解酸之劑。爲乳母者。若施以暫時療法。可將小兒俯伏。而輕撲其背部。如是。則小兒或噯氣。或嘔吐。其胃中覺稍舒適。卽用溫暖之佛郎絨。裹於腹上。此法亦頗有效。尙脹痛甚劇。可用洋桂水(Cinnamon water)與石灰水(Lime water)等分之混和劑一茶匙服之。或以薄荷水代洋桂水亦可。又或以炭酸亞母尼亞一釐(Ammonium carbonate)或雙炭酸所打一釐(Soda bicarbonate)加入此水亦可。又或以所打丸(Soda mint)化於水中服之亦可。今試擬一方如下。

方

英 文

R

Magnesii Carb.

gr.jss

Pulv. Rhei.

gr. $\frac{1}{4}$

Syrup. Zingib.

Mv

aq. menth. Pip.

ad.3j

Every 2 hours

中大黃粉
四分之一英釐

鎂碳強礮

文 生薑糖精
五量滴

一英釐半

方 薄荷水

加足至一英錢

每兩小時服一次

此症以使小兒安靜漸消去其膨脹爲主。又數小時內不許飽食。微餓無妨。至飲食之緩緩增加。亦在臨時斟酌以行之而已。

FORMULAE 藥 方 門

.1/8

.gr.j

FUNCTIONAL DISTURBANCE OF LIVER

R	Pil. Hydrarg.gr. iij
	Ext. Hyoscyam.gr. j
	Ext. Aloesgr. j
	M. ft. pil.					

The Quarter-grain Pill

R	Euonymingr. 1/4
	Podophyllingr. 1/4
	Iridingr. 1/4
	Ext. Taraxaciq. s.

Calomel gr. 1/4 may be added.

M. ft. pil.

Black Draught

R	Magnesii Sulphatis.3 iss
	Ext. Glycerrhiz. Liq.m. xxiv
	Tinct. Sennae3j
	Tinct. Cardam. Co.m. xxxvij
	Infus. Sennaead. 3j

To be taken in the morning.

For Bilious Indigestion

R	Salicylatisgr. x
	taxy. ci3ss
S	pratidis3ss
Sp.	Am. Aromat.m. xx
Sp.	Chloroformim. x
Infus.	Gentianaead. 3j

Three times a day before meals.

Stimulant Draught

R	Ammonii Carbonatisgr. x-xxx
	LactisO. ss

Bile Stimulant

R	Podophyllum Resinaegr. j
	Glyceriniad. 3j
3j at interval of 2-4 hours.					

FLATULENCE

R	Sp. Am. Arom.m. xx
	Sp. Chloroformim. x
	Sodii Bicarbon.gr. x
	Infus. Caryophylliad. 3j
R	Sp. Am. Arom.3ss
	Sp. Chloroformim. xx
	Tinct. Carminativaem. x
	Aquamad. 3j

— 3 —

R	Mentholgr. 1/4
	Calomelgr. 1/8
	Pulv. Zingiberisgr. ij
	Maltineq.s.
	M. ft. pil.					

One to be taken every quarter of an hour till relief is obtained.

Emergency Prescription for Flatulence

Pour a wine-glassful of boiling water on 5 crushed cloves and add 20 grains of Bicarbonate of Soda.

Enema Terebinthinae

R	Olei Terebinthinaeij
	Mucilaginis Amylixv
R	Olei Terebinthinaess
	Enema SaponisO. ss

Enema Asafoetidae

R	Asafoetidaegr. xxx
	Aq. destillativ

- 4 -

Enema Rutae

R	Olei Rutaæm. xxx
	Mucilag. Acaciae	3ij
	Enema Simplex	ad. 3vj

ACIDITY AND HEARTBURN

R	Magnesii Oxidi	3ss
	Sodii Bicarbonatis	3ss
	Sodii Phosphatis	3ss
	Sacchari Albi	3ss

3 jat intervals of half an hour or oftener.

HICCOUGH

R Chloretone gr. v
In gelatine capsule.

FOR CRACKS ON THE LIP, FINGER OR NIPPLE

Hebra's Lotion

R	Ac. Carbolici3ij
	Glycerini3j
	Etheris3j
	Sp. Vin. Rect.3vj

Ft. lotio.

R Plumbi Acetatis..gr. xv
 Adipis praeparatae3j
 M. ft. Ung.

CATARRHAL HERPES

R	Zinci Oxidi3j
	Acidi Borici3ij
	Amyli3iij

MOUTH WASH

Resembling Odol

R	Salol2.5 parts
	Saccharin004 ,,
	Ol. Menth. Pip.5 ,,
	Alcohol (80 %)97. ,,

Add oils of Clove and Caraway.

Resembling Glycothymoline

R	Thymolgr. j
	Acid. Benzoicigr. j
	Ol. Gaultheriigr. j
	Eucalyptolm. ss
	Ol. Menth. Pip.gr. ss
	Spir. Vin. Rect.3j
	Acidi Boricigr. xxv
	Glycerini3j
	Tinct. Cocciim. xx
	Aq. destill.ad. O. j

REMEDY FoR TOOTHACHE

R	Tinct. Aconiti3ij
	Linimenti Iodi3ij
	Chloroformi3ij

To be rubbed on the gum after drying.

Odontadol for Toothache

R	Cocain Hydrochloratis	gr. xvj
	Acid. Hydrocyan. dil.	m. xvj
	Tinet. Arnicae3ij
	Liq. Am. Acetat	ad. 3j

To be applied to the tooth cavity or rubbed on the gum.

REMEDIES FOR LOSS OF HAIR

Lotions

Erasmus Wilson

R	Ol. Amygdalae3j
	Liq. Ammoniae3j
	Eau de Cologne3j
	Ol. Rosmarini3iij
	Ol. Myristicae3iv
	Tinct. Jaborandi3j
	Aq. Rosae	ad. 3vij

— 7 —

Hebra

R	Tinct. Canthar... 3ss
	(or Ac. Tannici	gr. xij)
	Sp. Vin. Rectif 3v
	Sp. Lavendulae 3j
	Ether. Sulphurat 3ij
	Glycerini 3iv
	Ol. Bergamot m. x

Tanno-Quinine

R	Quin. Hydrochl. gr. xxiv
	Acidi Tannici 3j
	Alcohol (60 %) 3xss
	Tinct. Cantharid 3j
	Glycerini 3vj
	Eau de Cologne 3iv
	Vanillin... gr. ss
	Ligni Santali gr. iiij
	Pilocarpin. Nitrat gr. iv

Mix. macerate 4 days and filter—(3xij).

Pomades

Tanno-Quinine

R	Ol. Theobromi 3jss
	Ung. Emollient 3ss
	Ol. Amygdalae 3jss

— 8 —

Quin. Sulph. dissolved with acid	gr. x
Aq. Rosae	3ss
Ol. Citri	3ss
Ol. Bergamot	m. xx
Ol. Lavendulae	m. xx
Ac. Tannici	gr. xl
Tinct. Cantharid	3j
Eau de Cologne	3ij

Duputren

R	Medullae Ossium	3ij
	Extracti Cinchonae	3ij
	Tinct. Cantharid	3j
	Succi Citri	3j
	Ol. Limonis	m. xx
	Ol. Bergamot	m. x

Gemmarum Populi

R	Resin. Gem. Populi	3j
	Adip. praeparatae	3vj
	Aq. Rosae	m. clx

Heat together and add

Ol. Citri	m. x
Ol. Bergamot	m. x
Ol. Rosmarini	m. x

REMEDIES FOR CHILBLAINS

Dusting Powders

R	Acidi Borici50 parts
	Talci Purificati25 ,,
	Amyli25 ,,
	Camphor vel Menthol		gr. xv in 3j
R	Calamine7 parts
	Menthol1 ,,

Unguentum

R	Ol. Gaultherii3ij
	Mentholgr. xv
	Adip. Lanae3j

Lotio

R	Plumbi Acetatisgr. xvj
	Alcohol (90 %) (or Eau de Cologne)					.3j

(Saturated Solution)

Lotio Plumbi Spirituosus

R	Liq. Plumbi Subacet. fort1 part
	Glycerini2 parts
	Alcohol (90 %)4 ,,
	Aq. Rosae25 ,,

Bath

R	Aluminis3ij
	Aq. CalidC. j
Steep Chilblains for 5 minutes.						
R	Liq. Plumbi3j
	Tinct. Opii3j
	Glycerini3j
	Aquamad. 3viji
To be applied on lint, covered with protective.						

For Broken Chilblains

Unna

R	Resorcin. vel Ichthyol5 parts
	Acid. Salicylici3 ,,
	Paraffini Mollis100 ,,

Ft. Ung.

Carbolic Acid Vaseline5 %
------------------------	----	----	------

REMEDIES FOR WARTS

R	Magnesii Sulphatis3ss
	Aq. Menth. Piperitae3j
Three times a day for adults, 3j for children.					
R	Acid. Nitro-Hydrochlor. dil.m. xx	
	Aq. Chloroformi3j
After meals three times a day.					

R	Tinct. Thuyaæ Occidentalis	m. xxx-ix
	Ext. Glycerrhiz. Liq.	3ss
	Aquam	ad. 3j

Three times a day.

Local Remedies

Nitric Acid	Caustic Soda
Acid nitrate of mercury	Chromic Acid
Liquefied Carbolic Acid	Glacial Acetic Acid
Sodium Ethylate	Liquor Ferri Perchloridi fort
Caustic Potash	Liq. Plumbi Subacetatis fort
Saturated Solution of Salicylic Acid in Alcohol	

Kaposi's Solution

R	Sulphuris	3v
	Glycerini	3jss
	Acidi Acetici	3ijss

To be applied daily.

CORN CURE

R	Acidi Salicylici	gr. xv
	Ext. Cannab. Ind.	gr. viij
	Alcohol	m. xv
	Etheris	m. xij
	Collodium Flexile	ad. 3ij.

Inflamed Corn

Apply a wet compress or pad steeped in Lotio Plumbi
c. Opio.

RHEUMATIC SORE THROAT

R	Sodii Salicylatis gr. xv
	Potassii Citratis gr. xv
	Ol. Limonis m. j
	Sp. Chloroformi m. x
	Aquam ad. 3j

Every four hours for an adult.

GARGLES FOR SEPTIC SORE THROAT

R	Hydrarg. Perchlor gr. ij
	Acid-Hydrochlor. dil. 3ij
	Glycerini 3j
	Aq. destillat ad. 3x
R	Potass. Chloratis 3j
	Acid. Hydrochlor. m. xij
	Aquam ad. 3x
R	Potass. Permang. gr. iv
	Aquam O. j
R	Formalin Solution (40 %) m. x
	Aquam ad. 3x
	Acetozone (Saturated Solution in water)	gr. x to O. j			

Mixtures

R	Potass. Chloratis 3ss
	Acid. Hydrochlor. 3j
	Quin. Sulphatis.. gr. xxxvij

Syr. Auranti3j
Aquamad. 3xij
	3j every three hours.			
R	Liq. Ferri Perchlor.m. xv
	Sp. Chloroformim. x
	Glycerinim. xx
	Aq. destillatad. 3j
	Three times a day.			
R	Liq. Hydrarg. Perchlor.3j
	Potassii Iodidigr. v
	Sp. Am. Arom.m. xx
	Decoct. Cinchonae3j
	Three times a day.			
R	Liq. Ferri Perchlor.m. xv
	Liq. Hydrarg. Perchlor.m. xv
	Liq. Strychninaem. v
	Tinct. Aconitim. iiij
	Potassii Chloratisgr. v
	Glycerini3j
	Aq. destillatad. 3j
	Three times a day.			
R	Tinet. Nucis Vomm. v
	Tinet. Cinchonae Co.3ss
	Sp. Am. Arom.m. xx
	Aq. Chloroformiad. 3j
	Three times a day.			

REMEDIES IN CATARRH

R	Terebene 3ij
	Ol. Eucalypti 3ij
	Camphor 3ij
	Menthol 3ij

3-5 m. for inhalation.

Collunaria

Basis						With either
Sodii Bicarbon. vel						Hazeline m. xx
Sodii Biboratis .. gr. iv						Alum gr. v
Aquam .. . ad. 3j						Liq. Pot. Perm. . . m. vij
						Quin. Sulph. .. gr. 1/2
						Zinc. Sulph. .. gr. 1/2
						Menthol .. . gr. 1/4

Dobell's Solution

R	Glycerini Acid. Carbol m. x
	Sodii Biboratis gr. vij
	Sodii Bicarbonatis gr. vij
	Aquam ad. 3j

Linctus

R	Tinct. Camph. Co. 3ss
	Oxymel. Scillae 3ss
	Succi Limonis 3ss

3j to be taken frequently.

— 15 —

R	Vin. Antimon.m. x
	Vin. Ipecacm. x
	Sp. Eth. Nitros3ss
	Liq. Am. Acet.3ij
	Syr. Limon3j
	Mist. Amygdalad. 3j

Every four hours.

R	Ammon. Carb.gr. v
	Tinct. Camph. Co.m. xx
	Syr. Scillae3ss
	Syr. Tullu3j
	Infus. Senegaead. 3j

Every four hours.

R	Vin. Ipecac3ss
	Tinct. Scillae3ss
	Sp. Am. Arom.3ss
	Glycerini3j
	Aq. destillatad. 3jss

3j-ij every four hours for children.

PLEURODYNIA

R	Tinct. Ferri Perchloridim. x
	Liq. Arsenic. Hydrochlor.m. v
	Glycerini3ss
	Aq. Chloroformiad. 3j

Three times a day.

R	Sodii Salicylatisgr. x
	Sodii Bromidigr. x
	Phenazonigr. x
	Aq. Camphoraead. 3j

Three times a day.

HYPNOTICS

R	Morphinigr. 1/3
	Atropinigr. 1/120
	Strychninigr. 1/30
	Aquamm. vj

m. iij-vj for hypodermic injection, particular in cardiac cases.

R	Potassii Bromidigr. x
	Sodii Bromidigr. x
	Ammon. Bromidigr. x
	Acid. Hydrocyan. dil.m. iij
	Sp. Am. Arom.m. xx
	Sp. Chloroformim. xx
	Aq. Menth. Pip.ad. 3j

The draught to be taken at night.

R	Potass. Bromidi.gr. xx
	Chloral. Hydratis.gr. xv
	Tinct. Cannabis Indic.m. x
	Mucil. Acaciae3j
	Aq. Chloroformiad. 3j

The draught to be taken at night.

HEADACHE

- R Liq. Tinitrinim. ij
Acid. Hydrobrom. dil.m. xx
Aquam ad. 3ss
Twice, with half an hour interval at the onset of migraine.
- R Phenacetingr. x
Caffein, Citratgr. v
R Phenacetingr. x
Butyl Chloralgr. x
R Antipyringr. x
Caffein. Citratgr. v
In cachet or powder.
- R Phenazonigr. x
Sod. Salicylatgr. x
Am. Bromidigr. x
Aq. Camph. ad. 3j
Every two hours till four doses have been taken.
- R Quin. Muriatgr. ij
Tinet. Guaranae 3ss
Acid. Hydrobrom. dil.m. xx
Aquam Chloroformi ad. 3i
Three times a day before meals.
- R Butyl Chloralgr. iiij
Gelsemini Hydroch.gr. 1/200
Glycerini Tragacanth q.s.
M. ft. pil.

R	Pot. Bromidigr. xx
	Tinct. Valerian. Am.3ss.
	Aq. Camphorae..ad. 3j

Headache in Anemia

R	Sodii Salicylatgr. xx
	Ferri et Am. Citgr. v
	Sp. Am. Arom.m. xxx
	Aq. Chloroformiad. 3j
Three times t day.					
R	Tinct. Ferri Perchlor.m. x
	Liq. Arsenici Hydrochl.m. v
	Glycerini3ss
	Aq. destill.ad. 3j
Three times a day after meals.					

Headache with Digestive Disturbance

R	Succi Taraxaci3ss
	Sod. Sulphatis3ss
	Tinct. Nucis Vomm. v
	Sp. Am. Arom.m. xx
	Aq. Chloroformiad. 3j
Three times a day before meals.					

Headache with High Arterial Tention

R	Potassii Citratisgr. xv
	Liq. Ammonii Acet3ij

Sp. Ether. Nitros3ss
Aq. Laurocerasi3j
Aq. Camphoraead. 3j
Three times a day.				
R Pot. Iodidigr. iiij
Pot. Bromidigr. xv
Acidi Hydrobrom. dil.m. xx
Aq. Camphoraead. 3j
Three times a day.				

Headache With Low Arterial Tention

R Tinct. Nuc. Vomm. v
Tinct. Quin. Ammon.3j
Tinet. Aurantii3j
Aq. Chloroformiad. 3j
Three times a day before meals.				

REMEDIES IN SEA-SICKNESS

R Pot. Bromidigr. xx
Am. Bromidigr. xx
Sod. Bromidigr. xx
To be taken in $\frac{1}{2}$ pint of Soda water.				

Chloretone gr. v in gelatin cachet

R Morphini Tartaratisgr. 1/4
Atropin Sulphatisgr. 1/200

TONIC

R	Tinct. Nucis Vomm. v
	Tinet. Cinchonae Co.3ss
	Sp. Am. Arom.m. xx
	Tinct. Auranti3ss
	Aq. Chloroformiad. 3j

Three times a day before meals.

EPISTAXIS AND OTHER HEMORRHAGE

R	Calcii Chloridigr. xx
	Syr. Aurantii3j
	Aquamad. 3j
Three times a day.					
R	Magnesii Carbonat. levisgr. x
	Magnesii Sulphatis3j
	Aq. Menth. Piperit3j

FIBROSITIS AND MYALGIA

R	Sodii Sulphatis3ss
	Pot. Iodidigr. v
	Sodii Salicylatisgr. x
	Extracti Glycyrrhiz Liq.3ss
	Aquamad. 3j

REMEDIES FOR THE EYE

Lotion for Styes

R	Sodii Bicarb.3j
	Boracis3j

Acid. Hydrocyan. dil.3ss
Aq. Sambuci3ij
Aq. destillatad. 3vij

Local Anesthetic

R Cocaingr. x
Ol. Ricini3j

Ointments

R Ung. Hydrarg. Nit.3j
Vaseline. Alb.ad. 3j
R Acid. Borici3j
Vaseline. Alb.ad. 3j
R Hydrarg. Oxidi Flavgr. iv-vij
Paraffini Mollis3j

Collyria

R Acid. Boricigr. x
Aq. destillat3j
R Sodii Bicarb.gr. xv
Aq. destillatad. 3j
R Boracisgr. x
Aq. destill.3j
R Hazelinem. xx
Aq. destill.3j

R Zinci Chloridigr. ss
Aq. destill.3j

R Acetozonegr. 1/2
Aq. destill.3j

Saturated watery solution filtered after standing 4 hours.

Solutions for Single Application

R Arg-Nitratisgr. x
Aq. destill.3j

R Protargolgr. xv
Aq. destill.3j

THE EAR

R Acidi Boricigr. x
Aq. destill.3j

R Argent. Nitratisgr. xxx
Aq. destill.3j

R Hydrarg. Subchlor.3j
Adeps praeparat3j

R Hydrarg. Ammon.gr. xx
Paraffin. Moll.3j

R Ung. Hydrarg. Nit.3j
Vaselini Alb.3j

R	Tinct. Opii	} p. eq.
	Tinct. Belladonnae	
	Sol. Cocainae Alcoholic	
R	Sodii Bicarb.gr. xx
	Glycerini3j
	Aq. Rosaead. 3j

Liq. Hydrarg. Perchlor. 1-1000

R	Calcii Hypochloritisgr. ij
	Aq. destill.ad. 3j
R	Sodii Hypochloritisgr. iv
	Aq. destill.ad. 3j

REMEDIES FOR NOSE

Lotio Sulphuris Sapone

R	Saponis Mollisgr. 1/2
	Sulphur. praecipitatgr. xxx
	Eau de Cologne3j
	Glycerinim. v
	Aq. Rosae3j

Ung. Sulphuris

R	Sulphuris Sublimatis3j
	Adip. Benzoat3ix

For Hay Fever

R	Cocainegr.j
	Sol. Adrenalin. 1-1000					.3j

Collunaria

Dobell's Solution, ect.

3% Solution Peroxide of Hydrogen

Acetozone, Saturated Watery Solution

Nebula

R	Thymolgr. x
	Petrol. Liq.3j
R	Camphor3ij
	Menthol3ij
	Terebene3ij
	Eucalyptol3ij

GENITO-URINARY SYSTEM

For Vulvo-Vaginitis

R	Zinci Sulphatisgr. v
	Aq. destill.ad. 3j
R	Aluminisgr. v
	Aq. destill.ad. 3j

Lot. Sulphatum

R	Zinci Sulphatisgr. xxx
	Aluminisgr. xxx

Ferri Sulphatis	gr. xx
Cupri Sulphatis	gr. ij
Aquam	ad. 3vij

Enuresis

R Tinct. Lycopodii	3ss
Syr. Aurantii	m. xx
Phenazoni	gr. v
Aquam	ad. 3ss

Before bedtime.

Dysuria

R Tinct. Hyoscyami	3ss
Sodii Bromidi	gr. x
Acid. Hydrocyan. dil.	m. iv
Infus. Buchu	ad. 3j

Three times a day.

R Ammon. Benzoatis	gr. x
Tinct. Hyoscyami	3ss
Pot. Bromidi	gr. x
Infusum Buchu	ad. 3j

Three times a day.

Menstruation

R Ammonol	gr. v.
--------------	----	----	----	----	--------

In Tabloid

R Chloretone	gr. v
In Gelatine Cachet.					

Climacteric Neuroses

R	Tinct. Valer. Am3j
	Pot. Bromidigr. xv
	Aq. Camphoraead. 3j
Three times a day.						
R	Ichthyolgr. v
	In pil. three times a day.					

Stimulant Mixture

R	Tinct. Aurantii3ij
	Sp. Etheris3ss
	Sp. Am. Aromat3ss
	Tinct. Nucis Vomm. x
	Ax. Chloroformiad. 3j

INFANTS

Stomatitis

Glycerini Boraois

R	Pot. permanganatisgr. v
	Aq. destill.3j
R	Acid. Boricigr. xv
	Aq. destill.3j

Lapis Divinis

R	Cupri Sulphatis	{. eq.
	Aluminis	
	Potass. Nitratis	

Fused together.

Diarrhea in Infants

Sodii Bicarb.gr. iij
Pulv. Rheigr. vj
Pulv. Zingibgr. j

For a child up to two years

R	Sod. Bicarb.gr. ij
	Bismuth. Carbongr. jss
	Pulv. Tragac. Co.gr. j
	Sp. Chloroformim. jss
	Aq. Cinnamomiad. 3j

Every 2-4 hours.

Bismuth. Subgallatisgr. ij-v
----------------------	----	----	----	------------

In place of Bism. Carbon, if Diarrhea continues.

R	Ext. Hematoxyligr. ijss
	Tinct. Catechum. v
	Syr. Tolum. x
	Aq. Cinnamad. 3j

Every 4 hours.

Constipation

R	Tinct. Belladonm. v
	Tinct. Nucis Vomm. ss
	Syr. Sennaem. x
	Inf. Gentian. Co.ad. 3j

Three times a day for a child of three or four.

Colic and Flatulence

R Mag. Carb.gr. jss
Pulv. Rheigr. 1/4
Syr. Zingibm. v
Aq. Menth. Pip.ad. 3j

Every 2 hours.

